股票代碼：8403

ShareHope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reHope Medicine Co.,Ltd.

106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107年5月25日 刊印

查詢年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

1.公司發言人

姓　　名：張斯綱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909-828-288

E-mail：csk0909@share-hope.com

2.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李鴻益

職　　稱：經理

電　　話：(02)3322-1589

E-mail：A002408@share-hope.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管理處

地址：桃園市經國路 168 號 19 樓　　電話：(03)346-9595

2.台中分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區忠明南路 303 號 18 樓之 2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　　址：http：//agency.capital.com.tw

電　　話：（02） 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劉永富、謝建新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本公司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share-hope.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 1
二、107 年營業計劃概要 4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7
貳、公司簡介 8
一、設立日期 8
二、公司沿革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13
一、組織系統 13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9
肆、募資情形 60
一、資本及股份 6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9
七、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70
伍、營運概況 72
一、業務內容 7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4
三、從業員工資訊 91
四、環保支出資訊 93

五、勞資關係 94
六、重要契約 99
陸、財務概況 10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0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10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11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11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12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304
一、財務狀況 304
二、財務績效 305
三、現金流量 30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30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307
六、風險事項 307
七、其他重要事項 310
捌、特別記載事項 311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31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31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31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1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31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營收 2,616,699 仟元，較前一年度 2,330,182 仟元增加 286,517 仟元，成長 12.30%；盛弘個體 106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 1,152,673 仟元、租賃收入 84,757 仟元及勞務收入 451,213 仟元，整體收入成長率達 5.24%。

106 年本公司合併營業淨利為 174,572 仟元，較前一年度 159,799 仟元增加 14,773 仟元，成長 9.24%，本業表現優異；歸屬於本公司之稅後淨利 124,367 仟元，每股盈餘為 1.60 元，較前一年度稅後淨利 123,364 仟元及每股盈餘 1.59 元，分別增加 0.81%及 0.63%。

本公司在去年第三季宣佈於桃園敏盛綜合醫院成立台灣第一家大型精準醫學健診中心，引進世界第一品牌 Illumina 基因定序設備與技術，現已完成裝機測試等前置作業，預計於今年七月份正式啟用營運，屆時可有效擴大目前高階健診業務，營收有機會大幅跳升。

精準醫學健診是利用檢測 DNA 上單一核苷酸多型性(英文簡稱:SNP)，結合大型基因庫比對與大數據分析，以瞭解個人基因變異與疾病風險，提供直接有效的個人化健康檢查內容規劃與疾病風險追蹤及控管，將健康管理往前延伸至未發病的階段。盛弘精準醫學健診中心首創將基因檢測納入高階健檢常規專案，除提供便利超值服務外，同時也將建立專屬華人具參考價值的基因資料庫；未來將與台北醫學大學共同合作，由醫學科技學院院長帶領旗下專業技術團隊進行報告判讀與發表共同研究成果，此舉將可同步兼顧商業價值、學術成就與企業社會責任。

在「醫療平台」的佈局上，亦完成兩項創舉：首先是仿效美國共享經濟概念，創立 ALTC（Air Long-Term Care）平台，提供「Plug-and-Play」的媒合平台，讓供需兩端能快速對接，目標成為長照界的 Airbnb。ALTC 於去年 9 月正式上架，已有全國百餘家的長照機構上線。今年初更跳脫框架推出『免費入住』專案，將長期照護帶入免費體驗的時代。

另外，由旗下盛雲公司建立的醫療雲端採購平台，啟動「EMR + EC（電子病歷＋電子商務）」計畫，將台灣三家主要 EMR 公司的系統串聯整合，以達成台灣 9000 家醫療診所上線使用的目標，透過資訊系統整合、人工智慧（AI）的應用，為醫師

分析藥品耗用及庫存管理，彈性供應診所所需的藥品、相關衛耗材以及設備租賃。

除此之外，中國醫療市場亦是盛弘看重的市場之一，計劃今年將再著力推展「醫管輸出」業務，預計下半年將有具體進度。中國醫改政策持續發酵，醫藥產業逐漸渡過醫改穩健回升中；在需求廣大、政策紅利及中國消費升級趨勢帶動之下，中國醫藥產業在高端醫療服務具有長遠成長性。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5年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	2,616,699	2,330,182	286,517	12.30%
營業成本	2,123,914	1,889,783	234,131	12.39%
營業毛利	492,785	440,399	52,386	11.90%
營業淨利（損）	174,572	159,799	14,773	9.24%
稅前淨利（損）	161,046	167,710	-6,664	-3.97%
稅後淨利（損）	121,976	124,616	-2,640	-2.12%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91,152	110,982	-19,830	-17.87%
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124,367	123,364	1,003	0.81%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6年度	105年度
資產報酬率（%）	4.03	4.39
股東權益報酬率（%）	6.08	6.48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2.02	21.14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0.31	22.12
純益率（%）	4.66	5.34
稅後每股盈餘（元）（註）	1.60	1.59

註1：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基本每股盈餘，上年度為追溯調整後。

註2：實收資本包含待登記股本

（三）研究發展狀況

1.發展生技領域之臨床試驗。

2.開發新精準醫療基因檢測，提供客戶個人化精準健檢服務。

3.廣納醫藥聯採客戶造就更強大的聯採平台，提供顧客醫藥供應新價值。

4.經營自有品牌藥品、衛材、保健品、藥妝品，以發展市場利基。

5.利用單一核苷酸多型性(SNP)檢測，結合大型基因庫比對與大數據分析，提供直接有效的個人化健康管理模式。

6.創立 ALTC（Air Long-Term Care）平台，提供「Plug-and-Play」的媒合平台，讓供需兩端能快速對接，目標成為長照界的 Airbnb。

7.醫療雲端採購平台，將台灣三家主要 EMR 公司的系統串聯整合，啟動「EMR + EC（電子病歷＋電子商務）」計畫。

二、107 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醫藥流通事業：

--- 醫藥品聯合採購平台: 包括藥品、衛材、居家照護用品等。

--- 藥品衛材倉儲物流管理。

--- 藥品衛材專業資訊諮詢與服務。

--- 藥品、保健食品及藥妝品之經銷與代理。

--- 藥局營運與管理。

專科服務事業：

--- 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包括醫療儀器設備、工程、手術器械、資訊軟硬體及其他特定設備等買賣租賃業務。

--- 租賃醫療儀器設備之後續服務:包括保養(原廠或副廠)、維修及相關維護諮詢，並協助處理二手儀器設備。

--- 專案租賃：依照客戶所需量身訂作，將商品與服務加以模組化，提供客戶完整適切的租賃專案。

--- 專業諮詢：提供醫療儀器設備建置、採購與更新的相關評估、醫療院所建置相關軟硬體諮詢、大型醫療設備建置及合作諮詢；醫療專科之平面規畫、工程設計與合作諮詢。

--- 專科經營：與醫療院所醫療專科合作，提供高端醫療設備進行專科經營，結合醫療專業與設備供應鏈，提供就醫民眾更先進與專業的醫療服務。

健康管理事業：

--- 醫療健檢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服務。

--- 醫學檢驗實驗室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服務。

--- 醫學檢驗相關儀器、試劑、耗材整合行銷。

--- 醫護人力規劃與派遣服務。

--- 醫務室規劃與設置。

--- 職場健康管理諮詢服務。

醫院管理事業

--- 醫療管理顧問。

--- 發展專科服務，協助醫療專業人才招募、訓練。

--- 協助各醫院通過醫院評鑑。

--- 醫院營運績效管理。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1. 醫藥供應服務

醫藥流通部長久耕耘藥品、衛材供應平台，具有優良的供應鏈運籌管理及採購成本優勢，形成整合聯採的充分條件，再以集體議價方式爭取優惠條件，以降低藥品採購成本。

本公司經營連鎖藥局，持續投資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陸續在台北、桃園等地區成立多家藥局，並鎖定慢性處方箋及非處方藥市場,台灣醫療市場近年來由於慢性疾病廣泛,長期處方箋及自費藥品逐年的增加，帶動台灣藥局市場漸趨成長。

目前藉由布建盛雲電子商務平台，提供線上採購，擴大客戶接觸的廣度及深度，增加邀藥供應的成長動能。

2. 專科服務事業

目前大陸醫療產業與新醫改政策頒布後，屬快速發展階段，對於醫療儀器需求不斷提高，所要求的品質與規模亦不斷提昇，正是推展醫療租賃服務的大好時機，善加運用現有優勢與專業，拓展大陸市場。

3. 健康管理服務

隨著醫療環境變動與健保政策的不穩定，許多醫療院所為了改善經營，醫學檢驗實驗室改採單一供應商服務，醫院藉此除可快速進入市場、獲得專業技能及資源、持續改善品質、提昇顧客滿意度外，藉以降低營運成本達到雙贏的目的。本公司之健康管理部門，以豐富的經驗發展出成熟的醫學檢驗技術與專業的經營管理方法，同時搭配設備租賃服務的專業規劃及與外部檢驗試劑廠商的整合，在承攬相關業務上具有強烈的競爭優勢。

在健康管理及醫護人力支援方面，以醫療集團的醫護人力做為堅強後盾，提供健康檢查顧問管理服務，包括醫護人力駐廠服務、職場健康管理規劃，以及遠距照護等，除有豐富且分科齊全之人才庫，不斷以專業訓練提升人才素質，提供客戶端最優質的健康管理照顧及醫療專業派遣、管理服務。

4. 醫院管理事業

本公司因應醫院管理之需求發展，成立醫院事業部，在國內對敏盛醫療體系旗下區域教學醫院、地區醫院、新竹科學園員工診所，提供經營管理服務，聘任和考評醫院的主要行政負責人，評價和監控醫院提供的全部醫療服務質量；保證醫院在財務上的足夠充足，並規劃各醫療科專科經營。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08 年公司發展四大方針：

1、拓展並鞏固核心業務。

2、發展新創事業。

3、打造專科品牌。

4、形塑紀律文化。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預防醫學興起，健檢市場成為最熱門的產業。根據推估，國內健檢市場一年將近200億元，再加上陸客觀光旅遊的大幅開放，觀光醫療產業更將健檢、美容列為重心，商機潛力驚人！因此，除將帶動預防醫學順勢興起，居家照護、生技新藥、醫療器材的研發等則將同步刺激生醫產業快速發展，促使此一產業蓬勃發展。

在法規環境方面，近年來則因為對職業醫學的重視，與醫學領域認證帶動品質持續提昇觀念的肯定，主管機關已修訂「職業安全衛生法」來保障勞工在職場的安全，並訂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辦理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醫療機構認可及管理辦法」確保勞工體格檢查的品質，首當其衝的是勞工體檢業務與工廠醫療人力派遣業務將會有大幅的影響，相對也讓本公司對本項業務有新契機。因此，如何提昇內部管理績效，提昇內部作業效率並降低成本勢在必行，以有效提昇服務品質並做好完善的顧客關係管理，讓自動化量產的經營模式，大量複製建立經濟規模，成為全球最大健康管理平台。

醫藥供應服務方面，由於受到健保總額政策的影響，醫療院所及健保藥局在面臨健保收入成長受限、點值核算及降低成本的多重壓力下，須透過聯合採購以降低經營成本。因此，未來將朝與醫療資訊系統共同建置醫藥採購電商平台，研議以取得醫療院所藥事託管及醫藥採購授權的新商業模式，並持續進行供應鏈的垂直整合與管理，有效開拓銷售通路，藉以達到水平整合綜效。

盛弘轉投資盛康醫藥及敏盛醫藥近幾年來在大台北及桃園地區設立盛康藥局，現已有16家藥局，成為深耕社區醫療服務的重要基地。其中，桃園的5家盛康藥局就近結合敏盛醫療體系資源，開拓長照機構用藥評估業務及居家照護醫藥提供服務，讓持有慢箋與需要健康諮詢的病友，能夠就近在社區內得到完整、專業的服務，亦將有助於醫藥流通業務的拓展，也得到終端消費者的支持回饋。

設備租賃方面，為因應大環境的不景氣，金融機構紛紛調降利率，設備租賃業主也紛紛要求調降租金及利息利率，使公司獲利降低；本公司除有醫工服務作為設備租賃之附加價值，同時為因應市場需求並爭取較大的利潤，以合併代理商或取得重要醫療器材與特材之代理權為方向，並提供合作機構建立以儀器為中心的合作經營管理服務模式，並從產品銷售、租賃、經營管理、維修及二手儀器轉售等方面進行上下游整合，期能發展出更全面性、專業性的醫療租賃服務。

本公司今年將致力醫藥流通及專科經營，力求持續增長，同時鎖定六大主軸作為營運發展重點，分別是：醫藥服務E化、長照機構服務型態的增加與延伸、擴大醫療服務據點、跨足醫材上游領域、中國醫療市場的經營及拓展。預期在積極導入創新模式以及集團資源整合綜效顯現下，全年營運有機會再創高峰。

董事長　楊弘仁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92 年 11 月 4 日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92	11 月由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以 1000 萬元轉投資，成立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初期以建構藥品聯採系統、開發桃竹苗藥品市場為主要業務範疇。
93	積極建立藥品聯合採購機制，並開發連鎖藥局通路。
94	正式成立健康管理部，負責桃竹苗地區健檢及檢驗市場之開發與執行。
95	積極擴展健檢及檢驗相關業務，開發大量國人及外籍人士體檢客戶。
96	• 正式成立藥品事業部，負責敏盛醫療體系及相關企業之採購與銷售，並建立連鎖藥局如大樹連鎖藥局、博登連鎖藥局等之藥品聯合採購通路。 • 正式成立設備服務部，負責敏盛醫療體系及相關企業之醫療儀器設備採購與租賃業務。 • 為擴大營運規模，股東會決議現金增資，由原 1000 萬之資本額，增資到 2.1 億。
97	• 正式成立專業人力部，負責專業醫護人力之駐廠服務，並與台積電、友達光電等上市上櫃廠商簽訂合作合約。 • 辦理公開發行之首次現金增資，將資本額增加至 2.31 億元。 • 與久裕企業（股）公司合作，正式成立全國首創醫院醫藥物流供應系統。 • 正式將衛材聯採業務納入藥品事業部，並更名為醫藥流通部。 • 辦理盈餘轉增資 1900 萬，資本額增加至 2.5 億元。 • 正式成立盛弘台北辦公室。 • 12 月 24 日正式掛牌興櫃。
98	• 盛弘自有品牌保養品及保健食品正式上市。 • 正式導入 ERP 資訊系統，並於 9 月成功上線。 • 「出院病患智能化創新照護服務建置計劃」榮獲經濟部業界科專補助。 • 為推動上市櫃，邀請台大黃崇興教授等產學界專家出任獨立董監事。 • 為充實營運資金，完成現金增資 3000 萬元，資本額增為 301,500 仟元。 • 轉投資成立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成立 SmartCareCenter。 • 為發展中階健檢服務，於敏盛經國總院正式成立健康管理中心。

年度	重要紀事
99	• 1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 1,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股數為 1,000 股。另轉投資敏成股份有限公司，藉以提供醫院醫療衛材，拓展本公司之產品線。 • 1 月榮獲中華民國十大績優企業金炬獎。 • 2 月為轉投資敏成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49,980 仟元，資本額增加至 351,480 仟元。 • 2 月盛弘醫藥名列亞太地區高科技、高成長 500 強。 • 7 月盛弘公司創新照護服務部參與「台灣國際銀髮族暨健康照護產業展（TaiwanInt'lSeniorLifestyleandHealthCareShow）」圓滿閉幕。 • 8 月於北京成立醫學影像判讀中心。 • 8 月盛弘與 CrystalvueCorporation 合作案。 • 9 月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9,618 仟元，資本額增加至 381,098 仟元。 • 9 月盛弘醫藥（股）公司與桃園縣 100 家健保特約藥局合作結盟，展開藥局新通路。 • 11 月盛弘醫藥--楊弘仁董事長榮獲 2010 安永創業家大獎。 • 12 月二度榮獲『亞太地區高科技、高成長 500 強』。
100	• 1 月轉投資設立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拓展醫療特、耗材之銷售，並與醫院合作專科經營。 • 3 月順利掛牌上櫃；另辦理現金增資 40,820 仟元，資本額增加至 421,918 仟元。 • 3 月盛弘醫藥與署立澎湖醫院進行醫療合作，提供心血管專科業務服務。 • 7 月轉投資設立永漾股份有限公司，拓展銀髮族的長期照護及服務。 • 8 月轉投資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並積極拓展醫藥通路，進行藥品及衛耗材之品項整合及提供通路客戶（醫療院所）一點購足之需求。 • 8 月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2,658 仟元，資本額增加至 434,576 仟元。 • 9 月盛弘醫藥勇奪「2011 台灣生醫暨生農選秀大賽」生醫銀獎，抱回二十萬元獎金。
101	• 1 月榮獲中華民國國際貿易協會頒贈【2012 年國際醫療業 台灣第一品牌】 • 4 月對子公司敏成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增資 41,770 仟元。 • 5 月發行盛弘醫藥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170,000 仟元。 • 8 月轉投資博輝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跨足血漿製劑開發及製造領域。 • 8 月設立薪酬委員會。 • 9 月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NATIONAL BRAND YUSHAN AWARD) 傑出企業領導人 傑出企業二項大獎。 • 10 月轉投資設立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 • 10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員工行使認股權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資本額增加至 512,971 仟元。 • 12 月參加生策會(SNQ)舉辦【2013 國家品質標章 生物科技類評鑑活動，獲選醫療後勤服務類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

年度	重要紀事
102	• 3 月轉投資設立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發展兩岸業務合作。我方團隊定期前往湖南長沙旺旺醫院及北京媽然天使兒童醫院，進行 JCI 國際認證輔導相關事宜。 • 3 月設立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 • 8 月發行盛弘醫藥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500,000 仟元。 • 8 月轉投資盛康醫藥(股)公司，正式進入藥局通路平台。 • 8 月增設長照事業部門，以便有效整合集團內長期照護機構，並以企業化經營方式積極拓展長照版圖。 • 9 月取得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 28.74%之持股，致本公司對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71.26%增加至 100%。 • 10 月參加生策會(SNQ)【2014 國家品質標章 生物科技類評鑑活動，獲選醫療後勤服務類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續審通過。 • 11 月以發展「銀髮族兩岸多點開心居」的創新模式，引進國外行之有年的「一卡多點」制度，安排銀髮族首發團前往大陸試住及參訪。
103	• 1 月轉投資設立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 4 月長照事業部「龍敏護理之家」正式開幕，提供「醫養護融合」整合性照顧。 • 5 月輔導北京媽然天使兒童醫院順利通過 JCI 評鑑，為亞洲首家 JCI 第五版認證醫院。 • 6 月轉投資之敏盛怡仁(北京)公司與內蒙烏海人民醫院簽訂 JCI 輔導合約。 • 7 月對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 8 月參加櫃買中心業績發表會。 • 8 月投資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仟元，持股比例 2.86%。 • 9 月大園洗腎透析中心開幕，提供桃園市大園、觀音及新屋三區鄉民洗腎治療，並配合衛生機關推廣初期慢性腎臟病預防工作。 • 9 月參與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 2,500 仟元。 • 10 月參加生策會(SNQ)【2015 國家品質標章 生物科技類評鑑活動，獲選醫療後勤服務類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續審通過。 • 12 月長照事業部與四川省陽城金海公司合作，於四川省攀枝花市成立台灣敏盛日間照護中心。
104	• 1 月子公司亞太健康處分轉投資十陸公司持股。 • 2 月結合子公司敏成與敏盛醫療體系共同捐贈桃園市內 8 家社福機構與育幼院保暖外套，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2 月投資成立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預計在桃園市開設 10 家社區藥局。 • 3 月轉投資之敏盛怡仁(北京)公司與安徽丹鳳朝陽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簽訂全面戰略合作協定。 • 3 月長照事業部輔導四川省攀枝花市「台灣敏盛日間照護中心」建置全程照護中心提供全日照服務，「台灣敏盛日間照護中心」改名為「台灣敏盛長輩照護中心」。

年度	重要紀事
104	• 4 月長照事業部與「中化居家照顧」合作，建立整合性照顧網絡。 • 8 月子公司智能醫學科技正式取得科技部管理局 MG4C 垂直專案整合推動計畫。 • 9 月子公司瑪科隆取得國光公司流感及破傷風疫苗經銷權。 • 10 月跨足眼科專業領域，成立「無刀飛秒雷射白內障治療中心」。 • 10 月參加生策會(SNQ)【2016 國家品質標章 生物科技類評鑑活動，獲選醫療後勤服務類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續審通過。 • 12 月董事會通過經由取得第三地區控股公司投資大陸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及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股份，進軍大陸醫管市場。 • 12 月子公司智能醫學科技登錄創櫃版，代號 7489。 • 12 月健康管理部檢驗中心以「流程再造高品質　創新卓越檢驗科 昂首闊步醫檢人」為主題，獲選生策會(SNQ)舉辦【2015 國家品質標章 醫療院所-醫院醫事服務組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 • 12 月長照事業部「居家服務轉銜照顧平台」正式上線。 • 12 月長照事業部「敏盛護理之家」正式開工。
105	• 2 月捐贈棉被予華山基金會及中華育幼兒童關懷協會等社福機構，善盡社會企業責任。 • 2 月敏盛醫藥跨足新竹地區，開設社區連鎖藥局。 • 3 月承攬高鐵北區三站護理人力派遣。 • 3 月子公司智能醫學科技與新竹捐血中心合作成立「竹科捐血室」，並於竹科員工診所設置「糖尿病及減重管理中心」。 • 9 月子公司智能醫學科技取得 HIS 廠商方鼎公司 51%股權。 • 10 月轉化長照機構之整體交易結構，以長期照護「產銷分離」概念，調整由子公司智能醫學科技為長照機構的銷售整合平台，長照事業部則主責長照機構之經營管理服務。 • 10 月參加生策會(SNQ)【2017 國家品質標章 生物科技類評鑑活動，獲選醫療後勤服務類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續審通過。 • 11 月調整桃園區藥局營運模式，向盛康公司購入敏盛醫藥 30%股權，總持股達 100%。 • 11 月子公司智能醫學科技獲選為中華民國 105 年度第十三屆十大企業金炬獎年度十大績優企業。 • 12 月子公司敏成所開發新產品「車用隔音材」，已取得德國車廠訂單，正式切入歐系品牌汽車材料供應鏈；其轉投資之普瑞博生技，則獲得第十三屆國家新創獎。

年度	重要紀事
106	• 1 月長照事業部「敏盛護理之家」開幕，提出「尊嚴、長壽、健康、快樂」，希望長期照護機構能在地深耕，提供最優質的服務。 • 3 月健康管理部取得「台大醫院生化免疫檢驗試劑」標案。 • 4 月子公司智能醫學科技承攬之「大園敏盛醫院影像健檢中心」開幕。 • 5 月子公司智能醫學科技設立盛雲電商(股)公司，希望藉由雲端化電子病歷系統建立電商平台，開創醫藥產業之創新共享經濟平台。 • 6 月正式啟動敏盛綜合醫院之透析專科經營。 • 6 月子公司瑪科隆取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認證，持續研發自有藥證；二支學名藥~高血壓複方治療劑「"瑪科隆"科適壓膜衣錠」及高脂血症治療劑「"瑪科隆"低妥脂膜衣錠」，於 Q4 進行量產。 • 7 月設立「敏盛精準醫學健診中心」，7/20 於桃園敏盛醫院-經國總院正式揭牌，邀請李鍾熙董事長、桃園市鄭文燦市長及衛生局蔡紫君局長蒞臨參與。 • 7 月子公司智能醫學科技開發長照機構 App 及全國長照床位媒合平台(ALTC)正式上線，短期目標將以平台行銷為業務發展主軸。 • 10 月參加生策會(SNQ)【2018 國家品質標章 生物科技類評鑑活動，獲選醫療後勤服務類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續審通過。 • Q4 子公司盛雲電商轉投資耀聖資訊科技(股)有限公司，希望有效整合藥品電商平台通路。
107	• 1 月子公司敏成口罩濾材接獲美國品牌醫材大廠訂單，成功打入美國醫材市場，可望搶攻空汙及流感商機。 • 2 月發行盛弘醫藥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150,000 仟元。 • 4 月辦理現金增資 450,000 仟元，資本額增至 927,978 仟元。 • 4 月健康管理部正式進駐天主教永和耕莘醫院，進行雙方健檢合作業務。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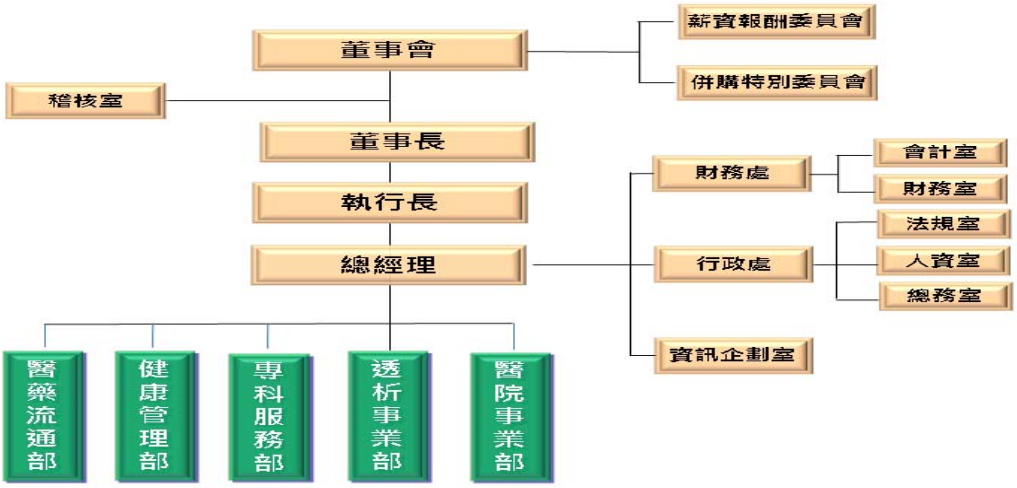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　　位			職 掌 分 工
執 行 長			1.執行董事會決議，訂定發展目標與經營策略。 2.統籌集團營運方向，制定整體預算目標。
總 經 理			1 帶領公司開發業務、拓展版圖，提升企業營收與獲利。 2.綜理公司業務，指揮督導各事業單位與行政部門。
稽 核 室			1.建立健全、合理、有效之內控制度。 2.擬定公司稽核計劃及執行查核工作並提供建議。
總經理室	財務處	財務室	1.執行及管理公司財務相關作業。 2.出納、資金調度、投資及後續管理、銀行融資等相關事宜。
		會計室	1.執行及管理公司會計相關作業。 2.各項帳務、財務會計、管理會計及稅務申報等相關事宜。
	行政處	法規室	1.綜理及執行公司常態性法律相關事務。 2.契約書類撰擬、爭議處理及風險管控等相關事宜。
		人資室	1.人事制度建立與執行。 2.人才召募、薪資計算、教育訓練、員工福利等人事行政作業。
		總務室	1.辦公設備及一般事務性用品請採購作業。 2.固定資產管理作業

單　　位		職 掌 分 工
	資訊企劃室	1.資訊業務規劃及執行。 2.資訊安全維護。 3.營銷活動規劃及執行。 4.網路活動規劃及執行。
醫藥流通部		1.新市場開發、營運策略研擬。 2.原物料及成品採購、委外加工作業。 3.供應商篩選與管理。 4.倉庫管理及進出貨等相關業務。 5.國內業務銷售及開發。
健康管理部		1.推廣健檢市場業務及產品。 2.行銷策略規劃與執行。 3.健檢業務協調及品質控管作業。 4.駐廠醫務室業務管理。 5.駐廠醫護人員派任作業。
專科服務部		1.醫療設備儀器評估及採購。 2.動產及不動產保管作業。 3.醫療設備市場分析與營運策略擬定。 4.固定資產及其他財產之管理與維護。 5.醫療設備採購平台之規劃與建置。
透析事業部		1.透析事業相關規劃與執行。 2.透析市場分析與策略擬定。 3.透析醫療機構經營與管理。 4.發展透析耗材銷售業務。 5.透析服務品質提升。
醫院事業部		1.醫療產業市場分析與策略擬定。 2.醫院營運規劃與執行。 3.醫療事業版圖之拓展。 4.醫療機構經營與管理。 5.醫院服務品質之提升。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7 年 04 月 30 日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男	104.6.23	3 年	92.09.10	24,124,301	40.67%	27,754,017	29.91%	0	0%	0	0%	1.台灣大學醫學系 2.美國哈佛大學公共衛生碩士 3.彼得・杜拉克管理學院企管碩士 4.約翰・霍普金斯公共衛生博士候選人 5.史丹佛大學訪問學者 6.敏盛醫療體系執行長 7.康寧醫院院長 8.北京媽然天使兒童醫院院長 9.敏盛綜合醫院負責醫師	1.盛弘醫藥(股)公司執行長 2.敏成(股)公司董事長 3.緁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4.品質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5.瑪科隆(股)公司董事長 6.敏盛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7.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8.盛雲電商(股)公司董事長 9.敏盛醫控(股)公司董事長 10.方鼎資訊(股)公司董事 11.精準健康(股)公司董事 12.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13.明達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 14.博輝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15.盛立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16.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17.膜王生醫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楊弘仁					568,161	0.96%	567,161	0.61%	0	0%	0	0%			董事	楊陳彩碧	母子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男	104.6.23	3 年	92.09.10	24,124,301	40.67%	27,754,017	29.91%	0	0%	0	0%	1.台灣大學經濟學系 2.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校區管理碩士 3.外商銀行負責整體台灣市場業務 4.台灣多家電子業上市櫃公司董事及專業高階經理人	1.百略醫學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2.天鈦電子(股)公司副董事長 3.敏成(股)公司董事 4.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 5.瑪科隆(股)公司董事 6.方鼎資訊(股)公司董事 7.盛雲電商(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許盛信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女	104.6.23	3 年	92.09.10	24,124,301	40.67%	27,754,017	29.91%	0	0%	0	0%	1.師範大學物理系 2.台北醫學院助教、講師 3.新生醫校校長 4.久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5.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1.佳倍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2.楊征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4.盛大國際(股)公司董事 5.艾瑞爾美學(股)公司董事 6.盛立管理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楊陳彩碧					0	0%	1,063,836	1.15%	0	0%	0	0%			董事長	楊弘仁	母子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男	104.6.23	3年	92.09.10	24,124,301	40.67%	27,754,017	29.91%	0	0%	0	0%	1.美國南加州大學(USC)公共行政管理研究所碩士 2.敏盛經國總院行政副院長 3.敏盛醫療體系副執行長 4.亞太健康(股)公司副執行長 5.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第五、六屆理事 6.桃園縣巡守大隊副大隊長	1.榮揚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2.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3.敏盛醫控(股)公司董事 4.敏成(股)公司董事 5.緁邦科技(股)公司董事 6.膜王生醫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張長榮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男	104.6.23	3年	101.6.29	213,284	0.36%	234,846	0.25%	0	0%	0	0%	1.美國 U.of Missouri-Columbia 會計碩士 2.中華民國會計師資格 3.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4.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5.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資深協理	1.興盟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2.創祐生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徐大誠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啟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男	104.6.23	3年	101.6.29	345,628	0.58%	439,271	0.47%	0	0%	0	0%	1.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2.清華大學核子工程系 3.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副董事長 4.中華民國股權投資協會會長	1.益鼎、九鼎、合鼎、文鼎創投、益鼎生技、誠鼎及益鼎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2.利鼎、聯鼎、富鼎、啟鼎、華鼎國際、益鼎國際、遠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3.閎暉實業及群光電能 (股)公司獨立董事 4.帝寶工業、嘉彰、笙科電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5.義隆電子及四維創新材料(股)公司董事 6.信邦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邱德成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孫智麗	女	104.6.23	3年	98.08.01	0	0%	0	0%	0	0%	0	0%	1.英國劍橋大學管理學院博士 2.國立台灣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現任 1.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主任 2.台灣經濟研究院智慧財產評價服務中心主任 3.國立台灣大學生物科技研究所兼任副教授	1.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蕭乃彰	男	104.6.23	3年	98.08.01	0	0%	0	0%	0	0%	0	0%	1.波士頓大學醫學院 M.D.,Ph.D. 2.秀傳醫療體系營運中心副營運長 3.OmniHealth Group CEO 現任 1.蕭中正醫院營運長	1.富德生醫科技(股)董事 2.祝三實業(股)公司董事 3.雲想科技(股)公司董事 4.敏成(股)公司獨立董事 5.Applied BioCode 瑞磁生物科技集團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哲銘	男	104.6.23	3年	104.6.23	0	0%	0	0%	0	0%	0	0%	1.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公共衛生學院醫務管理學博士 2.美國印第安那大學法學博士 3.臺北醫學大學醫務管理學系系主任 4.中華民國醫事法律學會理事長 5.臺北醫學大學醫學人文研究所所長 6.衛生署國際合作處處長 7.臺北醫學大學主任秘書 8.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副執行長 9.臺北醫學大學市立萬芳醫院核子醫學科主任 10.臺北醫學大學市立萬芳醫院行政副院長 現任 1.臺北醫學大學醫務管理學系及醫療暨生物科技法律研究所教授 2.臺北醫學大學部立雙和醫院核子醫學科主任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洪茂蔚	男	104.6.23	3年	99.09.03	0	0%	0	0%	0	0%	0	0%	1.西北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2.加拿大 McGill 大學財務金融助理教授 3.台灣財務金融學會理事長 4.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研究員 5.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院長 6.國立台灣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現任 1.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暨研究所教授	1.牧東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2.世芯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丕容	男	104.6.23	3年	98.08.01	0	0%	0	0%	0	0%	0	0%	1.台大醫學院醫學系 2.台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長 3.中國暨南大學基因及組織工程博士	1.大學光學科技(股)公司總裁及技術長 2.博客來數位科技公司董事長 3.新普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裕翰投資有限公司	男	106.12.05	3年	106.12.05	643,650	0.81%	743,650	0.80%	0	0%	0	0%	1.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 2.中國醫藥學院醫學系 3.國泰綜合醫院家庭醫學科主治醫師 現任 1.敏盛綜合醫院家庭醫學科主任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志明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法人監察人弘易投資有限公司及代表人林宗熙於106.06.30辭任。

註5：法人董事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於106.10.25更換代表人，代表人由楊敏盛更換為楊陳彩碧。

註6：法人監察人裕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志明先生於106.12.05就任。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 年 04 月 30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註1）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註2）
敏盛醫控(股)公司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80%、佳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8.26%、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6.33%、楊敏盛5.58%、瑞安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3.69%、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3.31%、楊陳彩碧3.05%、福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99%、財團法人怡仁愛心基金會2.60%、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2.17%。
日盛證券(股)公司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誠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8.52%、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1.11%、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7.41%、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1%、台名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3.70%、晶采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1%、冠澤股份有限公司 3.70%、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0%、和發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3.70%。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公司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375%、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7.50%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7.50%、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25%、晶采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5%、笙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25%、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375%。
益鼎國際投資(股)公司	邱德成50%、游秀秀49.67%。
敏燦管理顧問(股)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100%。
裕翰投資有限公司	陳妍羚1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2.上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7 年 04 月 30 日

法　人　名　稱（註1）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註2）
楊征投資(股)公司	楊敏盛 63.71%、楊陳彩碧 36.29%。
佳倍實業(股)公司	楊敏盛 63.15%、楊陳彩碧 14.45%、楊弘仁 10.25%、楊怡真 6.98%、楊怡珊 2.24%、陳賴玉英 1.62%。
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10.40%、楊陳彩碧 8.95%、楊敏盛 6.41%、佳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51%、楊弘仁 3.72%、瑞安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3.58%、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3.33%、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23%、福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9%、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11%、榮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73%。
瑞安大藥廠(股)公司	佳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35%、章修綱 13.36%、楊敏盛 2.96%、章修績 2.65%、洪墩輝 2.37%、聶顧吉衡 2.08%、林勇進 2.07%。
信東生技(股)公司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10.76%、祐源股份有限公司 8.83%、永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84%、台灣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2%。
福林投資(股)公司	福林工程(股)公司 33.33%、孫新惠 27%、茂新營造工程(股)公司 16.33%、孫敏玲 3.67%、孫冠鈺 10.33%、孫偉奇 6.33%、孫曾蘭 3%。
財團法人怡仁愛心基金會	係財團法人，未發行股份。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義隆電子(股)公司	玉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8%、宗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顏國隆 0.66%、義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9%、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62%、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7%、台產股份有限公司 2.06%、大通先進星光 1.17%。
信邦電子(股)公司	王紹新 2.00%、泰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3%、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9%、國翔投資有限公司 1.07%、葉辛池 0.86%、梁偉銘 0.47%。
群光電子(股)公司	許崑泰 11.27%、東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4%、林茂桂 1.51%。
群光電能科技(股)公司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6.76%、曾國華 0.79%、黃中明 0.47%。
台名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10%、正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20%。
晶采光電科技(股)公司	蘇漢傑 2.90%、陳志湧 2.32%、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9%、劉棟錚 0.85%。
冠澤(股)公司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
優群科技(股)公司	王朝樑 7.18%、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59%、袁義本 2.18%、王俊基 0.98%。
和發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林家宏 100%。
笙科電子(股)公司	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29%、曾三田 2.35%、藍雲投資有限公司 1.13%、泰核繹投資有限公司 0.98%。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二）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弘仁		✓	✓							✓		✓		0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盛信			✓	✓		✓	✓	✓		✓	✓	✓		0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陳彩碧			✓	✓						✓		✓		0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長榮			✓			✓	✓			✓	✓	✓		0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徐大誠		✓	✓	✓	✓	✓	✓	✓	✓	✓	✓	✓		0
啟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德成			✓	✓	✓	✓	✓	✓	✓	✓	✓	✓		2
孫智麗			✓	✓	✓	✓	✓	✓	✓	✓	✓	✓	✓	0
蕭乃彰		✓	✓	✓	✓	✓	✓	✓	✓	✓	✓	✓	✓	1
楊哲銘	✓	✓	✓	✓	✓	✓	✓	✓	✓	✓	✓	✓	✓	0
洪茂蔚	✓		✓	✓	✓	✓	✓	✓	✓	✓	✓	✓	✓	2
林丕容		✓	✓	✓	✓	✓	✓	✓	✓	✓	✓	✓	✓	1
裕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志明		✓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3：法人監察人弘易投資有限公司及代表人林宗熙於106.06.30辭任。

註4：法人董事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於106.10.25更換代表人，代表人由楊敏盛更換為楊陳彩碧。

註5：法人監察人裕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志明先生於106.12.05就任。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7 年 5 月 10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楊弘仁	男	101/10/11	567,161	0.61%	0	0	0	0	台灣大學醫學系 美國哈佛大學公共衛生碩士 彼得・杜拉克管理學院企管碩士 約翰・霍普金斯公共衛生博士候選人 史丹佛大學訪問學者 敏盛醫療體系執行長 康寧醫院院長 北京媽然天使兒童醫院院長 敏盛綜合醫院負責醫師	敏成(股)公司董事長 緁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品質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瑪科隆(股)公司董事長 敏盛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敏盛醫控(股)公司董事長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盛雲電商(股)公司董事長 精準健康(股)公司董事 方鼎資訊(股)公司董事 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明達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 博輝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盛立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膜王生醫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	楊陳彩碧	母子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慶文	男	94/6/1	12,464	0.01%	0	0	0	0	台北醫學院醫事技術系 元智管理學院 EMBA 敏盛綜合醫院醫事副院長	中原醫管(股)公司董事長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 敏盛醫藥(股)公司董事 敏燦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盛雲電商(股)公司董事 盛康醫藥(股)公司董事 瑪科隆(股)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膜王生醫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敏盛綜合醫院行政副院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明訓	男	97/1/1	184,393	0.20%	24,762	0.03%	0	0	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研究所碩士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中原醫管(股)公司總經理 敏盛綜合醫院檢驗科主任 敏盛綜合醫院醫技部主任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斯綱	男	103/12/19	30,0000	0.03%	0	0	0	0	輔仁大學法律系學士 國立政治大學東亞所法學碩士 文化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博士班候選人 行政院衛生署簡任秘書 海基會資深高級專員 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副研究員 敏盛綜合醫院院長室主任祕書	財團法人聯合醫學基金會執行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傅蘭英	女	105/9/29	25,250	0.03%	0	0	0	0	國立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技術系 國際內部稽核師 國際內控自評師 中華無形資產暨企業評價協會企業評價師 醫務管理學會高階管理師 盛弘醫藥(股)公司總經理室高專、 稽核室經理 敏盛綜合醫院審計稽核室主任、會計室主任 敏盛醫療體系營運部及總裁室高專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柯維信 (註 1)	男	107/05/01	13,186	0.01%	0	0	0	0	台北醫學院藥學系 高雄醫學大學藥學研究所碩士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盛弘醫藥(股)醫藥流通部經理 敏盛綜合醫院藥劑科主任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藥劑部組長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兼任講師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兼任講師	敏盛醫藥(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雅玫 (註 2)	女	107/05/01	28,887	0.03%	0	0	0	0	銘傳大學會計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組長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會計主管 和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會計、財務主管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經理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會計經理	中華民國	林芳萸(註 2)	女	101/10/01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高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議員 富邦證券承銷部襄理 帆宣系統科技(股)公司稽核組長 盛弘醫藥(股)公司稽核經理	敏盛綜合醫院會計室主任	無	無	無

註 1:本公司新任柯維信副總經理於 107.03.31 就任

註 2:黃雅玫於 107.05.01 新任會計室資深經理；林芳萸會計經理於 107.03.28 職務調整

（四）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2,002	2,842	0	0	1,445	1,705	364	513	3.06%	4.07%	5,688	5,708	0	0	400	0	400	0	7.96%	8.98%	0
副董事長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陳彩碧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張長榮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徐大誠																					
董事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德成																					
獨立董事	孫智麗																					
獨立董事	蕭乃彰																					
獨立董事	楊哲銘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本公司106年度董監酬勞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僅以擬議分配的預計數表達。

註2:法人董事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於106.10.25更換代表人，代表人由楊敏盛更換為楊陳彩碧。

2.董事酬金級距：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楊敏盛、楊陳彩碧、許盛信、張長榮、徐大誠、邱德成、孫智麗、蕭乃彰、楊哲銘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楊敏盛、楊陳彩碧、許盛信、張長榮、徐大誠、邱德成、孫智麗、蕭乃彰、楊哲銘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楊敏盛、楊陳彩碧、許盛信、張長榮、徐大誠、邱德成、孫智麗、蕭乃彰、楊哲銘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楊敏盛、楊陳彩碧、許盛信、張長榮、徐大誠、邱德成、孫智麗、蕭乃彰、楊哲銘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敏盛醫控(股)公司、楊弘仁	敏盛醫控(股)公司、楊弘仁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敏盛醫控(股)公司、楊弘仁	敏盛醫控(股)公司、楊弘仁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3	13	13	13

3. 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法人監察人	裕翰投資有限公司	0	0	239	239	53	53	0.23%	0.23%	0
法人監察人	弘易投資有限公司									
監察人	洪茂蔚									
監察人	林丕容									

註1：本公司106年度董監酬勞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僅以擬議分配的預計數表達。

註2: 106年6月30日法人監察人弘易投資有限公司辭任；106年12月5日法人監察人裕翰投資有限公司就任。

4.監察人酬金級距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2,000,000元	弘易投資有限公司、裕翰投資有限公司、洪茂蔚、林丕容	弘易投資有限公司、裕翰投資有限公司、洪茂蔚、林丕容
2,0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	4

5.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楊弘仁	10,680	11,531	361	413	1,326	1,404	1,145	0	1,145	0	10.86%	11.65%	0
總經理	劉慶文													
副總經理	吳明訓													
副總經理	張斯綱													
副總經理	傅蘭英													

註1：本公司106年度員工酬勞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僅以擬議分配的預計數表達。

6.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吳明訓、張斯綱、傅蘭英	吳明訓、張斯綱、傅蘭英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劉慶文	劉慶文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楊弘仁	楊弘仁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5	5

7.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4 月 30 日

項目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楊弘仁	0	1,325	1,325	1.07%
	總經理	劉慶文				
	副總經理	吳明訓				
	副總經理	張斯綱				
	副總經理	傅蘭英				
	會計經理	林芳萸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酬勞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05 年度		106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監察人	8.38%	10.14%	8.19%	9.2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0.84%	14.25%	10.86%	11.65%

註：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僅以擬議分配的預計數表達。

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共 10,191,035 元，占稅後損益為 8.19%。合併財務報表部分 106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共 11,459,831 元，占稅後損益比例為 9.2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部分---公司個體為 10.86%，合併財務報表為 11.65%。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主要包括董監酬勞、車馬費及兼任員工酬金，董監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所制定之原則做提列，公司個體部分 106 年度提撥比例為稅前淨利 1%，該比例業經本公司第五屆第二十一次董事會通過,擬提報至107年度股東會通過後發放。其他子公司之董監酬勞亦依照公司章程做提撥，並依循法定程序通過後始能發放。車馬費依市場行情制定，於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召開時依照實際出席狀況給付之。兼任員工酬金及經理人酬金部分則依據各職務權責範疇並參考同業水準加以規劃，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等，受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監督管理，以建構合理、公平、具激勵性且與經營績效相互連結之薪酬架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6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6	1	86%	無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7	0	100%	無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敏盛	2	3	40%	於 106.10.25 改派代表人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陳彩碧	2	0	100%	於 106.10.25 改派為代表人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張長榮	7	0	100%	無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徐大誠	7	0	100%	無
董事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德成	3	4	43%	無
獨立董事	孫智麗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蕭乃彰	6	1	86%	無
獨立董事	楊哲銘	7	0	100%	無
監察人	林丕容	4	0	57%	無
監察人	洪茂蔚	3	0	43%	無
監察人	弘易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宗熙	2	0	100%	於 106.6.30 辭任
監察人	裕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志明	1	0	100%	於 106.12.05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1. 106 年 5 月 10 日第五屆第 14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六案：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此次修正係依照金管會函文修正，獨立董事未發表意見，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06 年 7 月 12 日第五屆第 15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二案：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獨立董事未發表意見，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106 年 12 月 20 日第五屆第 19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六案：本公司擬辦理 106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募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獨立董事未發表意見，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1.106 年 3 月 8 日第五屆第 13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六：參與投資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報告。孫智麗獨立董事發言：藥局競爭激烈，建議藥局擴張據點時，應思考通路的策略意義。楊哲銘獨立董事發言：請問盛康的股東組成？李鴻益經理回答：本公司佔 19%，餘為謝董事長個人及其親友。決議：下次董事會安排謝董事長做專案報告。

2. 106 年 5 月 10 日第五屆第 14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蕭乃彰獨立董事發言：店中店概念的經營要合於法令的規定如：獨立門號、通道、空間等，設置地點亦要慎選。謝遠東董事長回答：業界失敗的原因有：無法合法經營慢箋業務、分潤條件過於嚴苛、發生商品互相削價競爭或事後限制可販賣品項。

3. 106 年 5 月 10 日第五屆第 14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二：業務報告。楊哲銘獨立董事發言：請問永耕合作業務為高階健檢，為何改變成巡迴健檢？劉慶文總經理回答：因永耕與前合作廠商之間存有爭議尚未解決，接獲永耕通知高階健檢業務需延至 7 月之後才能執行，經營團隊為恐與客戶之間的聯繫因而中斷，故向永耕提議先行合

作巡迴健檢的業務以維持和客戶之間的聯繫。

4. 106 年 7 月 12 日第五屆第 15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五：投資設立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報告案。蕭乃彰獨立董事發言：請問收費及獲利方式與是否會改變現行診所訂貨的模式？楊弘仁董事長回答：初步規劃「包年代購，免費使用」，即未來通路平台將可增加盛弘的議價力，以產生之額外效益的一部分，用來補貼開業醫的系統維護費。何俊聰執行長回答：初步規劃在入口網站開放藥廠專區，診所與藥廠可以透過系統對接，執行細節將持續與醫藥流通部共同研議。楊哲銘獨立董事發言：請問對開業醫是否有加值服務？何俊聰執行長回答：平台可以提供開業醫做庫存管理、採購比價等便利性功能，尚規劃有紅利兌換等好處。
5. 106 年 7 月 12 日第五屆第 15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一案：檢驗儀器設備、資訊軟硬體等採購案。楊哲銘獨立董事發言：公司只取得和瑞公司 18%的股權，如何牽制其他股東同意由盛弘提供設備投放和檢驗試劑的供應？吳明訓副總經理回答：和瑞公司是本公司為了拓展委辦建置醫院檢驗業務項目而和相關業務供應商依各自核心專長共同合資的公司；投資時，已協議設備投放及試劑供應的業務由盛弘負責。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先行通過本案，下次會議再補充財務分析結果。
6. 106 年 8 月 9 日第五屆第 16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孫智麗獨立董事發言：本案以 WACC 及資本市場報酬率作為折現率較為合理。李鴻益經理回答：WACC 係以盛弘 β 值 0.84、無風險報酬率 0.176%及上櫃股票報酬率 11.18%計算而得；權重係以公司現有資金來源股本 80%：借款 20%計算；並未考慮稅盾。
7. 106 年 8 月 9 日第五屆第 16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四：10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蕭乃彰獨立董事發言：請說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中應收帳款 － 關係人兩期金額差異較大之原因。林芳萸經理：係本年第二季調整對關係人收款期間使其一致所致。
8. 106 年 8 月 9 日第五屆第 16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六：藥事統包專案規劃報告。蕭乃彰獨立董事發言：請問新服務模式是否能提供醫院健保藥費目標管理核減的解決方案？傅蘭英副總經理回答：因處方權在醫師即屬於醫院的責任，故醫院健保藥費目標管理核減並不屬於新服務模式內的服務項目，但可藉由新服務模式的藥品品項選擇之建議協助醫院減少被核刪的金額。楊哲銘獨立董事發言：請注意醫療核心業務不得委外的合法性及交易的合理性；再確認藥師報備支援的限制。楊弘仁董事長回答：本案藉由資源的調整，不僅協助醫院解決藥師及藥品管理的問題又能保障醫院的藥品收益，提供院長更多的經營效益，請持續審慎進行並多方徵詢意見。
9. 106 年 10 月 18 日第五屆第 17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一案：精準醫學健檢中心基因型鑑定系統設備租賃採購案。孫智麗獨立董事發言：①部分基因的缺陷係以萬分之幾的機率呈現，故建置資料庫最低需 10,000 例才有比對的價值，但資料庫建立之後可做到疾病風險的預測嗎？②衛福部正在研議 P3 實驗室相關檢測法規，估計需時 2~3 年，在外在環境的基礎建設未臻完善前，即便資料庫建置完成，對疾病風險預測的公信力建立非短時間內可成。③現在國外對疾病風險預測衍生不少問題，但因盛弘有敏盛醫療體系為後盾，可做醫療的連結，應可降低問題的發生。④現在基因檢測大多用於癌症標靶治療藥物反應檢測上，極少部分的疾病預測可搭配藥物治療，以 Angelina Jolie 為例，其為預防乳癌的發生採取預防手術的方式，在美國引起很大的爭議，故疾病風險預測之後要做甚麼怎麼做，或許會打破現有醫療常規，需要時間觀察。楊弘仁董事長回答：①本案係循 23andMe 模式選擇較成熟的 SNP 基因檢測與設備商 Illumina 合作，可藉由量大來降低 Kit 成本，並配合健檢業務迅速累計資料庫；該公司現正開發符合亞洲型態的 Kit，預期可見資料庫將極具代表性。②SNP 雖不似 NGS 具有疾病風險治療的代表性，但對於相關健康狀況的資料庫仍是有其研究價值。值得振奮的是 23andMe 3 個月前獲 FDA 允許為 10 種疾病進行基因遺傳健康風險測試，代表過去 23andMe 建立的資料庫具有預測及診斷價值。吳明訓副總經理回答：基因檢測實驗室符合 P2 實驗室標準認證即可，相關精準檢測技術的認證，規劃待實驗室成立之後，將逐步取得 TAF ISO 17025 及美國病理學會 CAP 認證。楊哲銘獨立董事發問：①朝基因投資方向正確；但在技術上，因確定使用 Illumina 的 Kit，已決定測試位點，理論上只能依照 Kit 的報告模式，如此可由李教授出具檢測報告嗎？②為提高健檢的價值，建議：在招收會員時考慮未來商業化的需要同時簽具同意書，如此 Bio Bank 才具商業應用價值。劉慶文總經理回答：①目前規劃第一年 3~5 項較簡單的檢測報告由李教授出具，第二年項目較多的檢測報告，因考慮降低財務風險則收取較高的費用，但由李教授團隊出具報告可能會有問題。②對於檢測報告的出具仍須與 Illumina 討論，或參考現有坊間商業模式與國外的資料庫對照疾病風險的或然率後出具檢測報告，將持續與李教授協商，但在研究部分可與李教授合作。吳明訓副總經理回答：Illumina 基因檢測的 Kit，一個套組可做 24 case，每個 case 有 60 萬點 SNP 基因位，之後 Scan 每一個位點在基因上所代表的核苷酸，將其對應成符號之後再與資料庫的位點比對，就會產生疾病風險的高低，這部分就需要生物資訊專家協助分析。孫智麗獨立董事發問：為增加檢測報告的公信力，建議可考慮與類似 23andMe 國際知名的基因檢測公司做技術、 knowhow、報告格式或品牌上的授權合作，以吸引客戶的興趣及注意力；或可以資料庫共同開發使用為長期合作條件談判，以協助公司推動基因檢測，除可出具有公信力的檢測報告之外，同時又可降低報告成本。楊弘仁董事長回答：①不論是健保或是盛弘的健檢資料庫都是 phenotype 的資料，未來將與 genotype 的資料結合做台灣前十大癌症疾病風險的學術研究，尤其對 core hole _桃竹苗地區具有其意義性。②本項業務將與既有的健檢業務結合，起始以較低的價格將基因檢測納入常規體檢中，與競爭者做出區隔，在投資及虧損極小化的情況下，建立具價值的資料庫，後續做追蹤與分析以增加客戶的黏著度。資料庫建立之後再與 23andMe 談合作更具談判力。楊哲銘獨立董事發問：提醒出具檢測報告人需具醫師或醫檢師資格，且衛福部近日向醫療機構重申未經 FDA 認可的研究分析軟體禁止在醫療上使用。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先行通過租賃設備採購，後續執行方案及商業模式的建立將持續討論，機動修正、調整，併同業

務報告於董事會上報告執行進度。

10.106 年 11 月 8 日第五屆第 18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二：業務報告。孫智麗獨立董事：請經營團隊於下次會議對於精準醫療的商業模式做完整的報告。許盛信副董事長：下次董事會請經營團隊針對新事業的營運規劃做完整的報告。

11.106 年 12 月 20 日第五屆第 19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精準醫療

楊哲銘獨立董事發言：請問報告決定由誰出？劉慶文總經理回答：有兩種方式：簡單的報告由北醫大李友專教授出具，報告格式雙方仍在討論；另一種需要做資料庫比對的報告擬由康健公司（交大團隊）採固定格式出具，因成本較高，仍在評估中。楊哲銘獨立董事發問：第 1 年收入如何計算？吳明訓副總經理回答：第 1 年基本項目檢測收費 1,000 元，預計 5,000 名受檢者；再從中篩選出 10%~15% 具疾病高風險的人做高階的疾病風險檢測，收費 2.5~3 萬（目前市場行情約 9~10 萬之間）。孫智麗獨立董事發言：因資料庫的收集以健康或是疾病的人為主將影響後續檢測數量，建議主打的檢測項目可與敏盛醫療專長做治療的結合較有意義。楊哲銘獨立董事發言：因研發建立疾病的預測模型成本較高，建議多考量與健檢業務應用結合以保有獲利。楊弘仁董事長：健檢向來為公司核心的強項業務亦有穩定的獲利，現為了提升健檢服務的競爭力及層次，投入有限的資源，財務預測已修正為穩健的模式，風險控制在一定程度之內，加上有外部專家共同推動，雖為是未來的趨勢但仍處於起步階段，執行時將機動調整，若有新的進展將隨時在董事會上報告。

盛雲平台

楊哲銘獨立董事發言：請問展望的合作意願？何俊聰執行長回答：目前已進行和展望魏董事長協商導購及佈建合作，知其認知平台建置費用太高及藥品供應困難，表示展望僅願意做為通路商收取初次佈建 5,000 元/家及 1%通路費。蕭乃彰獨立董事發言：請問診所在電商平台購藥，若遇到折讓、議價、換藥…等情況，平台上可以處理嗎？及是否有其他案例可供借鏡？何俊聰執行長回答：①以從使用耀盛系統中隨機抽樣的 378 家診所共有 8,000 多種藥品品項分析得知，診所醫師對於藥品的忠誠度並不高，這點東穎過去曾在平台進行測試也證實過，故優惠的供藥價格將是平台成功重要因素之一。此外，藥商的業務代表對診所提供額外的服務也是部分醫師選擇藥品採購方式另一個重要因素，雖然電商是未來趨勢但短期內無法取代，所以營收的預估是以 40~50% 的藥會透過盛雲平台訂購估列。②現正與裕利公司洽談其 order taking 部門的串接合作，其現由人力手動處理訂單及收款的作業，預計在明年第 2 季轉至盛雲平台處理。③盛雲和東穎最大的不同，在於東穎是架接在展望 HIS 系統之下，而盛雲是 web 版，並不會受限於診所使用何種 HIS 系統，即使未來系統商不願意配合，都不會影響診所在盛雲電商系統上的採購作業。孫智麗獨立董事：建議可利用醫師持續進修教育學分的機會與醫師接觸。許盛信副董事長：新事業是維持公司持續發展的動能，在獲利和資源投入的成效上要取得平衡，期望經營團隊在執行上要保持機動調整的彈性。

12.106 年 12 月 20 日第五屆第 19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三案：107 年度稽核計畫案。蕭乃彰獨立董事發言：為因應公司及子公司近期有數項前瞻性的業務發展如：健康管理部的精準醫療等，建議新增研發循環查核，對相關研發過程文件管理、進程與績效進行追蹤查核。楊文鋐副理回答：會在專科查核時納入查核項目。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105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考核結果於 106 年 3 月 8 日第五屆第 13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五報告。考核實施期間自 105 年 12 月 29 日~106 年 1 月 20 日止。發出董事成員自我考核自評問卷 9 份，回收 9 份，自評分數平均 99.17 分。發出董事會(功能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12 份，回收 12 份，自評分數平均 95.38 分。
2. 106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考核實施期間自 106 年 1 月 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發出董事成員自我考核自評問卷 9 份，董事會(功能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12 份，結果將於 107 年 5 月 9 日第五屆第 22 次董事會報告。
3. 107 年 3 月 21 日第五屆第 21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八案決議：於本年度董事改選後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功能。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無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106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註)	備註
監察人	林丕容	4	57%	無
監察人	洪茂蔚	3	43%	無
監察人	弘易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宗熙	2	100%	於 106.6.30 辭任
監察人	裕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志明	1	100%	於 106.12.5 補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林宗熙出席 106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宣讀監察人審查報告並聽取股東意見。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106 年 3 月 8 日第五屆第 13 次董事會前，簽證會計師劉永富向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報告 105 年度關鍵查核規劃事項。
2. 106 年 11 月 8 日第五屆第 18 次董事會後，簽證會計師劉永富與本公司治理單位暨董事會溝通 106 年度查核規劃事項。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1. 106 年 5 月 10 日第五屆第 14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四案：修正取得敏盛綜合醫院及龍潭敏盛醫院透析中心經營權案。林宗熙監察人發言：業務移轉應以透析醫師、護理人員及病患的穩定為最高原則。楊弘仁董事長回答：醫院回收透析業務的主導權具有重大的策略意義，近期已有美國知名透析服務提供廠商表達合作意願，另可與明基醫院、旺旺醫院攜手合作兩岸四院透析業務。透析業務較能獨立於醫院運作，透過資訊化以提升效能，為讓集團透析業務的價值最佳化，將審慎評估集團內部組織調整。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06 年 7 月 12 日第五屆第 15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五：投資設立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報告案。洪茂蔚監察人發言：請問展望會採取行動嗎？何俊聰執行長回答：因展望有 45%的業務是透過經銷商服務，修改系統程式不易，且本案需結合電子科技、醫藥供應及物流商、財務支援等資源，以系統商而言，要獨自成就事業並不容易。故建議：在平台通路的效益尚未彰顯之前收購展望股權，以合作代替競爭，擴大經濟規模。林丕容監察人發問：系統的建置要從客戶端帶動設計端，修正的速度要快，才能更貼近客戶的需求；HIS 系統的客戶明確，建議可從社區醫療群、醫師公會滲入，只要產品服務夠好，訊息就能快速擴散，同時設計業務激勵制度，短時間內可展現效益。楊弘仁董事長回答：初步規劃「包年代購，免費使用」，即未來通路平台將可增加盛弘的議價力，以產生之額外效益的一部分，用來補貼開業醫的系統維護費。何俊聰執行長回答：平台可以提供開業醫做庫存管理、採購比價等便利性功能，尚規劃有紅利兌換等好處。林丕容監察人發言：是否會有個資的隱憂？何俊聰執行長：HIS 系統的資料並不會直接與平台串連，在平台上醫師有絕對的主控權；未來即使簽有採購合約的診所要利用平台採購，亦須經由醫師同意後才能將資料傳輸到平台，所以不會有個資的問題。
3. 106 年 7 月 12 日第五屆第 15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一案：檢驗儀器設備、資訊軟硬體等採購案。林丕容監察人發言：建議可參考大陸從單獨的檢驗科外包演變到成為第三方獨立檢驗中心的發展經驗。洪茂蔚監察人發言：投資報酬率的計算應考慮時間資金成本。楊弘仁董事長：請財會部門再精算財務數字後下次報告。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先行通過本案，下次會議再補充財務分析結果。
4. 106 年 8 月 9 日第五屆第 16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洪茂蔚監察人發言：請說明計算 WACC 之各項數值、權重假設多少、是否有考慮稅盾；現金流量可進一步做敏感性及環境分析，以知影響現金流量的變數及影響程度，進而判斷假設是否合理。李鴻益經理回答：WACC 係以盛弘 β 值 0.84、無風險報酬率 0.176%及上櫃股票報酬率 11.18%計算而得；權重係以公司現有資金來源股本 80%：借款 20%計

算；並未考慮稅盾。

5. 106 年 11 月 8 日第五屆第 18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二：業務報告。林丕容監察人發言：請問明基醫院何時 IPO？劉慶文總經理回答：明基醫院預計 2019 年底 IPO。許盛信副董事長：公司投資後，明基醫院的業務及財務確實有進步，惟公司投資的目的不僅只在財務效益上，還有醫務管理業務合作的策略目的，但目前雙方對於醫療業務尚未有具體的合作細節。林丕容監察人發言：請問目前大陸業務進展？劉慶文總經理回答：醫療業務的發展係以明基醫院為主軸；另，子公司品質科技 JCI 輔導業務及長照在攀枝花的項目皆持續進行，業務穩定的成長中。林丕容監察人發言：請詳細說明電商進度。許盛信副董事長回答：電商已找到關鍵成功元素，至於商業模式的執行細節，還待新團隊進一步的謀合與規劃；系統建置、HIS 介面軟體正在進行、診所聯合採購近期內會有小規模的測試，還未到完整推動階段。林丕容監察人發言：商業模式的確立應為首要完成項目，為何在商業模式未定之前先決定設備採購？且同時進行多項重大專案，核心執行團隊的能力及人力、物力的投入是否足夠，請經營團隊日後對新事業的決策要慎重。許盛信副董事長：公司推動電商及精準醫療業務的方向已定，因為屬於新的商業領域，團隊成員經驗不足以致在執行上的完整程度不到位。決議：下次董事會請經營團隊針對新事業的營運規劃做完整的報告。
6. 106 年 12 月 20 日第五屆第 19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精準醫療：洪茂蔚監察人發言：科技部擬以 50 億經費成立 AI 中心，確定在成大、台大成立醫藥的 AI 中心，建議吳副總可多與其研究團隊請益。陳志明監察人發言：目前可比對的資料庫來源以歐美較多，若要發展華人區的資料庫必須要先行投入建置資料庫後才能比對。另，mRNA 可從其劑量的高低觀察癌症發展與治療的成果，建議採階段性發展。楊弘仁董事長回答：健檢向來為公司核心的強項業務亦有穩定的獲利，現為了提升健檢服務的競爭力及層次，投入有限的資源，財務預測已修正為穩健的模式，風險控制在一定程度之內，加上有外部專家共同推動，雖為是未來的趨勢但仍處於起步階段，執行時將機動調整，若有新的進展將隨時在董事會上報告。
7. 106 年 12 月 20 日第五屆第 19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一案：本公司擬購買 Yeschain Pharma Ltd.　70%股權案。洪茂蔚監察人發言：請問①本案 DD 是否有委任外部財務顧問執行？②本案 EBITDA 25 倍，請問有沒有其他類似交易的 EBITDA 倍數可供參考？傅蘭英副總經理回答：①本案 DD 主要以公司團隊為主，另委請陳國華律師做法律 DD、業務部份則請盛康藥局謝遠東總經理一同執行。②評價報告上類比公司各項比率並未提供相關 EBITDA 倍數，於會後補充。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授權董事長在現有投資架構條件下繼續議約執行。
8. 106 年 12 月 20 日第五屆第 19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四案：106 年度員工年終獎金暨激勵獎金發放計算案。洪茂蔚監察人發言：依報告，年終及獎勵金 Base on 12 個月，平均不到 1.5 個月，建議再研議更具激勵效果的獎金制度。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註 1：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1.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治理守則，業經104年3月18日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2.本公司現行運作方式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且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考量公司實際運作需求，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道德行為準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辦法，要求所有員工確實依規章辦理。 3.本公司治理守則及各項相關公司治理辦法，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關於盛弘\公司治理中下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1.本公司制訂有「發言人制度規範」，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與股務代理機構合作，共同處理股東之建議、疑義事項。 2.若遇有股東糾紛及訴訟事項，則由法規處負責，與本公司法律顧問、委任律師共同處理。 3.本公司網站\關於盛弘\利害關係人揭露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載有特定聯絡人及聯絡方式，專門回覆投資人問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1.本公司指定財務室專責人員，隨時與股務代理機構更新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情形；並與主要股東指派之相關人員建立溝通管道，以掌握其主要股東之訊息。 2.專責人員定期自行上經濟部工商登記網站上查詢主要法人股東，及其法人股東之變更登記情形。 3.本公司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和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及持股情形，揭露於年報第19~20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1.本公司制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關係企業交易管理作業規範」，使轉投資事業在經營管理、財務、業務上有明確策略及具體的作業規範。除要求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的業務往來須符合公平、公開、公正的原則外，亦要求並協助子公司建立健全的會計、財務制度、董事會議事規則等，並指導其訂定內部控制制度。 2.本公司稽核人員定期對子公司執行稽核作業，以確認子公司營運活動及相關控制作業能有效的運作。 3.對於尚未公開發行的子公司，其重大業務財務事項及提報董事會之議案，須事先經本公司投資管理單位及權責主管審核後始得進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本公司為防止內部人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制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要求所有人員確實執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是		1.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第三條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的政策，除基本條件之外， 對於專業素養及技能、管理能力亦有標準，以達全面監督之目的。 2.本屆董事會成員中有二名女性董事。 3.本屆董事會成員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揭露於年報第15~18、21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否	1.本公司除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外，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日後視公司營運需要、董事會規模、法令規範等情況設置。 2.本公司制訂有「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據以執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管理。	尚未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是		1.本公司已於104.12.23第五屆第五次董事會通過制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自104年起實施。 2.105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考核結果於 106 年 3 月 8 日第五屆第 13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五報告。考核實施期間自 105 年 12 月 29 日~106 年 1 月 20 日止。發出董事成員自我考核自評問卷 9 份，回收 9 份，自評分數平均 99.17 分。發出董事會(功能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12 份，回收 12 份，自評分數平均 95.38 分。 3.106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考核實施期間自106年1月1日~106年12月31日止，發出董事成員自我考核自評問卷9份，董事會(功能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12份，結果將於107年5月9日第五屆第22次董事會報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1.本公司於每年與簽證會計師簽定公費服務前，就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進行評估。 2.自106年起，擬將評估程序提報董事會，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3.106年7月12日第五屆第15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二案：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本公司目前由相關部門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 1.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2.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 3.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令發展，以協助董事遵循令。 5.與投資人關係之事務。 6.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1.本公司制訂有「發言人制度規範」，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投資人之建議、疑義事項。 2.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作業」，明訂客戶抱怨的處理管道及程序。 3.本公司設有勞資會議，定期協調勞資關係。 4.本公司網站\關於盛弘\利害關係人，提供員工關係、供應商關係、客戶關係、投資人關係之特定處理窗口，以電話或電子郵件與本公司聯繫，皆有專人及時處理相關問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宜，以維護股東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註)</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td><td>是</td><td></td><td>1.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share-hope.com
2.本公司公司治理及財務業務資訊，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上，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中查詢。</td><td>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td></tr>
<tr><td>（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td><td>是</td><td></td><td>1.本公司尚未架設英文網站。
2.本公司各項應揭露資訊，皆有專人處理。法人說明會簡報及錄音檔、發言人聯絡方式，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中查詢。
3.本公司落實執行發言人制度，投資大眾可利用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投資人服務電話直接與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聯繫。</td><td>部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td></tr>
<tr><td>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td><td>是</td><td></td><td>1.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制訂辦法，並依法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及提撥勞工退休金，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公司設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以保障員工性別平等，安全無虞。另外亦訂有員工退休、資遣、職災、撫恤辦法，妥善照顧員工退休及職業災害等相關事宜。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由事業單位及員工共同提撥福利金，以落實員工福利，提升員工生活品質，促進勞資和諧。公司設有勞資委員會，針對員工各項問題，進行溝通　協調與改善，防範勞資糾紛，確保勞工權益。
2.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針對投資者之各項問題與建議進行溝通與協調。並依法定期舉辦股東常會，報告公司營運狀況。此外，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之重大財務業務資訊，保持公司資訊透明化，保障投資者的權益。
3.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建立完整之供應商資料，作為合作指標與參考依據，並不定期與供應商進行協調與溝通，以期提升雙方合作之品質與默契。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秉持誠信的經營理念，尊重利害關係人之建議與指導，並善盡溝通與協調之責，維持良好之互動與合作關係，維護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table>
<tr><th>董監事</th><th>姓 名</th><th>時數</th><th>進修日期</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名稱</th><th>進修時數</th></tr>
<tr><td rowspan="2">法人董事</td><td rowspan="2">楊弘仁</td><td>3</td><td>0712</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新式「財務報表查核報告」之公司決算實務及新版「公司治理評鑑」指標</td><td>3</td></tr>
<tr><td>3</td><td>0808</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財務不實的董監責任</td><td>3</td></tr>
</table>
</td><td>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法人董事	許盛信	3	07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式「財務報表查核報告」之公司決算實務及新版「公司治理評鑑」指標	3	
					3	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務不實的董監責任	3	
			法人董事	楊陳彩碧	3	121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	
					3	1219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法人董事	張長榮	3	07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式「財務報表查核報告」之公司決算實務及新版「公司治理評鑑」指標	3	
					3	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務不實的董監責任	3	
			法人董事	邱德成	3	06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3	
					3	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務不實的董監責任	3	
			法人董事	徐大誠	3	1115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	3	
					3	12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第 6 期)	3	
			獨立董事	孫智麗	3	07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式「財務報表查核報告」之公司決算實務及新版「公司治理評鑑」指標	3	
					3	11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循環經濟與產業創新	3	
			獨立董事	蕭乃彰	3	07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式「財務報表查核報告」之公司決算實務及新版「公司治理評鑑」指標	3	
					3	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務不實的董監責任	3	
			獨立董事	楊哲銘	6	110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對新發布「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相關規範應有的認識與企業因應實務	6	
			監察人	林丕容	3	09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監督公司做好資訊安全風險管理	3	
					3	1023	中華民國經營發展協會	106 年董事會議事主管班第四期董事會運作最佳實務系列講座	3	
			監察人	洪茂蔚	3	11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採購暨銷售活動常見舞弊風險(上)	3	
					3	11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採購暨銷售活動常見舞弊風險(下)	3	
			監察人	陳志明	3	12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如何善盡「忠實義務」(含判決分析與最佳實務)	3	
					3	1220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社會責任(CSR)報導之相關法規、實務與最新趨勢解析	3	
					3	122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table>
<tr><td rowspan="2">評估項目</td><td colspan="3">運作情形(註)</td><td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d></tr>
<tr><td>是</td><td>否</td><td>摘要說明</td></tr>
<tr><td></td><td></td><td></td><td>
<table>
<tr><td></td><td></td><td>3</td><td>0330
註</td><td>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td><td>財報弊案「資金流向」之追查及相關法律責任案例探討</td><td>3</td></tr>
</table>
註：監察人陳志明於 106.12.05 股東臨時會中選任，故無法於 106 年完成 12 小時進修時數，已於 107 年 3 月 30 日補足。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之重大投資或經營決策,均經由公司內部相關單位審慎評估後,提報至董事會進行討論後做出決議。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絕對重視對客戶的承諾，以不斷地提升服務品質及軟硬體設備，致力滿足客戶需求。
8.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於106年5月10日第五屆第14次董事會報告106年度董監責任保險投保情形，保險期間自106年5月1日起至107年5月1日止，投保總金額300萬美金。</td><td></td></tr>
<tr><td colspan="5">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1.本公司董事會、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資訊揭露等事宜，均已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推動及運作，無重大異常事項。
2.本公司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成績排名於上櫃公司之前36%~50%。評鑑指標共99項，得分53項，不適用之指標共3項，由評鑑小組評分共2項，加分指標共1項。未得分及不加分指標項目共32項。
3.未得分指標：董事/監察人未採候選人提名制、股東常會並未採行電子投票、未架設英文網站、未提供英文年報、英文財報、董事會未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未設置審計委員會、年報未揭露具體明確的股利政策、網站未具體揭露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執行情形等。
4.已擬定具體改善方案的有：修正章程董監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以及股東常會採行電子投票、完整揭露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等，其餘將持續研擬改善方案。</td></tr>
</table>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註1）	條件 /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註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孫智麗	-	-	✓	✓	✓	✓	✓	✓	✓	✓	✓	0	無
獨立董事	蕭乃彰	-	✓	✓	✓	✓	✓	✓	✓	✓	✓	✓	1	無
獨立董事	楊哲銘	✓	✓	✓	✓	✓	✓	✓	✓	✓	✓	✓	0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4 年 8 月 12 日至 107 年 6 月 22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主任委員	孫智麗	2	0	100%	
委員	蕭乃彰	2	0	100%	
委員	楊哲銘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是		1.本公司參照「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業經104年3月18日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2.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中下載。 3.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成效，將定期於董事會報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是		本公司最近一年舉辦和社會責任相關之課程有： 1.105年9月7日，同理心與友善溝通； 2.105年10月6日，員工問題與關懷技巧； 共2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是		本公司專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的單位為董事長室，負責企業社會責任各項活動規劃、推動與執行，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	是		1.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制定薪資報酬政策；人事部門定期收集同業市場薪資水準，經比對、分析，提供薪酬委員會參考。	部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2.本公司目前實施之績效考核制度，尚未將員工參與企業社會責任活動情形列入考核項目。但仍鼓勵員工主動參與企業社會責任活動。	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本公司為落實綠色地球之環保意識，希望藉由適當的IT規劃，打造無紙化辦公室。除要求員工提高紙張及各項物品之回收利用率外，並鼓勵員工使用個人環保餐具，以減少各種免洗餐具使用量，並積極落實垃圾分類與減量，希望善盡地球一份子之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藥品買賣、醫療設備租賃及健康管理服務，未有生產製造用廠房，業務產生之廢棄物為一般垃圾，未有空污、廢水或需特殊處理之廢棄物。本公司委由專門之清潔人員負責維護辦公環境，並向本公司總務室報告環境維護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是		本公司會隨著室外氣溫高低調整空調溫度，評估各設備之用電狀況，盡量採用節能設備、省電燈具等，並積極倡導員工少搭電梯、調整夜間公共區域照明亮度、提早關閉空調主機運轉，都可明顯降低用電量及二氧化碳排放量。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是		本公司嚴守政府相關之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亦致力維護且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此外，並透過公平、公開之招募管道，秉持不論性別、宗教、政黨均能一視同仁，唯才適用之原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是		本公司除設立勞資會議，定期協調勞資關係之外，另制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對於申訴、事證的調查、評議、執行的過程，予以規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1.本公司明訂辦公場所全面禁菸，並要求每年依照政府消防安全相關法規規定，進行辦公處所設備設施之安全檢查，以提供員工安全無虞的工作環境。 2.本公司會配合辦公場所管理單位之要求，參與消防逃生、滅火器使用的演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是		1.本公司與員工定期溝通的管道有二： A.本公司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會議包括：勞工動態、勞資關係、勞工福利、勞動條件等。最近一年開會日期為：105年3/24、6/23、9/22、12/29。 B.本公司一年定期兩次，對專(兼)任員工進行考核，依「員工考核辦法」規定，期中及期末考核結果會反應在員工年終獎金的發放情形。 2.本公司對於重大影響之營運活動，係透過內部郵件及公告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本公司為落實終身學習，提升工作技能與品質，訂有「員工繼續教育訓練辦法」，鼓勵員工在職進修，並對教育訓練之成效予以考核，另設有獎學金，對於學習效果優良的員工給予實質的獎勵。 本公司定期考核員工的技能專長與管理能力，遇有高一階主管出缺時，優先拔擢表現優良的員工；另有職務轉調機制，給予優良員工發長第二專長的機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	是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為藥品及醫用耗材銷售、醫療儀器	符合上市上櫃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租賃及提供醫院健康檢查及實驗室的經營管理服務。若有因產品瑕疵或服務提供過程疏失，造成消費者權益受損，其申訴管程序有： 1.消費者可向主管機關提出藥害救濟； 2.非可歸責客戶之原因所致之產品瑕疵，可向本公司該產品負責單位提出退、換貨； 3.服務提供類則於服務契約書中，明訂遇有爭議之處理方式。 4.消費者可上本公司網站＼業務部門＼與我們聯絡留言，或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與我們聯絡留言。	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是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為藥品及醫用耗材銷售、醫療儀器租賃及提供醫院健康檢查及實驗室的經營管理服務。其中，藥品、醫用耗材及醫療設備，與社會大眾的生命安全息息相關，其在研發、製造、輸入、銷售、運送、儲藏、使用的過程，國際上及國內法規均給予較一般產品還高的驗證標準。 本公司在選定供營運目的的產品時，皆遵循國際及我國法規之規定辦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是		本公司在與供應商及客戶往來之前，皆依照制定之「供應商管理及詢比議價作業辦法」、「授信管理辦法」作業，對於供應商及客戶的誠信經營做調查與確認，如：是否取得藥品或醫療器材許可證、是否取得藥商許可執照、是否有欠稅欠款情事等，必須確認其產品皆取得國家標準認證、公司經營符合誠信經營始得交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是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的契約中約定「雙方均應遵守○○產業相關法規與道德規範，並依誠信原則行事」，或「若簽約對象發生任何不誠信行為或是其產品對環境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因而造成違約或產生損害，我方可以隨時終止契約，並依契約約定或損害情形要求賠償」，以確保公司的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是		1.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中查詢。 2.本公司擬於公司網站建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本公司執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活動花絮及推動成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1.本公司係參照「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內容並無差異情形。 2.實際運作因尚未將員工參與企業社會責任活動情形列入考核項目，未能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9條第三項之規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體認『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為維護員工身心的健康，辦理多項職場健康促進活動，鼓勵員工及眷屬參加，近一年活動有： A.每年免費提供員工健康檢查，項目包括：身高、體重、BMI、視力、血壓、尿糖＼蛋白＼潛血、聽力、胸部X光、三酸甘油酯、血糖、膽固醇等。 B.職場體重管理：活動期間103年7月~8月，共計10人參加，每人減重約3~10公斤。 C.福委會提供每位員工健康手環，其功能可紀錄步數及活動距離、消耗熱量＼卡路里、提醒久坐不動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數、睡眠品質等員工身體健康指標數值，隨時提醒員工觀察自身健康情況。 D.漆彈 ON LINE 親子同樂：活動期間：104 年 3 月 21 日，地點：桃園大溪獵鷹漆彈生活營，共計參與活動的員工及眷屬約 30 人。 2.本公司 2 月初結合子公司敏成與敏盛醫療體系共同捐贈桃園市內 8 家社福機構與育幼院保暖外套，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3.本公司同仁自 102 年起自發性發起『年菜送關懷』捐款活動，透過華山基金會提供獨居低收入戶年菜活動，體現本公司『分享』的核心價值。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是		1.『誠信』為本公司首要的核心價值，為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成員於工作當中落實誠信經營的承諾，參考「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業經104年3月18日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2.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關於盛弘\公司治理中下載。 3.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規範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於基於職權為公司從事營運活動時，應謹守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之機會、保密、公平交易、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遵循法令規章等道德行為，以身作則，塑造公司誠信經營的企業文化。 4.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規範全體工作人員於工作時的服務守則，包括：不得借職務之便，營私舞弊、收受餽贈，圖利他人或自己，處理公務應恪遵誠信原則，不得有背信、詐欺及損害公司權益行為等，將誠信經營的政策落實在工作當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是		1.本公司所制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對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禁止疏通費、禁止不公平競爭行為、禁止內線交易及保密協定，及對政治獻金、慈善捐款、利益迴避、智慧財產、防範產品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等，皆有明確的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2.本公司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建立本公司內、外部檢舉管道及處理制度，以落實執行本公司制定之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確保公司基業永續發展，並確保檢舉人及相關人之合法權益，鼓勵檢舉任何非法、不道德、不誠信之行為，並在「員工工作規則」及「員工獎懲辦法」中訂定懲戒的標準。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是		本公司對於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採取以下幾種方式： 1.制定防範管理辦法，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2.對於金額設定上限以控制發生時對公司帶來之影響，如：政治獻金和慈善捐贈金額達50萬元以上，應提報至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 3.對於營運上較高不誠信風險的作業，如：採購、提供服務等定期風險評估，並針對評估之結果，檢討其控制重點。 4.加強主管例行性監督時對於不誠信行為的監測；內部稽核對於較高不誠信風險的作業增加查核頻率或增加抽件件數。 5.加強員工誠信經營政策的宣導，並將誠信經營的政策落實於員工定期考核項目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是		1.本公司在與供應商及客戶往來之前，皆依照制定之「供應商管理及詢比議價作業辦法」、「授信管理辦法」作業，對於供應商及客戶的誠信經營做調查與確認，如：是否取得藥品或醫療器材許可證、是否取得藥商許可執照、是否有欠稅欠款情事等，必須確認其產品皆取得國家標準認證、公司經營符合誠信經營始得交易。 2.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的契約中約定「雙方均應遵守○○產業相關法規與道德規範，並依誠信原則行事」，或「若簽約對象發生任何不誠信行為或是其產品對環境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因而造成違約或產生損害，我方可以隨時終止契約，並依契約約定或損害情形要求賠償」，以確保公司的權益。 3.本公司於採購相關辦法載明：以遵循環保安全及衛生法規之供應商為優先選擇對象，意即不與在環保、安全或衛生等議題有疑慮之供應商合作，進而促使供應商能遵循相關規範，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是		1.本公司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指定董事長室為推動誠信經營事項的專責單位，辦理該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董事、監察人亦可隨時向公司查詢相關誠信經營的執行情形，106年度未發生違反誠信經營之重大情事。 2.截至年報公告日止，本公司尚未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惟日後當會安排專責單位定期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部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是		1.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對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禁止疏通費、利益迴避的政策、處理程序、檢舉案件的處理，有明確的指示，並要求所有人員落實執行。 2.本公司定期確認董事與經理人之競業情形，供營運業務核決時使用，以掌握可能會有的利害衝突風險。 3.本公司董事會若遇有利益迴避案件時，嚴格遵循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十五條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並於會議紀錄中詳細記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	是		1.本公司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均在以落實誠信經營為目的的架構下所設計，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並將查核結果及執行情形每季於董事會上報告。 2.本公司委任會計師於年度查核簽證時，就內部控制執行情形採抽件確認的方式，以合理確信本公司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制制度有效的運作。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是		1.本公司鼓勵員工參與各類教育訓練課程，並在內部會議宣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辦法，讓員工了解其重要性。106年度員工教育訓練統計資料，揭露於年報第95~96頁。 2.本公司不定期提供董監責任、誠信經營、法令新知等課程資訊供董事及監察人參考。106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揭露於年報第39~40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是		1.本公司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並載明檢舉管道、檢舉事項類別、檢舉作業程序、保護政策、檢舉人之獎勵與義務。 2.具體的檢舉及獎勵制度，內容包括：建立隱密、直通的檢舉管道、指定專責處理人員、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獎勵檢舉不誠信行為之措施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是		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明訂檢舉作業程序，包含檢舉內容應記載事項、檢舉案之處理程序、改善措施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		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明訂保護政策：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徹底進行保密管理，並由獨立管道查證。對於檢舉人或參與調查之人員，本公司將予以保密及保護，使其免於遭受不公平對待或報復。讓檢舉人能夠安心、放心，維持正面良善的企業文化與氛圍。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1.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關於盛弘\公司治理中查詢。 2.本公司擬於公司網站建置誠信經營專區，揭露本公司執行誠信經營之活動花絮、推動成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目前相關運作與所訂守則並無重大差異，且執行正常。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如有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時，會先提案送交董事會討論，並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報告，而後公布宣導執行。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相關規章及辦法：

(1) 董事會議事規範
(2) 股東會議事規則
(3)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
(4) 道德行為準則
(5)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6)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7)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8)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9)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10) 公司治理守則
(11)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12)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3)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14) 企業環境暨節能減碳管理辦法
(15) 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16) 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17) 併購特別委員會組織規程

2.查詢方式：

(1)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2)本公司網站-關於盛弘-公司治理：http://www.share-hope.com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為加強防制內線交易，建立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以避免不當洩漏資訊，確保公司重大資訊之安全性及對外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制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2.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股票代號：8403）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 年 03 月 21 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7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弘仁 簽章

總經理：劉慶文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董事會

會議日期	重　大　決　議　事　項
106.03.08 第五屆第13次	**報告事項：** 1.業務報告 2.105 年營業報告書 3.106 年第 1 次內部稽核報告 4.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進度報告 5.參與投資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報告 6.105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討論事項：** 1. 105 年董監酬勞、員工酬勞提列比例暨金額案 2. 105 年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 105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4. 106 年股東常會召開案 5. 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展貸案
106.05.06 第五屆第14次	**報告事項：** 1.業務報告 2.106 年第 2 次內部稽核報告 3.106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4.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進度報告 5.董監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續保報告 **討論事項：** 1.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2.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3.修正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議案 4.修正取得敏盛綜合醫院及龍潭敏盛醫院透析中心經營權案 5.公司章程修正案 6.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7.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展貸案
106.07.12 第五屆第15次	**報告事項：** 1.業務報告 2.106 年第 3 次內部稽核例行報告 3.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4.投資設立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報告案 **討論事項：**

	1.檢驗儀器設備、資訊軟硬體等採購案 2.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3.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展貸案
106.08.09 第五屆第16次	**報告事項：** 1.業務報告 2.106 年第 4 次內部稽核例行報告 3.10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4.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進度報告 5.藥事統包專案規劃報告 **討論事項：** 1.擬訂本公司一○五年度盈餘分派之除權（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2.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新貸及展貸案
106.10.18 第五屆第17次	**報告事項：** 1.106 年第 5 次內部稽核例行報告暨缺失追蹤報告 **討論事項：** 1.精準醫學健檢中心基因型鑑定系統設備租賃採購 2.內部控制制度暨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正案 3.公司章程修正案 4.106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案 5.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新貸案
106.11.08 第五屆第18次	**報告事項：** 1.業務報告 2.106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3.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進度報告 **討論事項：** 1.董事會依法審查本公司 1%以上股東提名監察人候選人案 2.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案
106.12.20 第五屆第19次	**報告事項：** 1.業務報告 2.106 年第 6 次內部稽核例行報告暨缺失追蹤報告 **討論事項：** 1.公司擬購買 Yeschain Pharma Ltd. 70%股權案 2.107 年預算暨營運計劃案 3.107 年度稽核計畫案 4.106 年度員工年終獎金暨激勵獎金發放計算案 5.本公司於 103~104 年間買回庫藏股未轉讓與員工，擬予以註銷並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6.本公司擬辦理 106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募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107.01.31 第五屆第20次 (臨時)	**報告事項：** 1.業務報告 2.精準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 3.本公司向子公司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購買盛雲電商(股)公司股權案 **討論事項：** 1.本公司於 103~104 年間買回之庫藏股註銷案，擬重新訂定減資基準日 2.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價格訂定及相關事宜 3.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新貸及展貸案
107.03.21 第五屆第21次	**報告事項：** 1.業務報告 2.106 年營業報告書 3.107 年第 1 次內部稽核報告 4.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進度報告 5.成立 IFRS 16 導入小組及擬訂導入計畫與時程表 **討論事項：** 1. 106 年董監酬勞、員工酬勞提列比例暨金額案 2. 106 年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 106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4. 會計主管職務調整案 5. 稽核主管任用案 6. 董事(含獨立董事)全面改選案 7. 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8. 本公司擬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案 9. 擬解除新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 107 年股東常會召開案 11. 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展貸案

2.股東常會

會議日期	重　大　決　議　事　項	執行情形
106.6.28 股東常會	1.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已執行完成。
	2.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於 106 年 8 月 9 日第五屆第 16 次董事會通過訂定 106 年 9 月 4 日為分配基準日，106 年 10 月 18 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股票股利 0.5 元，現金股利 0.5 元)。
	3.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 發行股數：3,704,661 股。 2. 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792,888,680 元。

		3.增資資金用途：考量未來業務發展。
	4. 公司章程修正案	於 106 年 9 月 27 日獲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601134570 號函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5.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106.12.5 股東臨時會	1. 本公司變更 102 年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案	已執行完成。
	2. 公司章程修正案	於 106 年 12 月 8 日獲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601168580 號函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3. 補選監察人案	1. 監察人弘易投資有限公司已於 106 年 6 月 30 請辭。 2. 新任監察人任期自 106 年 12 月 5 日至 107 年 6 月 22 日止。 3. 選任裕翰投資有限公司為新任監察人。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7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經理	林芳萸	101.10.11	107.03.28	職務調整
稽核副理	楊文鋐	105.12.28	107.03.21	職務調整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及級距表：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	謝建新	106/01/01~106/12/31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1)	小　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	3,520	0	51	0	106	157	106/1/1～106/12/31	無
	謝建新								

註 1：移轉訂價報告 100 仟元、其他 6 仟元。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請參閱第 105 頁。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 1)	姓名	106年度		107年度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1,285,429	1,000,000	700,000	2,200,000
董事長（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1,285,429	1,000,000	700,000	2,200,000
董事（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陳彩碧（註）	1,285,429	1,000,000	700,000	2,200,000
董 事（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1,285,429	1,000,000	700,000	2,200,000
董 事（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 張長榮	1,285,429	1,000,000	700,000	2,200,000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11,183	0	0	0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徐大誠	0	0	0	0
董事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18,122	0	58,701	0
董事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邱德成	0	0	0	0
獨立董事	楊哲銘	0	0	0	0
獨立董事	孫智麗	0	0	0	0
獨立董事	蕭乃彰	0	0	0	0
監察人	洪茂蔚	0	0	0	0
監察人	林丕容	0	0	0	0
監察人	裕翰投資有限公司(註)	0	0	100,000	0
監察人	裕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志明（註）	0	0	0	0
董事長	楊弘仁	28,761	0	0	0

職稱(註 1)	姓　　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總經理	劉慶文	(3,899)	0	10,329	0
副總經理	吳明訓	6,369	0	50,632	0
副總經理	張斯綱	0	0	30,000	0
副總經理	柯維信(註)	0	0	12,158	0

註：敏盛醫控(股)公司法人代表於 106/10/25 由楊敏盛改派為楊陳彩碧、裕翰投資有限公司於 106/12/5 當選監察人、裕翰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志明於 106/12/5 就任、柯維信於 107/3/31 就任。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7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27,754,017	29.91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楊弘仁	567,161	0.61	0	0	0	0	楊陳彩碧	母子	無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150,000	2.32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唐承健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楊陳彩碧	1,063,836	1.15	0	0	0	0	楊弘仁	母子	無
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8	0	0	0	0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公司	同一負責人	無
代表人:邱德成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8	0	0	0	0	誠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同一負責人	無
代表人:邱德成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益鼎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8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張情福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敏燦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8	0	0	0	0	無	無	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代表人: 王炯琅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裕翰投資有限公司	743,650	0.80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 陳妍羚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花旗託管DFA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735,293	0.79	0	0	0	0	無	無	無
陳德立	706,646	0.76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7 年 03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敏成(股)公司	11,735	64.24%	0	0	11,735	64.33%
瑪科隆(股)公司	6,450	100%	0	0	6,450	100%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	4,809	96.25%	0	0	4,809	96.25%
中原醫管(股)公司	1,000	100%	0	0	1,000	100%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	1,500	100%	0	0	1,500	100%
敏盛醫藥(股)公司	3,000	100%	0	0	3,000	100%
博輝生物科技(股)公司	3,961	25%	0	0	3,961	25%
盛雲電商(股)公司	4,000	50%	1,000	12.5%	5,000	62.5%
精準健康(股)公司	100	100%	0	0	100	100%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公司	0	100%	0	0	0	100%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緁邦科技(股)公司	0	0	1,860	81.76%	1,860	81.76%
膜王生醫科技(股)公司	0	0	1,500	75%	1,500	75%
品質科技(股)公司	0	0	300	100%	300	100%
方鼎資訊(股)公司	0	0	0	45%	0	4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2.10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設立資本	無	註 1
96.11	10	21,000	210,000	21,000	21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2
97.05	15	50,000	500,000	23,100	231,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3
97.08	10	50,000	500,000	25,000	25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4
98.09	10	50,000	500,000	27,000	27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5
	13.25			27,150	271,5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98.10	27	50,000	500,000	30,150	301,500	現金增資	無	註 6
99.02	31	50,000	500,000	35,148	351,480	現金增資	無	註 7
99.07	10	50,000	500,000	37,960	379,598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8
	15.16			38,110	381,098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0.03	36	50,000	500,000	42,192	421,918	現金增資	無	註 9
100.09	10	50,000	500,000	43,458	434,576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10
101.10	18.8	100,000	1,000,000	43,708	437,076	員工認股	無	註 11
	10			45,881	458,805	盈餘轉增資		
	22.98			51,297	512,971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2.03	22.98	100,000	1,000,000	51,850	518,497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註 12
102.05	18	100,000	1,000,000	51,854	518,537	員工認股	無	註 13
	22.98			52,398	523,977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2.10	18	100,000	1,000,000	52,467	524,672	員工認股	無	註 14
	10			55,087	550,870	盈餘轉增資		
	22.98			55,152	551,523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2.12	17.1	100,000	1,000,000	55,428	554,283	員工認股	無	註 15
	18							
103.04	17.1	100,000	1,000,000	55,452	554,523	員工認股	無	註 16
	21.89			55,589	555,89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3.06	17.1	100,000	1,000,000	55,600	556,003	員工認股	無	註 17
103.10	17.1	100,000	1,000,000	55,630	556,303	員工認股	無	註 18
	10			58,410	584,104	盈餘轉增資		
	21.89			58,734	587,347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4.01	16.3	100,000	1,000,000	58,745	587,457	員工認股	無	註 19
	21.89			58,823	588,23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4.06	16.3	100,000	1,000,000	59,021	590,214	員工認股	無	註 20
	20.86			59,093	590,933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37.85			59,318	593,179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4.10	37.85	100,000	1,000,000	59,492	594,923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註 21
	10			62,372	623,722	盈餘轉增資		
104.12	37.85	100,000	1,000,000	63,548	635,479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註 22
	36.09			64,684	646,839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5.04	36.09	100,000	1,000,000	74,287	742,87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註 23
105.06	36.09	100,000	1,000,000	74,971	749,718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註 24
105.10	36.09	100,000	1,000,000	75,584	755,842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註 25

106.09	10	100,000	1,000,000	79,288	792,888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26
107.02	10	100,000	1,000,000	77,797	777,978	註銷庫藏股	無	註 27
107.04	30	100,000	1,000,000	92,797	927,978	現金增資	無	註 28

註 1：92 年 10 月 13 日經授中字第 09232793980 號
註 2：96 年 11 月 20 日經授中字第 09633073780 號
註 3：97 年 05 月 19 日經授中字第 09732260910 號
註 4：97 年 08 月 04 日經授中字第 09732765220 號
註 5：98 年 07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4558 號及 98 年 09 月 15 日經授中字第 09833057760 號
註 6：98 年 07 月 29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7987 號及 98 年 10 月 08 日經授中字第 09833206110 號
註 7：98 年 12 月 11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66075 號及 99 年 02 月 10 日經授中字第 09931671870 號
註 8：99 年 07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9571 號及 99 年 11 月 01 日經授中字第 09932762350 號
註 9：100 年 01 月 17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73963 號及 100 年 3 月 14 日經授中字第 10031753080 號
註 10：100 年 07 月 0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1409 號及 100 年 9 月 14 日經授中字第 10032489230 號
註 11：101 年 08 月 1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5228 號及 101 年 10 月 30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224560 號
註 12：102 年 03 月 12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044170 號
註 13：102 年 05 月 17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091590 號
註 14：102 年 08 月 0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30545 號及 102 年 10 月 1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202410 號
註 15：102 年 12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256970 號
註 16：103 年 04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70200 號
註 17：103 年 06 月 17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14790 號
註 18：103 年 10 月 03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04740 號
註 19：104 年 01 月 13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62300 號
註 20：104 年 06 月 17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117580 號
註 21：104 年 10 月 05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201570 號
註 22：104 年 12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268730 號
註 23：105 年 04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077020 號
註 24：105 年 06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130760 號
註 25：105 年 10 月 03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236380 號
註 26：106 年 09 月 27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134570 號
註 27：107 年 02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10701017630 號
註 28：107 年 04 月 11 日經授商字第 10701037200 號

股份種類　　107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92,797,868 股	7,202,132 股	100,000,000 股	無

註：1.已發行股份屬於上櫃股票。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7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49	12,849	29	12,927
持有股數	0	0	38,142,548	52,840,001	1,815,319	92,797,868
持股比例（%）	0	0	41.10%	56.94%	1.96%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7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866	637,619	0.69%
1,000 至 5,000	5,842	11,683,901	12.59%
5,001 至 10,000	1,057	7,515,897	8.10%
10,001 至 15,000	490	5,921,037	6.38%
15,001 至 20,000	181	3,215,150	3.47%
20,001 至 30,000	217	5,199,018	5.60%
30,001 至 50,000	130	4,935,345	5.32%
50,001 至 100,000	86	5,823,554	6.28%
100,001 至 200,000	30	4,046,648	4.36%
200,001 至 400,000	12	3,552,083	3.83%
400,001 至 600,000	5	2,498,340	2.69%
600,001 至 800,000	4	2,801,423	3.01%
800,001 至 1,000,000	4	4,000,000	4.31%
1,000,001 以上	3	30,967,853	33.37%
合 計	12,927	92,797,868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7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 /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27,754,017	29.91%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150,000	2.32%
楊陳彩碧	1,063,836	1.15%
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8%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8%
益鼎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8%
敏燦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8%
裕翰投資有限公司	743,650	0.80%
花旗託管 DFA 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735,293	0.79%
陳德立	706,646	0.7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截至107 年4 月30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51.30	42.00	40.85
	最　低		32.40	33.90	33.90
	平　均		44.45	36.70	37.79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3.92	23.52	不適用
	分配後		22.92	23.50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8,315	78,117	不適用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59	1.60	不適用
		調整後	1.58	1.59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5	0.5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5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1）		27.96	22.94	不適用
	本利比（註2）		29.63	73.40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3.37%	1.36%	不適用

註1：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民國 106 年之盈餘分配案，業經 107 年 5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

註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東股息紅利政策，係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當年度分派之股東股息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實際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107年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業經107年5月9日董事會通過)

股利種類	每股配發(元)	來源
現金股利	0.5	未分配盈餘
股票股利	0.5	未分配盈餘

(七)本次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107年5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係按公司內部預估全年度營業結果，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提撥成數計算估列。如後續董事會決議分配數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調整增減分配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5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6%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與董監事酬勞已依章程提列並送董事會決議，惟實際分派金額尚未研議，故尚未提報董事會因此尚無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數應揭露差異數之情形。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

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原董事會通過金額	實際配發金額（註）	差異
員工酬勞	10,212	432	9,780
董監酬勞	1,702	1,702	0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實際發放金額與董事會通過金額之差異，主要係採分次發放，使得仍有部份金額尚未發放所致。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7 年 4 月 30 日

買回期次（註）	第 1 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3 年 12 月 24 日~104 年 02 月 13 日
買回區間價格	31.5~4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1,491,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57,197,047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491,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7/2/9
面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壹佰元整
總額		新台幣 150,000,000 元
利率		0%
期限		三年期　到期日：110/2/9
保證機構		不適用
受託人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 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劉永富會計師、謝建新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150,000,000 元(1,500 張)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尚未轉換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尚餘可轉換股數計 3,817 仟股(以每股 39.3 元轉換)，若以目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數 92,798 仟股計算，稀釋比率為 4.11%，對現有股東權益每股淨值影響將由 23.80 元減至 20.08 元(以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資料計算)，稀釋作用並不大，對股東權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轉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 年度		107年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11.00
	最低	99.9
	平均	105.61
轉換價格		107年3月31日調整 39.3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7年2月9日發行 40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6年12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99年1月8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者
發行（辦理）日期	99年5月8日
發行單位數	1,000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33%
認股存續期間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認股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比例: 屆滿2年，可行使50%(累計) 屆滿3年，可行使100%(累計)
已執行取得股數	873,50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5,513,50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26,5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6.3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2%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未執行認股數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58,823仟股之0.22%，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影響。

註: 第一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104年5月8日到期。

（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三）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6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	楊弘仁	327,000	0.56%	277,000	18.80 18.00 17.10 16.30	4,860,500	0.47%	50,000	16.30	815,000	0.09%
	總經理	劉慶文										
	副總經理	賴揚仁(註)										
	副總經理	吳明訓										
	財務長	魏資文(註)										
前十大員工	員工	洪淑娟	401,000	0.68%	388,500	18.80 18.00 17.10 16.30	6,980,700	0.66%	12,500	16.30	203,750	0.02%
	員工	張心瑀										
	員工	廖為良										
	員工	李佳霏(註)										
	員工	王妍人										
	員工	曾雅谷										
	員工	吳昇明(註)										
	員工	陳曉峰										
	員工	黃惠君										
	員工	林芳萸										

註： 101/6/30 吳昇明離職、102/1/1 魏資文轉任董事長室 104/2/4 離職、102/2/22 賴揚仁離職、103/5/30 李佳霏離職、104/07/31 黃惠君離職、105/10/01 王妍人轉調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7/3/31 林芳萸離職。

（四）最近三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七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計畫內容

(1)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51454 號及金管正發字第 10600514541 號函。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600,000 仟元整。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00 仟股每股定價新台幣 30 元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500 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

(二)計畫項目及資金執行情形

計畫內容為現金增資募集 15,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30 元，募集金額計 450,000 仟元,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 150,000 仟元,合計共 600,000 仟元，可轉債部份於 107 年 2 月 07 日收足價款 150,000 仟元，現金增資部份於 107 年 3 月 30 日收足價款 450,000 仟元，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如下表：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購置固定資產	107 年第三季	200,000	21,492	66,388	45,858	41,358	24,904		
購買股權	108 年第一季	200,000			140,000				6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07 年第一季	200,000			200,000				
合計		600,000	21,492	66,388	385,858	41,358	24,904	-	60,000

截至一〇七年第一季止，依資金運用進度該公司應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200,000 仟元、購置固定資產 200,000 仟元及購買股權 140,000 仟元。實際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充實營運資金部份，資金分別於 107 年 2 月 7 日及 107 年 3 月 30 日入帳，其金額為 200,000 仟元已執行完畢。購置固定資產部份，台大醫院標案計 60,000 仟元及輔仁大學檢驗科業務計 50,570 仟元已執行完畢，永耕高級健檢中心合作案配合實際進度，已執行 4,053 仟元。購買股權部份因尚於 Zuellig 裕利醫藥集團議定契約執行細節中而尚未執行。另於本次資金到位時

點前已執行故先行以銀行借款支應部份，其銀行借款已全數償還，詳見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銀行名稱	借款性質	擔保品	動撥日期	借款利率	借款金額	還款日期	還款金額
花旗銀行	短期放款	信用	106/8/8	1.45%	40,000	107/3/29	40,000
遠東銀行	短期放款	信用	106/9/9	1.42%	30,000	107/3/29	30,000
兆豐銀行	短期放款	信用	106/12/18	1.45%	20,000	107/2/9	20,000
合計					90,000		90,00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產品項目：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為專業健康管理及醫藥經營機構。主要業務範疇包括藥品及衛材供應、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健康管理、醫療人力派遣、醫療管理諮詢及委託經營服務、遠距醫療照護、醫院管理等。

本公司向經濟部登記之主要營業項目如下：

01.F108021 西藥批發業。
02.F108011 中藥批發業。
03.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04.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05.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06.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07.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08.F401010 國際貿易業。
09.I103060 管理顧問業。
10.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11.IC01010 藥品檢驗業。
12.IZ12010 人力派遣業。
13.JE01010 租賃業。
14.JZ99050 仲介服務業。
15.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16.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17.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18.F108051 化粧品色素販賣業。
19.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類別	106 年	
	業務收入	佔營業額比例
藥品、醫材及科技材料供應	1,772,539	67.74
健康及醫療管理	549,289	20.99
設備租賃服務	85,281	3.26
長期照護事業	209,590	8.01
合計	2,616,699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醫藥流通部

A.醫藥品聯合採購平台: 包括藥品、衛材、居家照護用品等

B.藥品衛材倉儲物流管理

C.藥品衛材專業資訊諮詢與服務

D.藥品、保健食品及藥妝品之經銷與代理

E.藥局營運與管理

(2)健康管理部

A.醫療健檢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服務

B.醫學檢驗實驗室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服務

C.醫學檢驗相關儀器、試劑、耗材整合行銷

D.醫護人力規劃與派遣服務

E.醫務室規劃與設置

F.職場健康管理諮詢服務

(3)專科服務部

A.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包括醫療儀器設備、工程、手術器械、資訊軟硬體及其他特定設備等買賣租賃業務：

a.儀器類：包含影像醫學設備、超音波、運動心電圖、聽力檢查設備、呼吸器、床邊生理監視器、心臟電擊器、電燒機、手術氣鑽、電鑽、麻醉機、葉克膜、主動脈氣球幫浦、手術台、微電腦高壓滅菌鍋、電子腸胃鏡等，及其他治療或延續病患生命所需之儀器與輔助設備設施。

b.器械類：手術器械、軟硬式內視鏡等。

c.資訊類：醫療運作之資訊類軟硬體等。

B.租賃醫療儀器設備之後續服務：包括保養(原廠或副廠)、維修及相關維護諮詢，並協助處理二手儀器設備。

C.專案租賃：依照客戶所需量身訂作，將商品與服務加以模組化，提供客戶完整適

切的租賃專案。

D. 專業諮詢：提供醫療儀器設備建置、採購與更新的相關評估、醫療院所建置相關軟硬體諮詢、大型醫療設備建置及合作諮詢；醫療專科之平面規畫、工程設計與合作諮詢。

E. 專科經營：與醫療院所醫療專科合作，提供高端醫療設備進行專科經營，結合醫療專業與設備供應鏈，提供就醫民眾更先進與專業的醫療服務。

(4)醫院事業部

A. 醫療管理顧問。

B. 發展專科服務，協助醫療專業人才招募、訓練。

C. 協助各醫院通過醫院評鑑。

D. 醫院營運績效管理。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1)醫療機構藥局及藥事託管業務、人力支援業務。

(2)國內外藥品及衛材代理及開發。

(3)聯合零售通路擴展診所、藥局業務。

(4)利用人力派遣及專業人力訓練，提供客戶完整的租賃服務，已拓展至長期照護及血液透析等。

(5)醫療儀器設備代理與經銷及特殊衛材經銷。

(6)建立醫療儀器設備專科經營合作業務。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藥品市場現況與發展

A. 全球藥品市場

按國家別區分，美國、中國大陸、日本、德國及巴西為全球前五大藥品市場，其中美國藥品市場規模為 4,617 億美元，中國大陸藥品市場亦達 1,167 億美元，是全球第 2 個藥品市場規模突破 1,000 億美元的國家。依據 IMS Health 公司的預測，未來全球藥品市場將以 4~7%的複合成長率增加，預估至 2021 年將達到 1.5 兆美元，其中美國和新興醫藥國家的成長將高於全球藥品市場，日本則可能朝向市場規模縮減的趨勢發展。

2016 年全球藥品銷售區域分布

單位：十億美元，%

地區別	2016 年 銷售額	2011~2016 年 複合年成長率	2016~2021 年 複合年成長率
已開發國家	749.3	5.4	4~7
-美國	461.7	6.9	6~9
-歐洲五國	151.8	3.9	1~4
-日本	90.1	2.0	(-1)~(-2)
新興醫藥國家	242.9	10.3	6~9
其他	112.4	3.5	3~6
合計	1,104.6	6.2	4~7

資料來源：**Outlook for Global Medicines through 2021, IMS Health, 2016**。

若以疾病治療領域區分，癌症治療用藥仍為 2016 年銷售額榜首，銷售額為 753 億美元，預估未來將持續以複合年成長率 9~12%的速度增加，2021 年銷售額將超過 1,200 億美元。主要是受到歐美等國家核准新癌症治療藥物上市的數量持續增加及治療領域的擴張，帶動癌症用藥銷售額的成長。排名第二的降血糖藥銷售額 662 億美元，預估 2021 年銷售金額將達到 950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 8~11%，主要為患者人數增加而擴大使用量。排名第三的自體免疫用藥銷售額為 451 億美元，預估 2021 年銷售金額將超過 750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 11~14%，以治療類風濕性關節炎的藥品最多。另外， C 型肝炎用藥治癒率高，使得病人數減少，銷售額也隨之下滑。

2016 年全球前十大治療藥分類領域

單位：億美元，%

藥品領域	2016 年 銷售額	2021 年 銷售額	2016~2021 年成長率
Oncologics(癌症用藥)	753	1,200~1,350	9~12
Antidiabetics(降血糖用藥)	662	950~1,100	8~11
Autoimmune Diseases(自體免疫用藥)	451	750~900	11~14
Pain(疼痛疾病用藥)	679	750~900	2~5
Cardiovascular(新血管用藥)	705	700~800	0~3
Respiratory Agents(呼吸疾病用藥)	544	600~700	2~5
Antibiotics and Vaccines(抗菌藥和疫苗)	544	600~700	2~5
Mental Health(精神疾病用藥)	368	350~400	-1~2
HIV(人類免疫缺乏病毒用藥)	246	350~400	6~9
Antivirals EX-HIV(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用藥)	332	350~400	0~3

資料來源：**Outlook for Global Medicines through 2021, IMS Health, 2016**。

全球藥品市場受到全球政經情勢不穩帶來的經濟成長趨緩、高成長藥物銷售減少，已逾專利期限之專利藥品銷售額受學名藥競爭而顯住減少，以及藥品定價爭議等因素影響，2016 年全球藥品市場成長幅度不如 2014~2015 年。

B. 國內藥品市場

2016 年我國生技產業營業額為新台幣 3,150 億元，相較 2015 年的新台幣 2,986 億元，成長 5.5%，其中藥品市場營業額為新台幣 795 億元，較 2015 年成長 2.98%占生技產業營業額 25.24%。

2015~2016 年我國生技產業經營現況

單位：新臺幣億元

產業別	應用生技產業		製藥產業		醫療器材產業		合計	
年份	2015	2016	2015	2016	2015	2016	2015	2016
營業額	884	940	772	795	1,330	1,415	2,986	3,150
廠商家數(家)	510	525	320	320	1,041	1,073	1,871	1,918
從業人員(人)	19,259	20,219	18,500	18,500	38,400	39,500	76,159	78,219
出口值	343	377	261	311	573	607	1,177	1,295
進口值	519	534	1,021	1,114	701	714	2,241	2,362
內銷：外銷	61:39	60:40	66:34	61:39	57:43	58:42	61:39	59:41
國內市場需求	1,060	1,097	1,532	1,598	1,458	1,522	4,050	4,217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經濟部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推動小組，2017 年。

製藥產業由於以國內市場為主，產業發展易受醫療給付政策影響，成長相對緩慢，但隨著我國 2015 年已開始實施 PIC/S GMP 規範，可望進一步提昇我國製藥品質及增加國內廠商競爭力，促使原料藥與西藥製劑向外擴展市場版圖，為製藥產業增添成長動力。

(2)醫療保健

我國國內醫療保健服務市場除因國內逐漸邁向高齡化社會，對於醫療服務需求顯著增加，近年來，國內業者積極推廣醫療美容、健檢等醫療服務、陸客來台人數成長及國際醫療服務緩步成長驅動下，也促使整體市場接受度明顯提高，其銷售額呈現穩定成長趨勢。

根據財政統計月報(2013/01)顯示，我國 2012 年醫療保健服務市場銷售額達新台幣 46 億元，較 2012 年同期增加 20.7%，成長態勢轉為強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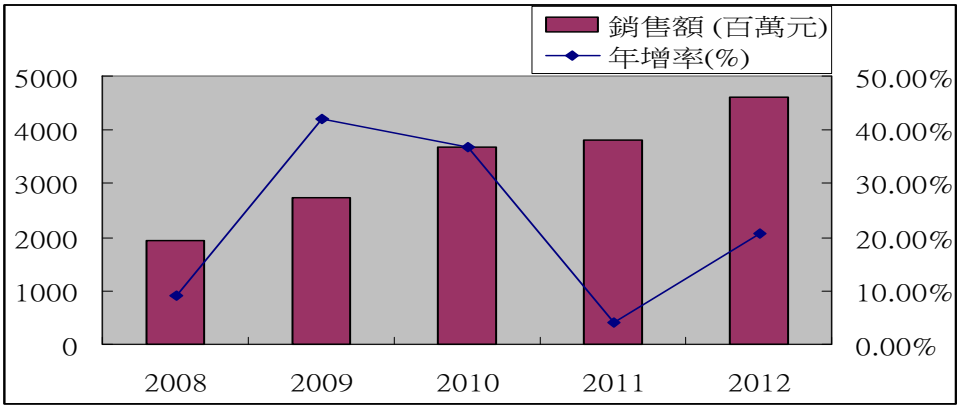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財政統計月報、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日盛證券整理

另從中央健保局統計資料，自 2005 年以來健保醫療支出均呈現穩定的成長態勢，主要為國內醫療意識抬頭，加上高齡化社會趨勢明顯，對於醫療保健服務需求 提升所致，然醫療支出的不斷增加，卻對國家財政造成一定程度之負擔，因此如何兼顧國民健康及維持財政平衡為當前政府相當重要之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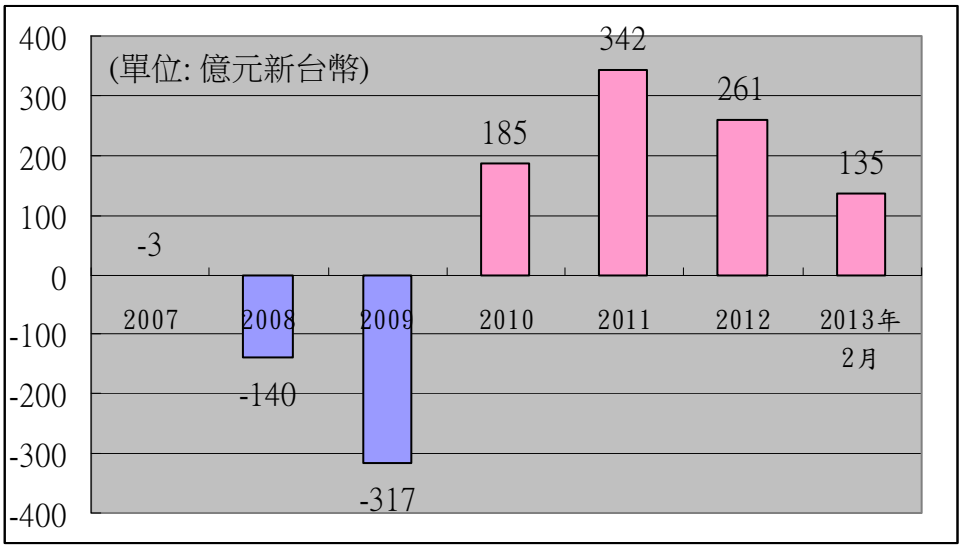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央健保局、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日盛證券整理

根據上表，中央健保局財務狀況在 2009 年前皆呈現支出大於收入之短絀之狀況，雖然在各類醫療院所逐步實施總額給付制度後，短絀情況已有大幅改善，然也造成在總額給付制度下，醫療院所為維持營運，並控制醫療成本，其醫療品質的維持明顯受到質疑。近年來在醫療支出持續增加趨勢下，政府雖陸續進行總額給付及調降藥價給付等政策，然財務缺口仍持續擴大，2009 年財務缺口達新台幣 317 億元，截至 2011 年 6 月止，其缺口已達新台幣 608 億元水準之譜，而為解決此一狀況，避免健保面臨破產之危機，衛生署遂於 2010 年 4 月起決定調漲健保保費來因應以解決國內健保所面臨的破產危機，在健保保費有效調漲後，2011 年國內健保已出現 342 億元的盈餘，2012 年盈餘達到 261 億元，顯見國內健保逐步改善。2011 年 1 月 4 日二代健保法正式三讀通過，在健保財務逐步改善、二代健保上路

之後，將促使國內醫療資源能更為有效的分配，有助於國內醫療保健服務業的長遠發展。

(3)醫學檢驗

隨著生物科技的高速發展，醫檢技術已由早期的手工檢驗法，演進到今日的自動化分析技術，而醫學檢驗的角色，亦漸漸在醫療團隊中突顯出來，成為疾病診療的重要依據。國內醫檢從業人口自 1967 年起日漸增多，行政院衛生署規定；凡從事醫檢業務者應成立公會，其組織比照「醫師法」及相關法令，另規定凡醫檢人員，非加入公會者不得執業，內政部並正式頒發「醫事檢驗師證書」，立法院亦三讀通過「醫事檢驗師法」，讓醫學檢驗晉升為需有國家認定的專業技術。2004 年醫學檢驗產業的發展方向,因為實施檢驗給付點數修正及成人預防保健二階段,出現重要的分水嶺。目前符合健保醫療費用支付標準的臨床檢驗項目達450以上，而隨著醫療技術不斷提昇，許多新檢驗項目亦不斷地被研究開發。此外，由於衛生主管機關及國人對醫療保健價值觀的明顯改變，更加突顯預防性健康檢查的重要性，各類健康檢查應運而生。而隨著醫療檢驗技術不斷精進，國內市場上亦出現科技集團與生技產業結合共同發展基因檢測與精準醫療的發展。

(4)醫療儀器設備租賃

依經濟部最新統計資料顯示，105 年租賃業總營業額為 802 億元，較 104 年略減 16 億，年減率 1.96%，其中運輸工具設備租賃業降幅 3.86%，物品租賃業亦減少 2.5%，機械設備租賃業則增長 1.92%。租賃業大多採融資性租賃，由租賃公司購買承租企業所需之儀器設備後，再租予承租人，以分期付款方式收取購買資金及利息，並在租約到期時，提供承租者優先承購該項資產之選擇。本公司 105 年全年租賃費用，整體表現較 104 年為佳，租金收入成長率為 7.6%。在在顯示租賃業務在經濟發展扮演的角色日益重要,也顯示出租業模式在企業經營的靈活與彈性。而因時代的進步，新型及更先進之醫療儀器設備不斷推出，再加上目前各醫療院所使用的醫療儀器持續進入汰換期，再加上各項人事成本、物價的上漲因素，讓中小型醫院營運資金相形之下更加必須有效運用，因此，藉由醫療儀器設備租賃的靈活模式，期能使中小型醫療院所降低一次性資本支出並維持良好營運與提升醫療品質，永續經營，創造就醫民眾、醫療院所與租賃業之三贏局面。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由公司與藥廠及物流商所構成的三角關係，是盛弘與上游產業的合作模式，亦為國內醫藥產業的創新趨勢，使得藥品採購供應鏈的供需生態產生巨大的轉變。在此種新三角關係下，藥品單價議價談判的對象仍是藥廠，但付款的對象卻轉變為物流商；亦即多家藥廠(尤以國際藥廠居多)將庫存壓力與應收帳款的風險，轉嫁予合作物流商，

因此物流商所扮演的角色不再只是受藥廠委託配送藥品，而是直接與公司交易並訂定合約之經銷商。本公司與下游產業則以「創新的醫療整合服務」做為相互合作模式，以優質的醫藥專業能力，結合聯合採購、資源統合方式，有效整合既有通路，達到最適化之成本管理，以滿足客戶端對於藥品、儀器設備之品項需求與品質管理，並提供專業的健康檢查暨醫學檢驗之管理諮詢及委託經營服務。

上游	中游	下游
醫療儀器設備供應商 藥品供應商 衛材供應商 物流商	醫療管理顧問公司 醫療技術服務公司 醫藥聯採中心	醫療院所 連鎖藥局 醫療體系

資料來源: 本公司整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藥材供應

現今醫療院所及藥局通路，除要面對健保制度所造成的財源壓力外，還須兼顧醫藥服務品質，其中藥品及衛材等醫療必須品的採購成本及供貨品質，更是醫療院所及藥局之經營關鍵。醫療機構及藥局通路已開始正視後勤管理方面的需求，亦即開始採用聯合採購及醫藥物流等系統工具,有效降低採購成本及兼顧供貨品質。為達成目的，必須要有以下幾項發展條件及重點：

A.具有集量規模的聯合採購平台

B.專業安全的醫藥物流系統

C.快速即時的供應鏈資訊系統

D.專業醫藥團隊的 know-how 支援

有鑑於近年來全球及台灣藥品市場持續成長,加上藥局通路是主要成長動力之一，社區藥局深耕亦為持續發展重點。

(2)委託經營健康管理

A. 健康檢查

隨著全球高齡化時代的來臨,無論政府或個人,對健康檢查的重視度與日俱增，對健康檢查的要求亦相對地大幅提升，健康檢查遂由原本單純的醫療檢查與檢驗，漸漸轉型為所謂的「健康管理」服務。根據工業局預估，台灣養生照護產業從 2005 年起，七年間的投資金額可達 3,500 億元。台灣健康照護更被行政院列為 2015 年經濟發展願景四大新興產業之一，預估其年成長率將達 17%。而健康管理中心的服務不再只是侷限於健康檢查，還需包括檢查後的醫療處置與照護、後續追蹤、保健諮詢與疾病風險評估等服務。另外，對於亞健康族群，亦以協助及教導的角色，從生活中逐步改善並預防疾病的產生，也帶動了以「疾

病預防」為核心概念的預防醫學。健檢目的在於取得受檢者的健康情報，即早發現潛伏性或進行性的疾病，及時給予矯正及治療，成功達到「早期發現，早期治療」的效果。現今台灣健康管理市場十分競爭，各種訴求如結合身心靈療法、健康食品、觀光休閒等多元化的營運方式，讓醫療不再只是醫療，更投入許多生活化因子，希望藉此爭取更多重視健康的族群。

B. 醫學檢驗

無論是取得 ISO 品質認證或是制定檢驗管理辦法，醫學檢驗中心的管理已成為近年來檢驗界的焦點訴求，主要目標在使醫學檢驗中心達到標準化、規範化、國際化的質量管理。此外，建立完整的 LIS 與 HIS 系統是充分發揮檢驗設備自動化優勢的重要環節，優化的資訊管理系統可確保檢驗資訊的正確性，避免人為數據處理疏失，並可迅速回傳檢驗結果。而檢驗儀器與試劑的選用與維護，更需建立一套嚴謹的規範，以保證檢驗數據的準確度。檢驗過程的管理，不但醫檢人員要付出努力，而臨床醫護人員、儀器廠家更需配合和支持，讓所有環節都能暢行無阻。近年來，醫院經營者在面臨健保困境下，醫學檢驗實驗室改採單一供應商服務，醫院藉此除可快速進入市場、獲得專業技能及資源、持續改善品質、提昇顧客滿意度外，藉以降低營運成本達到雙贏的。另外，在總額支付下，基於成本效益，在不涉法前提下，若將醫院某科別的醫療業務，委由專業機構經營管理，由合作者自負盈虧，保障醫院最低收入，不受業務量下降影響，對於醫院經營者而言，可大幅減輕經營壓力。因此，目前國內醫學檢驗業務委託單一供應商服務蔚成風潮，例如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部立台中醫院為首的中區聯盟五家醫院，均為成功的案例。

(3)設備租賃

隨著國內醫療院所對資產租賃方式的接受度日益提高，租賃業者的經營規模亦隨之擴大，所提供的服務更加多元化。而醫療院所對醫療儀器設備的需求逐年增加，租賃業者所提供的醫療租賃品項越來越廣泛，相關服務也更加周全完善。為了不斷提昇醫療儀器設備租賃之市場競爭力，並有效提供客戶之需求，已開始並致力持續朝向幾個重點目標發展：

A.擴大經營規模，拓展新租賃範疇，以提供更多元化、全方位之租賃服務，包含專案規畫服務、專業經營專業技術人員派遣及管理。

B. 專業人員訓練場地的設立，增加各項專業人力的素質，強化業界合作，隨時可支援派遣各醫療院所，擴大公司利基。

C. 加強專業人才教育訓練，積極培養醫療與租賃專業兼具之人才，並能執行專案規劃。與原廠專業技師或業界專業技師結盟，合作開發維修市場。

D. 與醫療院所醫療專科合作，提供高端與高單價設備共同合作專科經營，如 104 年 09 月起與敏盛綜合醫院眼科合作，提供最新一代之無刀飛秒白內障與雷射矯

正系列設備，始有需求之就醫民眾能獲得更快速、更安全與更精密的醫療設備治療眼疾，提高服務水準與病人滿意度。截至 106 年底為止已完成 240 例無刀飛秒白內障手術，大獲好評。

E. 目前大陸醫療產業，自 2010 年十二五規劃擴大醫療產業發展與新醫改政策頒布後，屬快速發展階段，對於醫療儀器需求不斷提高，所要求的品質與規模亦不斷提昇，正是推展醫療租賃服務的大好時機，須善加運用現有優勢與專業，拓展大陸市場，藉 ECFA 開放，至大陸拓展合作據點，放眼國際。

(4)醫院事業部

協助醫院擺脫健保政策的桎梏，以制度制定、人事管理、品質管理等方式進行醫院營運績效管理。

A. 臨床資訊系統、質量管理和行動醫療:

以電子病歷為核心，臨床系統發展方向採平台化的管理，所有子系統將通過平台進行對接，所有系統中的臨床數據都能歸到電子病歷中，並能通過一個介面進行整合，實現快速流程管理。醫護人員透過行動醫療可以隨時隨地獲得任何信息，促使訊息無縫接軌，可以隨時收集正確數據，做到全面的質量管理。

B. 運營管理系統及數據的分析和使用:醫院也有企業屬性的一面，需要一個以 ERP 為核心的人、財、物的高度整合管理。引入 ERP 系統，將企業管理移植到醫院管理之中。近一步將前台的業務和後台的運營管理進行整合，提供商業智能的決策分析。

C. 健康管理:以健康管理為中心，個人健康檔案不僅在醫院使用，還能在其他地方共享(例:健康存摺)，位不同醫療機構的診斷和治療提高效率和準確度，擴大 IDS 整合應用醫療服務功能。

D. 虛擬化、雲是未來的趨勢:虛擬化能節省醫院的空間、用量電、製冷量等等。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1)藥材供應

A. 同業競爭者

目前市場上進行醫藥聯採之同業為數不多，主要原因是沒有足夠醫療院所客戶作為聯採規模基礎。

B. 潛在進入者

大型醫療院所例如醫學中心的規模雖大，但因為大部分屬於公立或財團法人而非公司經營模式，因此較難進入正式商業交易市場。

C. 供應商

聯合採購除具有集量議價的優勢，未來更有主導廠牌品項的選擇權。

D. 購買者

尤以中小型醫療院所及藥局的採購需求為主,希望透過聯合採購平台降低成本。

E. 替代性商品

一般大型經銷物流商所供應的經銷品項有限，無法完整滿足醫療院所及藥局需求。

(2)委託經營健康管理

A. 健康檢查

a.同業競爭者

獨自營運健康檢查的醫院雖按法規自行設立健檢系統與行銷管道，但多屬被動地接受客戶，在產品售價及客戶服務上較無競爭力。至於其他將健檢業務委託給體檢承包商的醫院，多採委外合作模式，醫院本身只收權利金，並未對體檢內容與品質並加以控管。因此養成外包體檢隊之削價競爭、偷工減料，及游走法律邊緣等惡習。而當醫院被取消體檢資格時，這些體檢承包商只需再另起爐灶，無須負任何責任，對低價市場衝擊頗大。

b.潛在進入者

小型醫院或診所限於設備、資源不足、法令，以及資格的限制，所能提供的服務項目較少，對本公司的競爭威脅頗低。至於大型的醫院如醫學中心等，以服務關係企業客戶為主。

c.供應商

目前市場所供應的檢驗試劑品牌眾多，本公司具備大量的檢體，可以與供應商達到以量制價的目的，本公司之議價能力相對佔優勢。

d.購買者

本公司健檢服務之購買者分為團體以及個人兩類。團體部分包含外籍勞工及本國勞工。外籍勞工以外勞仲介為通路，而本國勞工本公司提供到院及巡迴體檢兩種服務方式。至於個人購買者部分，本公司係因應顧客需求，提供客製化的健檢項目服務。

e.替代性商品

本公司所提供的健檢服務流程被其他商品取代的機會相對低，但檢查項目有被取代之可能，例如某些高階影像檢查（MRI、64 切 CT、PET-CT 等）可能排擠一般檢查的經費。然高階影像檢查的投入成本相對高，加上引進條件的限制，以至尚無法取代目前的健康檢查服務。

B. 醫學檢驗

根據行政院衛生署統計資料顯示，民國99年底執業之醫事檢驗師約為8,100人，民國98年底執業之醫事檢驗師約為7,971人，代表著醫學檢驗市場的穩定成長。為提昇醫學檢驗品質，中大型醫學檢驗室大多開始導入如CAP、ISO、6 sigma、實驗室認證等制度。隨著生物產業成為科技發展主流，醫學檢驗技術也不斷精進，從一般臨床檢驗，漸漸提昇到基因檢測，臨床實驗室的業務範圍亦逐步擴大，與各醫療專科間往來頻率相當高。檢驗不僅是醫院勞務收入的重要部門，在醫院營運方面更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檢驗作業約占醫療總收入一成以上，但相對的，成本支出也不少，如何降低成本，成為經營者的思考課題。因此，經營者紛紛投入ｅ化流程整合及全自動軌道系統，以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率、增加醫檢人力產值。另外，多元化的預防性健康檢查亦大幅提高臨床檢驗的服務量。種種問題的衍生，不斷地考驗著醫院臨床檢驗室，而解決之道在於運用有效的管理方式，妥善調配人力、安排衛材儲備、聯繫相關部門，及進行各項配合作業，使科務順利運作。

(3)設備租賃

大型租賃公司多以金控公司為背景來發展，以資金放款為運作方法，且租賃項目為工廠設備、航空設備、一般汽車等。但其中以醫療儀器設備為主要租賃項目之專業業者並不多，目前市場上雖以歐力士、中租、台灣人壽保險的規模較大，然這三家業者之租賃項目為複合式，並非專營醫療儀器設備租賃，缺乏專業性的醫療儀器整合服務。本公司專科服務部以整合各醫療儀器設備商，串聯各醫療院所，形成採購經濟規模模式，創造議價優勢。而公司財務運作健全，與往來銀行關係良好，足以提供各種期別或種類之租賃。此外，亦配合醫療院所需求，不僅提供儀器設備，並有原廠服務商支援，提供最完善保養服務，以確保客戶所租賃的醫療設備能夠精準且正常使用。另外，本公司亦可提供醫療院所醫療需求專案規劃，從場地設計到運作實務，皆有專業之服務人員。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雖無設置專職研發部門，但仍投入產品開發相關業務，並負責品質測試及研擬改善方案，同時著手規劃產品包裝、行銷策略與宣傳通路，以進行後續銷售業務。簡言之，本公司產品技術與研發，係以各司其職、各展專才之模式發展出緊密合作關係，共同研發自有產品。另外，本公司相當重視專業人才培育以及營運模式的創新，並投入相當的經費。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劃:

(1)與具採購規模之醫療院所策略結盟，使醫藥聯採架構推進至更大規模，亦使醫藥供應服務範疇更加擴大，得以供應客戶更多的品項需求。

(2)與診所藥局醫療資訊業者合作建置醫藥採購電商平台，以平台醫藥供應為基礎，進一步取得採購授權或藥事託管業務。

(3)積極開發大台北地區之健診市場。

(4)積極爭取中部醫院健檢委外業務，將盛弘的健康管理服務範疇往大台中市場擴展。

(5)積極開發北台灣之醫護人力派遣市場，發展多元化之健康促進活動。

(6)規劃建置到院體檢空間，服務有需要到院健檢服務的企業員工。

(7)以經國檢驗中心流程再造經驗之累積，開發醫學實驗室之管理諮詢暨單一供應商服務。

(8)整合檢驗儀器、試劑、耗材原廠，供應客戶具競爭力的優質檢驗產品。

(9)整合大台北地區醫療儀器租賃服務，拓展專科經營規模。

(10)整合社區醫療資源，拓展桃、竹、苗地區之醫療儀器租賃服務領域。

(11)教育訓練專案勞務委託服務業務及其他支持性服務。

(12)深化醫院管理之強度，建議營運重點方向。

2.長期計劃:

(1)發展生技領域之臨床試驗。

(2)積極發展南台灣健檢及檢驗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服務。

(3)開發精準醫療基因檢測，提供客戶個人化精準健檢服務。

(4)廣納醫藥聯採客戶造就更強大的聯採平台，提供顧客醫藥供應新價值。

(5)經營自有品牌藥品、衛材、保健品、藥妝品，以發展市場利基。

(6)擴大設備租賃及聯採品項，建構資訊化二手儀器平台，發展專科經營事業。

(7)西進大陸，將台灣之醫療管理實務經驗導入大陸市場。

(8)提升體系健康事業形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5 年		106 年	
	金額	%	金額	%
內銷	2,222,878	95.40	2,503,489	95.67
外銷	107,304	4.60	113,210	4.33
合計	2,330,182	100.00	2,616,699	100

2.市場占有率

(1)醫藥流通部目前之主要服務區域為大桃園地區、竹、苗及大台北地區，客戶族群以區域醫院、地區醫院、基層醫療診所及藥局為主，年總營業額約新台幣 11.3 億元。依據我國生技產業經營現況表的統計數字，2016 年藥品及醫材總額為新台幣 2,210 億元，本公司約占台灣市場總額 0.5%。

(2)全台灣健檢市場總營業額概估為新台幣 46 億元，由本公司提供醫療健檢管理或委託經營服務之總營業額約為新台幣 4.72 億元，占全台灣健檢市場約 10.3%。

(3)目前台灣醫療院所對於醫療儀器設備之籌股，雖有逐步改以租賃方式之趨勢，但以直接採購或向銀行融資之醫療院所，仍不在少數。目前醫療設備租賃市場均集中在四大租賃業者：歐力士、中租、承業及台灣人壽保險。本公司在 103 年度已成功拓展透析設備專案租賃合作模式，104 年擴床數達原本之 17%，持續提高供應量。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藥材供應

醫藥聯採服務的主要客戶來源為中小型醫療院所及藥局，在現今健保環境下迫使整個醫藥供應產業必須產生結構性的改變，透過聯合採購的架構，不但能穩定確保供貨上的品質，更能使中小型醫療院所及藥局獲得更低的採購成本。綜觀國內醫藥服務產業尚未有像本公司一樣能夠提供醫療院所等客戶完整品項供應及滿足倉儲庫管服務之模式。目前市場上能夠滿足醫療院所單點購足全品項供應的醫藥業者少之又少，本公司挾著既有聯合採購優勢，以醫藥專業加上採購優勢及多元化的新服務，如自有保健品的經銷等，積極搶攻市場占有率，使客戶對本公司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及早建立忠誠度與依賴性，未來即使有更多競爭者加入市場，亦難切入這個建構完整的服務網絡。醫藥聯採服務的價值在於產品及服務通路的建立，有助於公司未來新產品及各種服務的發展。

(2)委託經營健康管理

隨著知識水準的提昇與醫療資訊的發達,『健康管理』已成為主流。重視健康檢查的國人極速攀升,台灣健檢市場每年都不斷成長,目前一年約有 120 億龐大商機,而各類型的醫療院所、健檢中心也看準這個市場,開始推出各式各樣的健檢服務。近來,更有連鎖型健檢中心將業務拓展至大陸,不但帶動對岸對健康管理的重視,亦成功搶下市場創造佳績。但整體而言,健檢市場還在起步階段,未來更龐大的健檢商機肯定會陸續產生。這種現象也吸引許多科技產業或財團的注意力,轉投資參與健檢經營事業,展現搶攻健康管理與照護市場的強盛企圖心。

(3)設備租賃

隨著人口高齡化,人類對醫療需求更加倚賴,醫療機構對儀器需求亦會不斷提高,而儀器設備租賃之優點,不論是節稅、理財規劃或是避免設備過時,加速儀器設備汰換維持專業優勢等都是可預期的好處。近年來,愈來愈多醫院甚至診所或居家護理機構,選擇與醫療儀器租賃業者合作,來代替直接採購或是銀行融資,增加醫療儀器使用率及流通率,使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市場具發展潛力。配合公司物流通路拓點,亦可創造更多租賃契機。而在中國大陸的「十二五計畫」中,預計醫療市場含醫藥品及醫療器材在 2010~2015 之年複合成長率將超過 25%;2015 年總產值將有機會超過 3 兆 RMB。預計在十二五期間將投入百億元人民幣完成縣醫院升級及設備採購;對於醫療器材及設備需求將大幅增加;以期到達已開發國家相近。這些利多環境,也吸引各廠商競相佈局與尋找商機。本公司並投資大陸明碁兩家醫院,持續創造更多合作效益。

4. 競爭利基

「提供創新的醫療整合服務」為盛弘的營運模式,首創醫療後勤服務整合平台,以豐富的醫療經驗與醫藥專業能力,導入靈活的企業化經營管理,有效整合既有通路,積極開發潛在市場,以創造最佳的利潤與價值。除提供專業的健康檢查暨醫學檢驗之管理諮詢及委託經營服務外,並運用聯合採購、資訊統合、通路經營的方式,提供最適化之成本管理,滿足客戶端對藥品、衛材、儀器設備之品項需求與品質管理,期能率先成為全國醫藥服務通路的領導品牌。

在藥材供應方面,以既有醫療院所及連鎖藥局等客戶做為聯採規模基礎,向外拓展醫藥連鎖通路,以優良的供應鏈運籌管理,採購成本優勢,再加上適宜的市場整合機制,形成整合聯採的充分條件,創造利潤共享之新模式,並建立自有品牌產品進一步提升公司獲利。另外,聯合採購平台因具有先行者優勢,一旦先建立與客戶之聯採合作模式,客戶未來轉換至其他競爭者必須負擔相當的轉換成本,因此建全的聯採平台還具備了加強客戶忠誠度與依賴性的優點。

在健康檢查及醫學檢驗之管理諮詢暨單一供應商服務方面,以豐富的經驗,發展出成熟的醫學檢驗技術與專業的經營管理方法,成功輔導醫療院所之執行單位,拓展業務

並提昇服務品質，除榮獲多項品質認證外，更深獲客戶肯定與信賴。在醫護人力支援方面，以醫療體系的醫療護理人力做為堅強後援，質量並重，不僅設有豐富且分科齊全之人才庫，更不斷以專業訓練提升人才素質，提供客戶端最優質的醫療專業派遣暨管理服務。

在設備租賃方面，以專業的醫務管理、醫療設備背景與醫工專才，作為醫療儀器設備採購之最佳資源與優勢。此外，並進行儀器設備整合達到最佳使用率，避免醫療設備採購浪費，並可提供後續維修保養服務之附加價值，成為拓展聯採通路之有利條件。再以專業服務，整合醫療儀器租賃及專業人力派遣，進而進行專科經營；不僅將醫療院所後勤服務經營良好，更能參予醫院經營，增加公司營收。

在醫院管理方面，以醫療體系的醫管、醫療、護理人力做為堅強後援，質量並重，不僅設有豐富且分科齊全之人才庫，更不斷以專業訓練提升人才素質，提供客戶端最優質的醫療專業派遣暨管理服務。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A. 現今健保政策使醫療院所面臨健保總額給付以及藥價向下調整之壓力，成本管控遂成首務之急。建立整合聯採機制，有效降低醫療藥品、耗材與儀器設備採購成本，正符合市場需求。此外，單點購足的經營理念，提供醫療院所快速、便捷的醫療整合服務，將為公司帶來更穩定且龐大的業務收入。

B. 本公司擁有穩固的既有通路及忠實客戶群，形成聯採基礎規模，未來無論在上下游的整合或是發展自有品牌商品上，已奠定基礎客源，建立通暢之運作管道，在營運網路漸趨完整的優勢下，有效拓展業務，創造營收。

C. 位處北台灣中心點，北達百大企業之總部聚集都會台北市，南抵上櫃上市科技廠之腹地新竹科學園區，對於發展國內健檢、檢驗及醫療人力派遣業務，具絕佳地理位置。在國際方面，本公司位居國門所在，緊臨桃園國際機場，未來無論兩岸三通或國際路線，均極佔地利優勢。

(2)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藥品健保價變動及相關補貼政策影響公司獲利

每年健保藥價調整，原合約客戶亦會在健保藥價調整後，會向本公司要求調整售價以減少醫院損失，將影響公司之獲利。

因應措施：

健保藥價調整時，針對藥價調整之品項，立即與供應商重新議定供貨價格，以降低藥價調整時之影響。另健保藥價調整的影響是醫院及供應商共同承擔，而因醫

院通常議價能力較本公司弱，尤其是市場規模小的中小型醫院，因此醫院缺乏有效議價能力，就會對外尋求聯合採購之途徑，因此當健保藥價調整時，本公司將更有機會吸引新客戶加入聯合採購之平台，本公司並將提出醫療院所藥事科外包服務，以擴大競價能力。

B. 代理經銷商品牌眾多，削價競爭激烈

台灣生技產業發達，再者國外代理經銷商品牌眾多，醫藥市場成熟，導致醫藥相關產品走向削價競爭之惡性循環，另外，雖聯採規模逐漸擴大，同時也面臨客戶端要求降價之壓力。

因應措施：

透過市場價格資訊，致力於達到經濟規模，以取得最低的供應價格。透過向上整合以獲得充足且合理價格之貨源。提供客戶良善的存貨及倉儲管理以及零庫存為目標，協助客戶將藥品及衛材庫存降至最低，提升競爭力。

C. 國家健檢法令轉變與健保給付限制，往往影響公司政策與運作，導致獲利降低。

在醫藥方面，需求面除了客戶端價格下降的壓力，亦面臨潛在競爭者的投入可能會造成削價競爭而客戶的流失，供應面則某些廠商不願配合聯採平台，部分品項有可能不願降價或供應給公司。隨著公司聯採平台發展越大，廠商可能利潤更差，因此某些廠商無法同意公司的議價條件。

在健檢方面，因健保控管總額的因素，大小醫院都參與自費健檢的競爭，競爭經營環境更嚴峻。另企業出走及外勞在台三年期滿免強制出境的法規修改，造成企業及外勞法規體檢成長速度趨緩。

在醫療設備租賃方面，面臨客戶端對租賃利息要求調降的壓力，或是租賃設備到期，或不續租之設備囤積，造成成本增加。

因應措施:

在醫藥方面，建構區域整合機制來達成聯採經濟規模，使本公司無論在面對供應端或需求面，都能保持有利之協商地位，以爭取較高利潤。

在健檢方面，以會員制度、策略聯盟方式或向外爭取合併健檢團隊(公司)拓展客源、擴張市占率，採以量制價方式，因應政府健檢法規異動，同時協助大企業共同設立醫務室，及招攬足額之專業護理人力，並建立員工認股與培訓制度，建立健檢經營人才庫，更加鞏固企業健檢的版圖。

在醫療設備租賃上，以客戶醫療儀器專業需求為導向，強化醫工專業性服務，不僅降低客戶運轉成本，也提供專業評估。並且規劃建構醫療儀器電子商務平台，進行二手儀器的租賃與銷售，提高流通率，以降低庫存的積壓。另以併購經銷商或代理商的方式，取得原廠設備銷售、維修等專屬權利及技術，擴大市佔率。目

前已取得部分醫療儀器經銷或代理權，可提供最優惠價格予客戶。

D. 潛在競爭者進入市場

本公司之經營模式在上櫃後,趨於透明,容易引起潛在競爭者之模仿與進入市場，對公司之經營造成競爭。

因應措施:

積極搶攻聯採市佔率，發揮先行者的優勢，加強與客戶端的連結與服務，成為醫院的重要合作夥伴，來形成競爭者的進入障礙，提高競爭者進入門檻及客戶轉換成本。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藥材供應	醫藥品聯合採購、倉儲物流管理、專業諮詢服務、保健品代理經銷
委託經營健康管理	醫學檢驗實驗室暨醫療健檢之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職場健康管理與規劃。
設備租賃	醫療儀器設備租賃、醫療儀器設備聯合採購、醫工專業服務
醫院管理	協助醫院發展專科服務、醫療專業人才招募、訓練 協助通過醫院評鑑，醫院經營績效管理等

*本公司非製造業，故無產製相關問題。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況
藥材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羅氏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遠見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

年度 主要產品別	105 年度 毛利率	106 年度 毛利率	增減變動
藥品、醫材及科技材料供應	13.28	14.60	9.94%

健康及醫療管理	38.67	33.61	-13.09%
設備租賃服務	23.13	26.64	15.18%
長期照護服務	3.66	12.03	228.69%
重大變動說明	長期照護服務：106年毛利較去年上升主要係海外長照業務較去年同期成長及長照業務由虧轉盈。		

（五）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貨總額10%以上供應商名稱、進貨金額、比例及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				106年				107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裕利	279,854	19.78	無	裕利	311,349	21.58	無	裕利	90,907	21.00	無
2	其他	1,134,571	80.22	無	其他	1,130,942	78.42	無	其他	342,046	79.00	無
	進貨淨額	1,414,393	100.00		進貨淨額	1,442,291	100		進貨淨額	432,953	100	

增減變動原因：主要係敏盛綜合醫院之藥品及醫療衛耗材需求增加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銷貨總額10%以上之客戶名稱、銷貨金額、比例及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				106年				107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敏盛綜合醫院	1,056,565	45.34	其負責人與母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敏盛綜合醫院	1,146,830	43.83	其負責人與母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敏盛綜合醫院	280,838	42.25	其負責人與母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2	其他	1,273,617	54.66	無	其他	1,469,869	56.17	無	其他	383,830	57.75	無
	銷貨淨額	2,330,182	100.00		銷貨淨額	2,616,699	100.00		銷貨淨額	664,668	100	

增減變動原因: 主要係敏盛綜合醫院藥品及醫療衛耗材業務成長以及新增長期照護業務所致。

（六）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七）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及其變動分析

產能單位:個　產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藥品、醫材及科技材料供應	0	1,609,994	0	70,299	0	1,670,028	0	102,511
健康及醫療管理	0	476,511	0	34,014	0	544,884	0	4,405
設備租賃服務	0	75,785	0	0	0	85,281	0	0
長期照護服務	0	60,588	0	2,991	0	203,296	0	6,294
合計	0	2,222,878	0	107,304	0	2,503,489	0	113,210

變動分析：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各醫療院所藥品之聯合採購服務、健康管理、醫療儀器租賃及長期照護服務等四大事業體，與一般製造業之連續性大量生產同類與同質產品業務完全不同，且數量及項目眾多無法計量，故以最近二年度銷售值作變動分析，106 年營收較 105 年成長，主係藥品及檢驗健檢業務成長，長期照護業務以巨聯網平台為工具，導入新形態商業模式，帶動營收成長所致。

三、從業員工資訊

（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期初員工人數	153	150	195
	本期離職人數	46	35	12
	新進人員人數	43	80	7
	合計	150	195	190
平均年歲		38	39.61	39.96
平均服務年資		3.60	3.28	3.50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	0	0
	碩士	22	29	28
	大專	117	141	137
	高中	8	22	22
	高中以下	3	3	3

（二）從業員工取得證照資料

職稱	員工代號	證照名稱	發照機關	取得日期
經理	A002408	1.信託業務人員 2.證券商業務人員 3.期貨商業務員 4.產物保險業務員 5.理財規劃人員 6.銀行內部控制 7.人身保險業務員 8.票券業務員 9.金融常識與道德	1.中華民國信託商業同業公會 2.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3.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4.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5.金融研訓院 6.金融研訓院 7.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8.票券商同業公會 9.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90/12/24 2.86/12/20 3.86/10 4.91/8 5.91/12/16 6.91/4/1 7.90/7 8.91/12/26 9.99/3/19
專員	A002362	1.初階授信人員 2.理財規劃人員 3.信託業務 4.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 5.人身保險 6.產險 7.投資型保險 8.投信投顧業務人員 9.期貨從業人員 10.證券高業人員 11.融資融券業務人員 12.債權委外催收人員 13.股務人員	1.金融研訓院 2.金融研訓院 3.中華民國信託商業同業公會 4.金融研訓院 5.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6.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7.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8.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9.期貨商業同業公會 10.證券商同業公會 11.證交所 12.金融研訓院 13.證基會	1.97/11/10 2.97/3/1 3.96/4/13 4.97/12/19 5.95/7/15 6.97/11 7.97/8/10 8.95/7/7 9. 94/9/15 10. 94/7/22 11. 96/5/10 12. 98/3/3 13. 97/9/7
副總經理	A000764	1.國際內部稽核師 2.國際內控自評師 3.內部稽核師 4.高階醫務管理師 5.企業評價師	1.國際內部稽核協會 2.國際內部稽核協會 3.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4.社團法人台灣醫務管理學會 5.中華無形資產暨企業評價協會	1.95/11 2.95/11 3.96/2/1 4. 96/5 5.101/6
副理	A000362	1.甲級勞工安全技術士證照 2.乙級廢棄物處理技術員 3.乙級安全衛生技術士證照	1.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2.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 3.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1. 93/7/18 2. 92/4/30 3. 86/12/21
經理	A000851	1.甲種勞工衛生管理師 2.乙級廢棄物處理技術員 3.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人員 4.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 5 缺氧作業主管. 6.防火管理人	1.國立台灣大學 2.環保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 3.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 4.台灣省工礦安全衛生技師公會 5.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 6.財團法人消防教育學術研究基金會	1. 87/6 2. 92/3/11 3. 90/6/15 4. 90/1/18 5. 91/3/29 6. 98/7/9
副理	A003326	1.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	1.國際內部稽核協會	1. 99/3

（三）員工守則及獎懲辦法

1. 員工服務守則

本公司為樹立制度，健全組織及管理，依勞基法及政府相關法規制定員工工作規則。舉凡人員管理規範或人事作業規定，悉依員工工作規則辦理。其服務守則摘要如下：

(1)員工應遵守政府法令及公司各項規定，服從主管合理之督導，注意工作安全，愛護公司榮譽，發揮團隊精神，努力執行任務。

(2)員工應言行合宜、忠誠負責、操守廉潔。不得藉職務之便，營私舞弊、收受饋贈，圖利他人或自己。處理公務應恪遵誠信原則，不得有損害公司權益之行為。

(3)員工不得洩漏有關公司業務、技術、薪資及顧客資料等資訊，未經核准不得使用公司名義，對外從事任何事務。

(4)員工經手管理公司或關係企業之金錢、資產、文件等，均應登記清楚、手續完備，如有損失，公司得依法請求賠償。

2. 員工獎懲辦法

本公司為規範員工之獎懲事項，建立公平合理之賞罰標準以激勵員工、強化團體紀律，特制定「員工獎懲辦法」。舉凡獎懲案件之提案、審查、核決及相關作業均屬之。獎懲案件由主管以簽呈逐級提報至總經理簽准後，轉人事單位辦理後續作業。

(1)本公司獎勵分為三級：

嘉獎：頒發獎金 5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小功：頒發獎金 15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大功：頒發獎金 30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2)本公司懲處分為四級：

申誡：罰款 5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小過：罰款 15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大過：罰款 30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解僱：解除員工所任工作，並革除其職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尚無出現該情形。

（三）對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為提升同仁健康品質，維護工作安全，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勞工健

康保護規則」相關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員工體檢。另外，本公司為維護員工職場安全，防治工作場所性騷擾行為、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依據性別工作平等法規，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除上所述外，本公司依照勞工相關法令，為員工投保勞健保，確保同仁職場安全，保障就職員工的權益。

1.職場安全：

(1)性騷擾防治執行作業:公司設有申訴委員及相關辦法進行調查及懲處。

(2)提供必要健康與急救設施，致力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預防職業災害。

(3)工作場所內設置符合飲用水標準之飲水設備，並定期清洗及維護。

(4)工作場所環境衛生管理及清潔保養委由專業清潔公司定期清潔消毒，以確實維護工作環境衛生品質。

(5)工作場所每年定期進行作業檢測(例如二氧化碳、噪音等)，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

(6)依據菸害防制法規定實施室內工作與公共場所全面禁菸。

(7)工作場所安全委由專業保全公司定期巡邏及裝設攝影機確保員工之人身安全。

(8)為保障員工安全，除依法投保勞健保外，亦提供團保、出差旅行平安險等保險項目。

2.消防安全：

(1)依法規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警報系統、消防系統、逃生系統等。

(2)本公司所處大樓消防設備係委託合格專業之檢測顧問公司進行系統單元功能檢測。

(3)不定期之宣導活動讓同仁能瞭解設施使用及逃生路線等等。

3.健康管理：

(1)每年均有安排員工健康檢查，確保同仁身體健康無虞。

(2)公司備置醫療急救箱及藥品。

(3)公司與醫院合作提供員工流感疫苗之施打。

(4)與醫院合作鼓勵員工參加醫院所舉辦之健康講座及急救訓練，從平日開始建立養生觀念，防範未然。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以及勞資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員工福利措施：

(1)依勞工保險法令及全民健康保險法為同仁辦理勞健保投保，並依法提撥勞工退休金。

(2)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包括結婚、生育、喪葬補助、獎學金、住院慰問金、生日禮金、員工旅遊、年終旺年會、慶典活動、三節禮券、社團、書報雜誌等。

(3)員工薪資經人事單位核算及權責主管簽核後，於每月發薪日經銀行轉帳匯入員工帳戶。

(4)績效獎金:由業務單位提報績效獎金核算方法，經核決後實施。

(5)年終獎金:依公司年度營運狀況提撥年終獎金,發放方式及相關內容均依當年度年終獎金簽呈辦理。

2.進修及訓練措施：

(1)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於新進員工報到日，由人事單位負責說明人事規章、公司簡介，再由各單位負責介紹主管及同仁、工作環境、工作流程、職務說明。

(2)在職員工教育訓練：

為落實終身學習，促進同仁專業知識技能與人文素養之成長，進而提高服務品質及績效，帶動本公司整體發展，特訂定「員工繼續教育訓練辦法」。繼續教育訓練分為「在職教育」與「進修教育」,「在職教育」包含公司內部在職訓練、專業課程、專題演講等。「進修教育」包含個人進修或參加外界舉辦之研討會、學會、年會、課程等。

106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統計資料

部門	職稱	姓名	上課日期	時數	課程名稱	課程主辦單位
會計室	經理	林芳萸	1060216~1060217	12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精選套裝)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行政處	處長	蔡玉芳	1060103	7	一例一休之具體因應措施與自我模擬勞動檢查實務	中華人事主管協會
稽核室	專員	曾佳恬	1060112~1060113	16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進修符合 2017 年持續進修規範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人資室	高級專員	李曉萍	1060217	6	2017 勞動法令總整(上)(下)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法規室	管理師	林立芬	1060217	6	2017 勞動法令總整(上)(下)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會計室	管理師	陳淑怡	1060224	3	106 年度公用事業導入電子發票推廣、營業稅法令及申報實務、地方稅簡介講習會	北區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林育妃	1060224	3	106 年度公用事業導入電子發票推廣、營業稅法令及申報實務、地方稅簡介講習會	北區國稅局
人資室	高級專員	李曉萍	1060406	7	職災補賠償、撫卹及團保規劃實務	中華人事主管協會
稽核室	副理	楊文鋐	1060509	6	內稽實務-新財報與查核報告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核室	副理	楊文鋐	1060524	3	公開發行公司董、監事與高階主管的「監督、稽核」職權與法律責任探討-兼談消極不作為的法律責任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核室	副理	楊文鋐	1060612	3	公司[「經營權競爭行為」之法律責任與實務案例解說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核室	專員	曾佳恬	1060425	8	最新勞動法令修正重點與企業薪工循環之內稽實務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人資室	事務員	蕭貴玲	1060613	7	企業工時/休息/加班之規劃與爭議預防及處理實務班	桃園市工業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林育妃	1060615	6	合併報表實務全盤解析/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實務研習班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60613	3	企業會計準則公報 NO.11.12.13.14 參考範例及 QA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60613	3	企業會計準則公報 NO.11.12.13.14 參考範例及 QA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會計室	高級專員	李幸燕	1060724	8	年度預算編列暨差異分析實務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經理	林芳萸	1060724	8	年度預算編列暨差異分析實務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專員	蔡雅惠	1060724	8	年度預算編列暨差異分析實務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高級專員	李幸燕	1060830	4	合併現金流量表與所得稅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專員	蔡雅惠	1060615	6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實務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林育妃	1060726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實務專題研討:合併報表附註及附表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人資室	事務員	蕭貴玲	1060804	6	工時與請休假法令解析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林育妃	1060830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實務專題研討:合併現金流量與所得稅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人資室	高級專員	李曉萍	1060822	7	從法律面分析企業如何處理問題員工	桃園市工業會
人資室	高級專員	李曉萍	1060926	3	退休三寶與年金改革:勞退新制、勞保年金、國民年金	專精企管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室	管理師	林育妃	1060926~1060927	16	106 年度稅務法令研習會及統一發票推行宣導活動講習會	中壢稽徵所
會計室	管理師	陳淑怡	1060926~1060927	16	106 年度稅務法令研習會及統一發票推行宣導活動講習會	中壢稽徵所
會計室	管理師	曾士芸	1060920~1060921	16	106 年度稅務法令研習會及統一發票推行宣導活動講習會	北區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辛凱貞	1060920~1060921	16	106 年度稅務法令研習會及統一發票推行宣導活動講習會	北區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60926~1060927	16	106 年度稅務法令研習會及統一發票推行宣導活動講習會	中壢稽徵所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60926~1060927	16	106 年度稅務法令研習會及統一發票推行宣導活動講習會	中壢稽徵所
稽核室	專員	曾佳恬	1061023	8	公開發行公司股務作業實務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人才培訓中心
稽核室	專員	曾佳恬	1061113	4	合併現金流量表與所得稅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高級專員	李幸燕	1061207	3	財報不實之主要類型與查核實務-以法律責任為中心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61128	2.5	全民稅改方案說明會	台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陳淑怡	1061129	3	KPMG 安侯建業獨書會-最新法令解析	財團法人安侯建業教育基金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林育妃	1061128	2.5	全民稅改方案說明會	台北國稅局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61128	2.5	全民稅改方案說明會	台北國稅局
人資室	管理師	張禎君	1061218	3	鼎新舉辦 2017 年度人資法令議題暨系統申報說明會	鼎新電腦(股)公司
人資室	管理師	張禎君	1061213	3	106 年度各類所得資料電子申報講習會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辛凱貞	1061214	7	統一發票推行暨「所得稅稅改方案」租教育講習會	北區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陳淑怡	1061214	6.5	所得稅稅改方案	桃園國稅局
人資室	高級專員	李曉萍	1061212	6	2018 年工時規劃	中華民國職工福利發展協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曾士芸	1061214	7	統一發票推行暨「所得稅稅改方案」租教育講習會	北區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林育妃	1061220	3	電子發票作業要點法令說明會	台北國稅局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61220	3	電子發票作業要點法令說明會	台北國稅局

3.公司退休、撫卹、資遣及離職制度：

(1)退休、資遣、職災補助、撫卹：

本公司為規範員工退休、資遣、職災補助、撫卹等相關事宜，制定「員工退休資遣職災撫卹辦法」規範。舉凡員工退休、資遣、職災補助、撫卹之認定、申請、費用核發等相關事項皆載明於辦法中。茲摘要如下:

A.退休:

本公司員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連續任職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年資滿 25 年以上者。

連續任職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年資滿 15 年以上且年滿 55 歲者。

連續任職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年資滿 10 年以上且年滿 60 歲者。

本公司依勞基法第 56 條規定,提撥舊制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15%為退休準備金。退休金支付由公司所提撥之退休準備金專戶項下支應，不足部分由公司補足。另外，對於新制員工則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提撥勞退級距 6%予員工個人勞保局專戶。

B.資遣:

本公司如有勞基法第 11 條之情事，得向員工預告終止勞動契約，並依法給付資遣費。對於被資遣者，應依勞基法第 16 條辦理預告。公司資遣員工時，應於員工離職 10 日前，詳列被資遣員工之姓名、性別、年齡、住址、電話、擔任工作、資遣事由及須是否就業輔導等事項，列冊通報主管機關及公立就業服務機構通報。

C.職災補助:

員工因職業災害而致殘廢、傷害、疾病或致死亡時，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予以補償。但如同一事故,依勞工保險條例及其他法令規定,已由公司支付費用補償時，該補償費用得予以抵充之。員工受傷或罹患職業病時，公司補償其必需之醫藥費用。職業病之種類及其醫療範圍，依照勞工保險條例有關之規定。

D.撫卹:

本公司員工在職期間如因病故、意外死亡或因執行職務發生危險或罹病以致死亡時，公司發予撫卹金。

(2)離職福利：

為使員工能於合理合法情形下辦理離職，並使業務交接順暢，制訂「員工離職管理辦法」規範。凡隸屬本公司專兼任員工之離職，悉依法管理之。員工應依規定提出離職申請，且完成離職相關程序。

4.勞資協議：

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防範各類勞工問題，依據勞動部「勞資會議實施辦法」暨勞動基準法第 83 條規定，訂定相關辦法，定期舉辦勞資會

議，以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並籌劃勞工福利。公司並依據會議之決議事項妥善處理，並於下次勞資會議追蹤進度與成效。另外，本公司配合政府勞動法令修法精神，落實各項勞動假勤管理精神，強調並提醒員工工作與休假平衡的重要性。

5.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為維護員工權益，依法明訂員工福利相關辦法，包括各類補助措施、三節獎金發放機制等。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金籌備、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令規範事宜。為處理員工間可能發生之性騷擾行為、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特依據性別工作平等法規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

（二）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建構完善的溝通管道，致力創造良好和諧的勞資關係，至今未因勞資糾紛遭受重大損失。未來仍將持續做好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讓員工都能在安全愉快的工作環境中成長。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起	迄		
委外服務合約書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2/01/01	106/12/31	健康中心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1/01/01	110/12/31	體檢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1/01/01	110/12/31	檢驗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龍潭敏盛醫院	101/01/01	110/12/31	檢驗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龍潭敏盛醫院	101/01/01	110/12/31	體檢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怡仁綜合醫院	103/04/01	106/03/31	體檢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大園敏盛醫院	101/01/01	110/12/31	檢驗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	106/01/01	110/12/31	體檢業務服務	無
永耕健康檢查支援合作合約書	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永和耕莘醫院	106/08/01	107/12/31	體檢業務服務	無
設備採購合約	得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02/17	—	自動心肺復甦系統	無
設備採購合約	因特美國際有限公司	106/05/31	—	胸腔外科器械一批	無
設備採購合約	友聯光學有限公司	106/04/27	—	冷凍切片機	無
設備採購合約	奕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07/18	—	Affiniti 50 超音波主機系統	無
設備採購合約	惠興股份有限公司	106/08/14	—	內視鏡影像系統	無
設備採購合約	元佑實業有限公司	106/07/18	—	進階型電子內視鏡主機系統	無
設備採購合約	天贈有限公司	106/09/08	—	1.多層次睡眠檢查儀 2.感應器組	無
設備採購合約	鼎邦實業有限公司	106/09/22	—	移動式 C 型臂 X 光機	無
設備採購合約	均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6/08/23	—	基因型鑑定系統	無
設備採購合約	潔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09/27	—	1.多功能麻醉機 2.生理監視器	無
設備採購合約	元佑實業有限公司	106/09/04	—	前列腺切除鏡組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起	迄		
設備採購合約	雄鷹有限公司	106/11/10	—	開顱/脊椎電氣兩用動力馬達組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6/10/01	108/09/30	全功能電腦麻醉機等計 2 項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6/10/01	108/09/30	生殖中心設備乙批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龍潭敏盛醫院	106/11/01	109/10/31	彩色超音波掃描儀(2 支探頭)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6/12/01	108/11/30	超音波內視鏡 180°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6/12/01	109/11/30	電子內視鏡主機系統(含光源機)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6/12/01	109/11/30	內視鏡影像系統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怡德養護中心承辦(桃園縣蘆竹鄉長期照護中心	106/09/01	108/08/31	病床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6/04/01	109/03/31	血管內斑塊血液動力檢查儀("聖猷達"寬霆量測系統)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龍潭敏盛醫院	106/07/01	108/06/30	非侵襲性陽壓呼吸器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6/08/01	108/07/31	十二導程心電圖機及資料擷取控制系統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大園敏盛醫院	106/08/01	109/07/31	肺功能分析儀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6/03/01	109/02/29	石墨爐式原子吸收光譜儀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1,648,830	1,644,018	1,594,643	1,481,025	1,597,493	2,093,6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4,025	284,395	305,014	317,414	396,501	463,659
無形資產		126,004	114,657	102,840	166,463	154,418	149,905
其他資產		322,207	656,104	800,647	1,138,390	1,212,959	1,103,114
資產總額		2,311,066	2,699,174	2,803,144	3,103,292	3,361,371	3,810,32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43,328	1,216,481	776,720	931,413	1,127,323	1,047,315
	分配後	671,128	1,245,280	886,954	968,460	(註3)	(註3)
非流動負債		486,588	156,711	145,643	205,928	186,993	319,07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29,916	1,373,192	922,363	1,137,341	1,314,316	1,366,389
	分配後	1,157,716	1,401,991	1,032,597	1,174,388	(註3)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82,445	1,175,865	1,756,718	1,808,092	1,863,340	2,273,634
股本		555,893	588,334	742,875	755,842	792,889	927,979
資本公積		424,683	434,523	742,435	781,022	779,368	1,070,69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0,955	150,147	296,012	308,511	360,643	329,353
	分配後	45,355	92,548	185,778	234,418	(註3)	(註3)
其他權益		914	3,736	32,531	19,852	(12,425)	(54,391)
庫藏股票		0	(875)	(57,135)	(57,135)	(57,135)	0
非控制權益		98,705	150,117	124,063	157,859	183,715	170,29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81,150	1,325,982	1,880,781	1,965,951	2,047,055	2,443,932
	分配後	1,125,550	1,268,383	1,770,547	1,891,858	(註3)	(註3)

註1：本公司於102年至106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7年第一季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民國106年之盈餘分配案，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分配後金額。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1,864,918	1,968,746	2,134,666	2,330,182	2,616,699	664,668
營業毛利	338,068	377,801	414,042	440,399	492,785	93,368
營業損益	102,819	132,176	137,665	159,799	174,572	8,07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814	15,820	140,987	7,371	(13,526)	5,009
稅前淨利	116,633	147,996	278,652	167,170	161,046	13,08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4,165	113,121	231,614	124,616	121,976	9,76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94,165	113,121	231,614	124,616	121,976	9,7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96	1,941	29,450	(13,634)	(30,824)	(48,3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6,761	115,062	261,064	110,982	91,152	(38,61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9,139	106,255	216,664	123,364	124,367	13,74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026	6,866	14,950	1,252	(2,391)	(3,98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1,539	108,193	246,218	110,054	93,949	(29,74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222	6,869	14,846	928	(2,797)	(8,869)
每股盈餘	1.42	1.65	3.33	1.59	1.60	0.17

註1：本公司於102年至106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7年第一季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年	103年	104年（註2）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1,169,755	1,191,405	1,075,260	895,444	1,023,5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9,776	201,910	232,259	240,359	270,490
無形資產		63,124	55,431	47,697	42,838	38,458
其他資產		625,443	933,495	1,115,419	1,429,039	1,457,851
資產總額		1,998,098	2,382,241	2,470,635	2,607,680	2,790,31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41,917	1,041,229	574,347	649,308	785,602
	分配後	469,717	1,070,028	684,581	686,355	（註3）
非流動負債		473,736	149,794	139,570	150,280	141,37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15,653	1,191,023	713,917	799,588	926,975
	分配後	943,453	1,219,822	824,151	836,635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82,445	1,191,218	1,756,718	1,808,092	1,863,340
股本		555,893	588,334	742,875	755,842	792,889
資本公積		424,683	434,523	742,435	781,022	779,36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0,955	150,147	296,012	308,511	360,643
	分配後	45,355	92,548	185,778	234,418	（註3）
其他權益		914	3,736	32,531	19,852	(12,425)
庫藏股票		0	(875)	(57,135)	(57,135)	(57,135)
非控制權益		0	15,353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82,445	1,191,218	1,756,718	1,808,092	1,863,340
	分配後	1,026,845	1,133,619	1,646,484	1,733,999	（註3）

註1：本公司於102年至106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以民國104年10月1日為基準日，與子公司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上述之交易係屬集團內之交易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合併，並追溯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故本公司104年個體財報已依規定追溯重編民國103年個體財務報表。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民國106年之盈餘分配案，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分配後金額。

4.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年	103年	104年（註3）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1,269,764	1,400,183	1,429,990	1,604,520	1,688,643
營業毛利	180,681	226,154	246,782	277,932	289,467
營業損益	83,287	121,210	128,315	150,720	157,8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092	12,742	135,072	7,566	(1,259)
稅前淨利	103,379	133,952	263,387	158,286	156,63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9,139	106,255	216,664	123,364	124,36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89,139	106,255	216,664	123,364	124,3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00	1,939	29,554	(13,310)	(30,4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1,539	108,193	246,218	110,054	93,94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9,139	106,255	216,664	123,364	124,36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1,539	108,194	246,218	110,054	93,94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1)	0	0	0
每股盈餘（註2）	1.42	1.65	3.33	1.59	1.60

註1：本公司於102年至106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註3：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以民國104年10月1日為基準日，與子公司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上述之交易係屬集團內之交易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合併，並追溯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故本公司104年個體財報已依規定追溯重編民國103年個體財務報表。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組織重組下之簡易合併

本公司為簡化組織、重整資源及增加管理效率，於104年8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104年10月1日為基準日，與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上開交易屬集團內之組織重組,本公司參考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相關解釋規定，視為自始即合併，並追溯重編以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相關影響數請參閱104年個體財務報告。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四)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原因之說明：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民國102年第二季及第四季更換簽證會計師，並經102年5月9日及102年11月13日董事會通過，第二季簽證會計師更換後為劉永富、林谷同會計師，第四季簽證會計師更換後為劉永富、謝建新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2） \ 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註2)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89	50.87	32.90	36.65	39.1	35.8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79.23	313.15	411.23	431.07	384.13	426.1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6.30	135.15	205.30	159.01	141.71	199.91
	速動比率		229.25	123.46	189.32	141.50	129.46	185.58
	利息保障倍數		15.80	10.15	18.43	25.59	15.94	5.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2	3.36	3.49	3.50	3.29	0.74
	平均收現日數		116.98	108.63	104.58	104.28	110.94	491.17
	存貨週轉率（次）		8.67	8.85	10.53	10.15	10.05	2.9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31	3.49	3.60	3.87	4.42	1.05
	平均銷貨日數		42.09	41.24	34.66	35.96	36.31	122.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18	5.73	4.42	4.68	4.82	1.0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8	0.79	0.78	0.79	0.81	0.1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73	5.01	8.90	4.39	4.03	0.33
	權益報酬率（%）		7.85	9.02	14.45	6.48	6.08	0.4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8.50	22.47	18.53	21.14	22.02	0.87
		稅前純益	20.98	25.16	37.51	22.12	20.31	1.41
	純益率（%）		5.05	5.75	10.85	5.35	4.66	1.47
	每股盈餘（元）		1.42	1.65	3.33	1.59	1.60	0.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16	9.04	21.74	18.07	5.57	2.3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3.57	37.38	37.05	31.41	30.86	29.56
	現金再投資比率（%）		4.60	4.7	6.35	2.40	0.93	0.8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20	4.66	5.02	4.96	5.75	26.21
	財務槓桿度		1.08	1.14	1.13	1.04	1.07	1.5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超過達20%者）

（1）利息保障倍數：係因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2）現金流量比率：係因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3）現金再投資比率：係因105年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2：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2） \ 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66	50.00	28.90	30.66	33.2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76.70	313.60	425.33	433.55	415.8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4.33	114.42	187.21	137.91	130.28
	速動比率		235.04	100.96	179.06	128.45	124.18
	利息保障倍數		18.98	10.24	19.87	40.70	27.9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65	3.08	3.19	3.28	2.68
	平均收現日數		116.98	117.98	118.98	119.98	120.98
	存貨週轉率（次）		19.01	22.12	21.54	18.36	19.4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77	3.01	3.04	3.38	3.50
	平均銷貨日數		19.20	16.50	16.95	19.88	18.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77	4.63	3.27	3.58	3.6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0	0.63	0.59	0.63	0.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19	5.29	9.40	4.98	4.78
	權益報酬率（%）		8.45	9.35	14.70	6.92	6.77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4.98	20.60	17.27	19.94	19.91
		稅前純益	18.60	22.77	35.46	20.94	19.76
	純益率（%）		7.02	7.59	15.15	7.69	7.36
	每股盈餘（元）		1.42	1.65	3.33	1.59	1.6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7.82	7.77	25.90	17.15	5.1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2.35	42.40	44.32	35.70	33.29
	現金再投資比率（%）		6.77	4.11	6.11	0.05	0.1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29	3.99	4.19	3.84	3.80
	財務槓桿度		1.07	1.14	1.12	1.03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超過達20%者） (1) 利息保障倍數: 係因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2)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係因105年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2：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註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林丕容

中　華　民　國　一　0　七　年　五　月　九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洪茂蔚

中　華　民　國　一　0　七　年　五　月　九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裕翰投資有限公司

陳志明

中　華　民　國　一　0　七　年　五　月　九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113 頁～第 219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220 頁～第 303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06年度（自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楊　弘　仁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盛弘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盛弘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盛弘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盛弘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盛弘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勞務收入之認列

盛弘集團主要銷售客戶為敏盛綜合醫院及其醫療體系等關係人，106 年度對關係人之合併營業收入為 1,363,196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 52%，其中對關係人之合併勞務收入為 431,021 仟元，佔合併勞務收入達 57%，對合併財務報告影響係屬重大；又收入是否真實發生，係審計準則公報所預設之風險，因是本會計師將著重於對關係人勞務收入認列之查核。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另重大關係人營業交易揭露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七(二)。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合併勞務收入之認列，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本會計師藉由瞭解盛弘集團對於關係人之勞務提供等相關內部控制程序，據以設計因應該風險之相關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盛弘集團與關係人進行勞務提供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本會計師向管理階層取得勞務收入明細，確認其明細完整性後，自其中對關係人之主要勞務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相關勞務合約、覆核管理階層評估勞務提供之履約程度情形暨確認款項收回情形，以確認是否於滿足相關交易條件時方認列勞務收入，暨其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盛弘集團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帳列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淨額為 924,856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28%，管理階層於評估應收款項之減損時，係個別考量客觀減損證據後，並參酌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評估，依過去經驗按比率提列備抵呆帳，前述評估過程係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是本會計師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另關於應收款項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說明及相關附註揭露請分別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及附註九。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管理階層訂定銷售客戶之交易信用額度及評估管理階層所作應收款項估計減損等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並進行控制執行之有效性測試。
2. 本會計師向管理階層取得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提列政策及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款項帳齡情形，測試應收款項帳齡期間之完整性與正確性，並依據銷售客戶歷史付款狀況、檢視當年度呆帳沖銷情形，以及參酌整體經濟狀況，對估計減損之相關假設與依據與管理階層討論，藉以評估備抵呆帳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3. 本會計師亦查核期後期間對應收款項收回之情形，據以評估管理階層估計備抵呆帳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盛弘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盛弘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盛弘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盛弘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盛弘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盛弘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盛弘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盛弘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盛弘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永　富　　會計師　謝　建　新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1　日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514,844	16	$ 549,654	1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0,120	-	10,08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五、九及三七）	26,802	1	27,91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五、九及十）	194,745	6	181,395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九、十及三七）	665,680	20	494,563	16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九及三七）	4,371	-	14,442	1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十一）	138,052	4	163,089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二八及三八）	42,879	1	39,87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597,493	48	1,481,025	48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46,516	1	76,148	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三）	483,229	14	436,929	1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五）	50,854	2	67,608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六）	396,501	12	317,414	1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七及三八）	185,087	5	186,420	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八及十九）	154,418	5	166,463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八）	7,996	-	7,569	-
1945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附註五、十及三七）	33,258	1	16,41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十、三四及三八）	406,019	12	347,302	1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763,878	52	1,622,267	52
1XXX	資產總計	$ 3,361,371	100	$ 3,103,292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一）	$ 379,087	11	$ 238,565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二一）	59,959	2	49,966	2
2150	應付票據	32,017	1	37,085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三七）	448,292	13	442,749	1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及三七）	143,515	4	106,274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八）	23,732	1	31,047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二一）	25,190	1	10,91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三）	15,531	-	14,80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127,323	33	931,413	3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及二一）	163,224	5	188,537	6
2610	長期應付票據（附註三三）	9,180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五）	14,589	1	16,134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三）	-	-	1,25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86,993	6	205,928	7
2XXX	負債總計	1,314,316	39	1,137,341	3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六及三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792,889	23	755,842	24
3200	資本公積	779,368	23	781,022	2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2,943	3	80,607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67,700	8	227,904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60,643	11	308,511	1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05)	-	(1,920)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120)	-	21,772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2,425)	-	19,852	1
3500	庫藏股票	(57,135)	(2)	(57,135)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863,340	55	1,808,092	58
36XX	非控制權益	183,715	6	157,859	5
3XXX	權益總計	2,047,055	61	1,965,951	6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61,371	100	$ 3,103,29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金　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　額	105年度 %
	營業收入（附註三七及四三）				
4110	銷貨收入	$ 1,779,478	68	$ 1,688,582	72
4170	減：銷貨退回	(3,070)	-	(5,011)	-
4190	減：銷貨折讓	(3,869)	-	(3,278)	-
4300	租賃收入	85,281	3	75,785	3
4600	勞務收入	758,879	29	574,104	25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616,699	100	2,330,182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七及三七）				
5110	銷貨成本	1,513,708	58	1,457,140	63
5300	租賃成本	62,560	2	58,259	2
5600	勞務成本	547,646	21	374,384	16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2,123,914	81	1,889,783	81
5900	營業毛利	492,785	19	440,399	19
	營業費用（附註二七及三七）				
6100	推銷費用	99,046	4	79,704	3
6200	管理費用	219,524	8	205,507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18,570	12	285,211	12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七）	357	-	4,611	-
6900	營業淨利	174,572	7	159,799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五、二七及三七）				
7010	其他收入	15,777	1	20,03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71)	(1)	(2,39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金　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　額	105年度 %
7050	財務成本	($ 10,780)	(1)	($ 6,79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7,852)	-	(3,47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526)	(1)	7,371	-
7900	稅前淨利	161,046	6	167,170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八）	39,070	2	42,554	2
8200	本年度淨利	121,976	4	124,616	5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五）	2,130	-	(1,11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八）	(362)	-	18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六）	217	-	(4,987)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八及二六）	(29,597)	(1)	(8,482)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十五）	(3,121)	-	(10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金　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　額	105年度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八）	($ 91)	-	$ 86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30,824)	(1)	(13,634)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1,152	3	$ 110,982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24,367	5	$ 123,364	5
8620	非控制權益	(2,391)	-	1,252	-
8600		$ 121,976	5	$ 124,616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93,949	3	$ 110,054	5
8720	非控制權益	(2,797)	-	928	-
8700		$ 91,152	3	$ 110,982	5
	每股盈餘（附註二九）				
9750	基　本	$ 1.60		$ 1.59	
9850	稀　釋	$ 1.59		$ 1.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六）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六）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待登記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A1	105年1月1日餘額	$ 646,839	$ 96,036	$ 742,435	$ 58,940	$ 237,072	$ 2,277	$ 30,254	($ 57,135)	$ 1,756,718	$ 124,063	$ 1,880,781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1,667	(21,667)	-	-	-	-	-	-
B5	本公司現金股利	-	-	-	-	(110,234)	-	-	-	(110,234)	-	(110,234)
D1	105年度淨利	-	-	-	-	123,364	-	-	-	123,364	1,252	124,616
D3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631)	(4,197)	(8,482)	-	(13,310)	(324)	(13,634)
D5	105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2,733	(4,197)	(8,482)	-	110,054	928	110,982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二四）	109,003	(96,036)	33,455	-	-	-	-	-	46,422	-	46,422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三二）	-	-	80	-	-	-	-	-	80	2,300	2,380
M7	子公司執行員工認股權（附註三十及三二）	-	-	(103)	-	-	-	-	-	(103)	323	220
M7	子公司現金增資（附註三二）	-	-	5,000	-	-	-	-	-	5,000	5,000	10,00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三二）	-	-	155	-	-	-	-	-	155	(155)	-
O1	子公司現金股利（附註二六）	-	-	-	-	-	-	-	-	-	(3,099)	(3,099)
O1	企業合併－方鼎資訊公司（附註三一）	-	-	-	-	-	-	-	-	-	28,511	28,511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附註二六）	-	-	-	-	-	-	-	-	-	(12)	(12)
Z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755,842	-	781,022	80,607	227,904	(1,920)	21,772	(57,135)	1,808,092	157,859	1,965,951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2,336	(12,336)	-	-	-	-	-	-
B5	本公司現金股利	-	-	-	-	(37,047)	-	-	-	(37,047)	-	(37,047)
B9	本公司股票股利	37,047	-	-	-	(37,047)	-	-	-	-	-	-
D1	106年度淨利	-	-	-	-	124,367	-	-	-	124,367	(2,391)	121,976
D3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59	(385)	(31,892)	-	(30,418)	(406)	(30,824)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6,226	(385)	(31,892)	-	93,949	(2,797)	91,152
H3	組織重組（附註二六）	-	-	(2,806)	-	-	-	-	-	(2,806)	2,806	-
M7	子公司執行員工認股權（附註三十及三二）	-	-	(118)	-	-	-	-	-	(118)	383	265
M7	子公司現金增資（附註三二）	-	-	1,832	-	-	-	-	-	1,832	28,168	30,00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三二）	-	-	(562)	-	-	-	-	-	(562)	562	-
O1	子公司現金股利（附註二六）	-	-	-	-	-	-	-	-	-	(3,266)	(3,266)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792,889	$ -	$ 779,368	$ 92,943	$ 267,700	($ 2,305)	($ 10,120)	($ 57,135)	$ 1,863,340	$ 183,715	$ 2,047,0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莫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61,046	$ 167,17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9,128	79,507
A20200	攤銷費用	22,357	20,0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	5
A20900	財務成本	10,780	6,799
A21200	利息收入	(1,295)	(1,122)
A21300	股利收入	(2,013)	(2,42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7,852	3,47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42)	616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986	-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62)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781	4,75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4,145	82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0,179
A31130	應收票據	1,116	22,639
A31150	應收帳款	(13,511)	(31,62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2,750)	(61,40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956	603
A31200	存　　貨	35,022	(38,96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82	(2,705)
A31990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6,844)	(523)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357)	-
A32130	應付票據	(8,928)	5,518
A32150	應付帳款	5,543	(22,64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4,671)	$ 20,44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01)	5,88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85	59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9,205	207,69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95	1,12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490)	(6,26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7,252)	(34,25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2,758	168,29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十三）	(46,300)	(273,103)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2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五）	-	(22,437)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附註三一）	-	(42,697)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附註十五）	10,39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三三）	(177,914)	(137,71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三三）	2,966	4,46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附註三三）	(8,458)	(4,904)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98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100)	(5,79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24)	(70,52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013	2,42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3,224)	(549,5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40,797	176,75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9,993	49,966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6,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53,66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042)	(1,832)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80)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37,047)	(110,234)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附註三二）	-	(2,000)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	-	4,38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3,266)	($ 3,099)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附註三二）	30,265	10,20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9,700	171,71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044)	(4,341)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4,810)	(213,88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9,654	763,54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14,844	$ 549,6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於 92 年 10 月 13 日經核准設立，合併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藥品及衛材等批發買賣與出租資產供各醫療院所承攬相關醫療服務之租賃業務，以及與醫療院所合作承攬國人體檢、外勞檢驗及駐廠醫療支援服務、長期照護服務管理及整合行銷業務、血液透析事業管理、眼科醫療管理、各種不織布之製造加工與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於 97 年 12 月 24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於 100 年 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 100 年 3 月 1 日上櫃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對本公司普通股之持股比率分別為 34.77%及 34.78%。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商譽及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九及三七。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106年12月31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初步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IFRS 9而改變：

(1)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興櫃股票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IFRS 9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2)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受益憑證，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106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年1月1日調整後帳面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10,120	$ 10,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31,044	531,044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年1月1日調整後帳面金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0,120	($ 10,12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6,516	(46,51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3,229	(483,229)	-
資產影響	$ 539,865	$ 1,299	$ 541,164
保留盈餘	$ 360,643	$ 4,870	$ 365,5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120)	10,12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3,462)	(13,462)
非控制權益	-	(229)	(229)
權益影響	$ 350,523	$ 1,299	$ 351,822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IFRS 15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追溯適用IFRS 15對合併公司107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預計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及附註四二之附表七及八。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將同一經濟個體之股權移轉視為組織重組，不採用收購法處理，合併公司將取得權益投資帳面價值與支付現金差額部分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之相關權益項目。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帳列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五)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且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其交易結果可合理估計時予以認列收入：

(1)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2)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3) 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交易完程度能可靠衡量；及

(4)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攤銷。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地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合併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二一)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前淨利。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此外，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合併公司評估應收款項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應收款項之減損，參酌過去收款經驗按比率提列備抵呆帳。該等估計受管理階層判斷而具不確定性，可能會影響該等估計之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955	$ 3,225
銀行支票、活期及外幣存款	511,889	546,429
	$514,844	$549,654

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部分設定質押做為銀行借款之備償專戶，列於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表達，請參閱附註十二。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與主債務商品分別認列，轉換公司債之選擇權（贖回權及賣回權）依公允價值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5年度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評價淨損失為(5)仟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表達。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 10,120	$ 10,085
非 流 動		
國內投資		
興櫃股票	$ 46,516	$ 76,148

(一) 合併公司股利收入資訊如下：106及105年度收取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分別為1,759仟元及2,110仟元。

(二) 合併公司106及105年度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之未實現評價損失金額分別為29,597仟元及8,482仟元。

(三) 該投資公允價值之決定，請參閱附註三六（二）。

(四) 合併公司106年12月31日持有有價證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二之附表三。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非關係人	$ 26,998	$ 28,057
因營業而發生－關係人	6	49
減：備抵呆帳	(202)	(188)
	$ 26,802	$ 27,918
應收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198,750	$182,973
減：備抵呆帳	(4,005)	(1,578)
	$194,745	$181,395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657,531	$481,399
應收租賃款－流動（附註十）	13,170	15,902
減：備抵呆帳	(5,021)	(2,738)
	$665,680	$494,563
其他應收款		
應收租金－關係人	$ 1,848	$ -
應收減資款－關係人	-	10,395
應收帳款逾期轉列－關係人	649	2,000
其　　他－非關係人	4,374	2,110
其　　他－關係人	1	1,984
減：備抵呆帳	(2,501)	(2,047)
	$ 4,371	$ 14,442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設備租賃及勞務提供之授信期間為 30 至 180 天。合併公司評估應收款項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應收款項之減損，參酌過去收款經驗按比率提列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四）。

(一) 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

應收票據以逾期天數為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 逾 期	$ 27,004	$ 28,106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8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2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8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50)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88

(二)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以逾期天數為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855,220	$668,207
30天以內	7,100	8,351
31～90天	464	1,874
91天以上	6,667	1,842
合　　計	$869,451	$680,274

上列於資產負債表日部分已逾期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702	$ 3,614	$ 4,316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5,715	(285)	5,43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3)	(3)
本年度轉列其他收益	(53)	-	(53)
本年度重分類	(649)	-	(649)
外幣換算差額	-	(15)	(1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5,715	$ 3,311	$ 9,026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3,172	$ 3,172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702	1,826	2,52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1,357)	(1,357)
本年度轉列其他收益	-	(27)	(2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702	$ 3,614	$ 4,316

(三)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0～90 天	$ 2,344	$ 11,616
91 天～1 年	2,999	3,627
1 年以上	1,529	1,246
合　　計	$ 6,872	$ 16,489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00	$ 47	$ 2,047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848	3	1,851
加：本年度重分類	649	-	64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2,000)	(46)	(2,04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497	$ 4	$ 2,50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670	$ 694	$ 6,364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2,000	41	2,041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5,670)	(688)	(6,358)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00	$ 47	$ 2,047

(四) 催收款項

催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13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8,135)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十、應收租賃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租賃投資－關係人總額	$ 56,214	$ 36,212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9,786)	(3,896)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 46,428	$ 32,316
流動（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	$ 13,170	$ 15,902
非流動（帳列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33,258	16,414
	$ 46,428	$ 32,316

上述以新台幣計價之設備融資租賃協議，租賃期間為 2～10 年，租約隱含利率為 5%～8%，上列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一、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藥品及醫材	$ 81,672	$ 90,040
原　　料	28,306	35,024
製 成 品	15,876	11,904
醫療設備	4,124	17,319
在 製 品	4,016	3,053
商　　品	3,095	5,063
物　　料	963	686
	$138,052	$163,089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513,708 仟元及 1,457,140 仟元；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64 仟元；106 及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253 仟元及 1,446 仟元。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20,013	$ 22,195
其他金融資產		
受限制資產－活存	13,250	12,250
受限制資產－定存	8,100	4,0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八）	367	383
其　　他	1,149	1,051
	$ 42,879	$ 39,879

(一) 預付款項主係合併公司提供醫療院所布服租賃業務預期於 1 年內耗用之布服成本以及預付貨款等。

(二) 受限制資產－活存及定存係銀行存款設定質押作為銀行短期借款之備償專戶、提供作為長期照護服務整合行銷業務之信用卡簽帳交易之擔保品及提供作為政府補助計畫之履約保證金，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八。

十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60,000	$ 60,000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耀聖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500	-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640	18,640
彩新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8,550	4,750
和瑞股份有限公司	2,411	2,411
尚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2,025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oration	273,103	273,103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11,000	11,000
	$483,229	$436,929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483,229	$436,929

(一)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衡量種類區分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二) 合併公司於106年9月間參酌公允價值評價報告以每股85元向他人購入耀聖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500仟股，共計42,500仟元。該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資訊軟體服務業。

(三) 本公司於106年3月間參與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以每股10元認購380仟股，投資3,800仟元。

(四)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美金1.6元向他人購買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oratoin股份5,258仟股，共計投資美金8,413仟元，嗣於105年5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後將上開投資款匯出，折合新台幣為273,103仟元，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持股比例分別為2.15%及2.24%。該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投

資管理業，主要係投資於大陸地區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及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

(五) 合併公司業已按被投資公司所屬產業環境及經營狀況評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並參酌由第三方獨立評價師所出具之評價報告或以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予以衡量其投資股權價值，其中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持續虧損，合併公司依該公司股權淨值評估可回收情形後，於 105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750 仟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六)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收取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股利分別為 254 仟元及 318 仟元。

(七) 合併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有價證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二之附表三。

十四、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原醫管公司）	管理顧問業	100.00	100.00	—
本公司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簡稱智能醫學公司）	影像醫學判讀服務及長期照護服務整合行銷業務	76.71	76.71	—
本公司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成公司）	不織布製造加工及醫療衛材之銷售	64.24	64.33	註 1
本公司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瑪科隆公司）	藥品批發及買賣	100.00	100.00	—
本公司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盛弘（香港）公司）	投資管理業 主要營業風險係匯率風險及投資風險。	100.00	100.00	—
本公司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敏弘公司）	紡織業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	100.00	註 2
本公司	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河洛公司）	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	100.00	註 2
本公司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盛醫藥公司）	藥品批發及買賣	100.00	100.00	—
本公司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太（北京）公司）	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100.00	100.00	—
本公司	HealthCare Corporation of Asia (Cayman Islands)	投資管理業	-	-	註 3
本公司	MissionCare Hospitals Co., Ltd (Samoa)	投資管理業	-	-	註 3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精準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精準健康公司）	健康管理服務業	100.00	-	—
本公司	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盛雲電商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業	50.00	-	註4
智能醫學公司	盛雲電商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業	12.50	-	註4
敏成公司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緁邦公司）	藥品及醫療衛材之買賣	81.76	81.76	—
敏成公司	膜王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膜王公司）	醫療生技業	75.00	75.00	—
智能醫學公司	方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方鼎資訊公司）	醫療資訊軟體服務業	6.00	51.00	註1及5
盛雲電商公司	方鼎資訊公司	醫療資訊軟體服務業	45.00	-	註1及5
智能醫學公司	品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品質科技公司）	醫療管理諮詢服務業	100.00	-	—
盛弘（香港）公司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盛（天津）公司）	投資管理業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100.00	100.00	—
盛弘（香港）公司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盛怡仁（北京）公司）	投資管理業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	100.00	—
品質科技公司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盛怡仁（北京）公司）	投資管理業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100.00	-	—
盛弘（香港）公司	MissionCare USA Co.	健康照護支援服務	100.00	100.00	—

註1：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註2：河洛公司及上海敏弘公司截至106年9月30日止已註銷並匯回投資款。

註3：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對該等子公司實際匯出投資款。

註4：本公司於106年5月間100%投資設立盛雲電商公司，並於106年8月間由本公司及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未按持股比例參與該公司之現金增資，嗣於106年12月間由智能醫學公司處分盛雲電商公司股權予本公司，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於106年12月31日分別持有盛雲電商公司50.00%及12.50%股權。

註5：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於106年8月及11月間將所持有方鼎資訊公司之45%股權移轉予另一子公司盛雲電商公司。

與上述子公司間之交易，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註四二之附表六。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二之附表七及附表六。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公司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敏成公司	35.76%	35.67%
方鼎資訊公司	49.00%	49.00%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敏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82,915	$ 283,801
非流動資產	138,453	145,914
流動負債	(81,042)	(93,249)
非流動負債	-	(1,257)
權益	$ 340,326	$ 335,209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19,490	$ 217,610
非控制權益	120,836	117,599
	$ 340,326	$ 335,209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 420,321	$ 401,056
本年度淨利	$ 14,689	$ 21,701
其他綜合損益	(703)	(148)
綜合損益總額	$ 13,986	$ 21,553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8,318	$ 13,188
非控制權益	6,371	8,513
	$ 14,689	$ 21,701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度	105年度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7,866	$ 13,151
非控制權益	6,120	8,402
	$ 13,986	$ 21,553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44,331	$ 63,149
投資活動	(22,143)	(31,721)
籌資活動	(10,072)	3,283
淨現金流入	$ 12,116	$ 34,711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3,266	$ 3,099

方鼎資訊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8,077	$ 14,705
非流動資產	72,595	78,383
流動負債	(8,036)	(6,695)
非流動負債	(6,037)	(8,559)
權　　益	$ 76,599	$ 77,834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0,503	$ 38,466
非控制權益	46,096	39,368
	$ 76,599	$ 77,834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5年8月15日至12月31日（註）
營業收入	$ 34,480	$ 10,859
本年度淨損	($ 844)	($ 1,230)
其他綜合損益	(122)	(445)
綜合損益總額	($ 966)	($ 1,675)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29)	($ 535)
非控制權益	(415)	(695)
	($ 844)	($ 1,230)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5年8月15日至12月31日（註）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66)	($ 709)
非控制權益	(500)	(966)
	($ 966)	($ 1,675)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6,483	($ 1,920)
投資活動	47	(484)
籌資活動	(3,216)	1,912
淨現金流入（出）	$ 3,314	($ 492)

註：係為合併公司自105年8月15日取得控制起之損益金額。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34,587	$ 46,818
投資合資	16,267	20,790
	$ 50,854	$ 67,608

合併公司持有上述關聯企業及合資於106年12月31日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等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二之附表七。

(一) 投資關聯企業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2,179	$ 37,496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8	9,322
	$ 34,587	$ 46,818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4,156)	($ 1,935)
其他綜合損益	(2,295)	-
綜合損益總額	($ 6,451)	($ 1,935)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5年12月間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減資退還股款，本公司按減資比例20.79%沖減採用權益法投資並認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0,395仟元，業已於106年2月間收訖。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持續虧損，合併公司依該公司股權淨值評估可回收情形後，於106年度提列減損損失5,781仟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二) 投資合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PuriBlood Medical (Cayman) Inc.	$ 16,267	$ 20,790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3,696)	($ 1,538)
其他綜合損益	(827)	(109)
綜合損益總額	($ 4,523)	($ 1,647)

合併公司為開發新醫療器材並發展血漿相關處理技術，於105年3月間與他人簽訂合資協議書，共同合資設立PuriBlood Medical (Cayman) Inc.，並於105年4月間匯出投資款USD 690仟元(折合新台幣22,437仟元)，計取得持股比例22.5%，該公司主要業務係投資以血漿處理技術之普瑞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投資持股比例分別為98.31%及97.78%)。

(三)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皆採權益法衡量；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租賃權益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3,328	$ 19,144	$144,988	$ 2,104	$ 11,097	$313,058	$ 49,339	$ 58,829	$ 17,676	$619,563
本期增加	-	2,489	52,550	742	3,143	88,941	3,404	15,689	13,562	180,520
本期處分	-	-	(930)	(822)	(1,028)	(4,598)	(914)	(1,512)	-	(9,804)
本期重分類額	-	-	10,667	-	-	-	4,811	(10,343)	(17,676)	(12,541)
淨兌換差額	-	-	-	(15)	(2)	-	-	(1)	-	(1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3,328	21,633	207,275	2,009	13,210	397,401	56,640	62,662	13,562	777,72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12,355	93,718	1,810	6,880	141,191	19,990	26,205	-	302,149
折舊費用	-	333	16,408	253	2,010	56,511	5,667	6,613	-	87,795
本期處分	-	-	(692)	(651)	(961)	(4,598)	(698)	(1,113)	-	(8,713)
淨兌換差額	-	-	-	(10)	(1)	-	-	(1)	-	(1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2,688	109,434	1,402	7,928	193,104	24,959	31,704	-	381,219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3,328	$ 8,945	$ 97,841	$ 607	$ 5,282	$204,297	$ 31,681	$ 30,958	$ 13,562	$396,501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3,328	$ 19,144	$150,969	$ 2,518	$ 8,366	$281,323	$ 42,515	$ 42,581	$ 10,954	$561,698
本期增加	-	-	2,830	-	3,109	51,409	7,943	18,583	10,972	94,846
本期處分	-	-	(13,061)	(345)	(366)	(19,674)	(1,119)	(2,329)	-	(36,894)
本期重分類額	-	-	4,250	-	-	-	-	-	(4,250)	-
淨兌換差額	-	-	-	(69)	(12)	-	-	(6)	-	(8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3,328	19,144	144,988	2,104	11,097	313,058	49,339	58,829	17,676	619,56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12,032	96,087	1,951	5,338	105,204	13,821	22,251	-	256,684
折舊費用	-	323	10,692	242	1,819	52,597	6,399	6,101	-	78,173
本期處分	-	-	(13,061)	(345)	(273)	(16,610)	(230)	(2,144)	-	(32,663)
淨兌換差額	-	-	-	(38)	(4)	-	-	(3)	-	(4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2,355	93,718	1,810	6,880	141,191	19,990	26,205	-	302,149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3,328	$ 6,789	$ 51,270	$ 294	$ 4,217	$171,867	$ 29,349	$ 32,624	$ 17,676	$317,414

(一) 合併公司106及105年度出租資產重大新增主係出租供醫療院所使用所購置之醫療設備及為承攬檢驗業務而購置檢驗儀器等相關醫療設備；106年度重分類主係設備完成驗收後轉列融資租賃設備。

(二) 合併公司106年及105年度皆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三)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六)。

(四)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106及105年度經評估並未有重大減損跡象，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9年
機器設備	
押出機	8至9年
不織布製造機	9年
熱壓輪機	16年
醫療儀器設備	2至8年
其他	2至11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出租資產	
醫療儀器設備	3至8年
租賃權益改良	3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52,641	$ 36,669	$ 189,31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52,641	36,669	189,31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2,890	2,890
折舊費用	-	1,333	1,33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4,223	4,223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152,641	$ 32,446	$ 185,087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152,641	$ 36,669	$ 189,31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152,641	36,669	189,31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1,556	1,556
折舊費用	-	1,334	1,33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890	2,890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152,641	$ 33,779	$ 186,420

(一)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6及105年度經評估並未有重大減損跡象，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27年

(二)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公司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進行評價。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及成本法進行評估，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資本利息綜合利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216,755	$216,434

(三)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八。

十八、無形資產

	經營權	客戶關係	商譽	電腦軟體	特許權	技術授權	專門技術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68,572	$ 106,590	$ 38,184	$ 37,675	$ 6,247	$ 6,700	$ 5,000	$ 268,968
單獨取得	-	-	-	7,283	-	1,500	-	8,783
本年度處分	-	-	-	(918)	(156)	-	-	(1,074)
本年度重分類	-	-	-	1,570	-	-	-	1,570
淨兌換差額	-	-	-	(104)	-	-	-	(10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68,572	106,590	38,184	45,506	6,091	8,200	5,000	278,143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28,571	35,288	-	31,617	3,985	2,211	833	102,505
攤銷費用	5,714	10,659	-	3,505	341	1,638	500	22,357
除列	-	-	-	(882)	(156)	-	-	(1,038)
淨兌換差額	-	-	-	(99)	-	-	-	(9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34,285	45,947	-	34,141	4,170	3,849	1,333	123,725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34,287	$ 60,643	$ 38,184	$ 11,365	$ 1,921	$ 4,351	$ 3,667	$ 154,418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68,572	$ 48,933	$ 16,859	$ 34,451	$ 6,247	$ 5,800	$ 5,000	$ 185,862
合併取得	-	57,657	21,325	-	-	-	-	78,982
單獨取得	-	-	-	3,504	-	900	-	4,404
本年度重分類	-	-	-	476	-	-	-	476
淨兌換差額	-	-	-	(756)	-	-	-	(75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68,572	106,590	38,184	37,675	6,247	6,700	5,000	268,96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22,857	28,953	-	26,272	3,644	963	333	83,022
攤銷費用	5,714	6,335	-	5,959	341	1,248	500	20,097
淨兌換差額	-	-	-	(614)	-	-	-	(61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28,571	35,288	-	31,617	3,985	2,211	833	102,505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40,001	$ 71,302	$ 38,184	$ 6,058	$ 2,262	$ 4,489	$ 4,167	$ 166,463

(一) 合併公司106年度之重大新增主係為承攬影像健檢中心之業務而購置相關醫療影像儲存與傳輸軟體。

(二) 合併公司於106年4月間與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簽訂複合立體不織布成型技術之專利授權合約書，其中屬無形資產－技術授權為1,500仟元。

(三) 合併公司於105年間因企業購併所產生之客戶關係及商譽，請參閱附註三一。

(四) 合併公司於105年12月間與中原大學簽訂高抗汙超過濾及奈米過濾膜組之開發計畫授權合約書，其中屬無形資產－技術授權為900仟元，授權期間為105年12月1日至110年11月30日止，共計5年，依授權期間分年攤銷。

(五) 除上列說明外，前述無形資產於 106 及 105 年度經管理階層評估並未有重大減損跡象，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經營權	12 年
客戶關係	10 年
電腦軟體	2 至 4 年
特許權	10 年
技術授權	5 年
專門技術	10 年

十九、商　　譽

	106年度	105年度
成　本		
年初餘額	$ 38,184	$ 16,859
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三一）	-	21,325
年底餘額	$ 38,184	$ 38,184

合併公司持有之商譽係收購子公司所產生，合併公司嗣於 105 年 8 月間收購子公司—方鼎資訊公司，因移轉對價與非控制權益之金額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而認列商譽 21,325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度經管理階層評估商譽並無減損情形。

二十、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326,102	$311,053
預付設備款	58,403	6,667
長期預付費用	7,979	11,768
受限制資產－定存	6,000	6,000
受限制資產－活存	4,953	6,598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二五）	2,582	2,216
預付投資款	-	3,000
	$406,019	$347,302

(一) 存出保證金重大組成內容如下：

1. 合併公司為保障提供予醫療院所及長照事業機構之經營管理顧問服務時各項權利能順利執行，並保障其營運之合理績效，分別提供敏盛綜合醫院及其醫療體系營運保證金，以達成實質有

效之經營管理成果。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營運保證金總額分別為 206,158 仟元及 179,801 仟元，另合併公司為承攬敏盛綜合醫院之血液透析相關醫療管理業務而支付履約保證金 46,200 仟元，關係人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八)。

2. 合併公司間與醫療器材廠商共同合作承攬檢驗科整合業務，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相關履約保證金餘額均為 47,800 仟元。

(二) 預付設備款主係合併公司為承攬檢驗業務而預付購置檢驗儀器設備等款項。

(三)長期預付費用主係合併公司提供醫療院所布服租賃業務之布服成本，依其實際使用期間以不長於 3 年轉列成本，屬 1 年內之攤提預付費用轉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四) 受限制資產－定存及活存係供銀行做為長期借款之備償專戶，融資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八。

(五)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2 月間投資 3,000 仟元設立品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100%，該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醫療管理顧問業，已於 106 年 1 月間經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完成。

二一、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319,500	$ 87,500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40,000	120,000
－購料借款	19,587	31,065
	$379,087	$238,565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42%～2.94%及 1.40%～2.83%。上述擔保借款之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八。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0.73%~0.80%	$ 60,000	1.1~1.3%	$ 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41)		(34)
		$ 59,959		$ 49,966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由關係人提供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八)。

(三) 長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188,414	$199,456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25,190)	(10,919)
長期借款	$163,224	$188,537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利率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分別為1.96%~2.86%及1.96%~4.27%，其他重大借款包括：

重大條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借款期間：105.04.01～120.04.01 借款銀行：上海商業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140,000仟元 還款辦法：按月付息，自107年5月起按季攤還本金。	$140,000	$140,000
借款期間：105.8.15～110.7.15 借款銀行：王道商業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30,000仟元 還款辦法：按月付息，自107年7月起按季攤還本金。	30,000	30,000
借款期間：自撥款日起3年 借款銀行：上海商業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18,000仟元 還款辦法：第一年按月繳息，第二年起按月攤還本金。	11,750	18,000

（接次頁）

（承前頁）

重大條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借款期間：撥款日～108.12.31 借款銀行：合作金庫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6,640仟元 還款辦法：第1年按月繳息，第2年起分36期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 4,664	$ 6,640
借款期間：102.12.10～107.12.10 借款銀行：上海商業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10,000仟元 還款辦法：按月付息，並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2,000	4,000
借款期間：104.6.8～107.6.7（註） 借款銀行：中國信託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1,500仟元 還款辦法：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	816
銀行借款總額	$188,414	$199,456

註：該筆銀行借款係合併公司於105年8月間因合併方鼎資訊公司而取得，已於106年4月間提前償還。

上述擔保借款之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八。

二二、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	$ 37,734	$ 33,086
應付設備款	44,061	2,759
應付薪資及獎金	29,281	28,336
應付勞務費	2,875	7,153
其　　他	29,564	34,940
	$143,515	$106,274

二三、其他流動／非流動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 7,501	$ 5,021
暫收款	5,165	4,497
代收款	2,784	5,279
負債準備－退貨及折讓	81	11
負債準備－長期員工福利	-	1,257
	$ 15,531	$ 16,065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　　動	$ 15,531	$ 14,808
非 流 動	-	1,257
	$ 15,531	$ 16,065

(一)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二) 長期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子公司敏成公司之員工服務滿 10 年（含）及往後每滿 5 年，發給黃金五錢，惟該公司業已中止該項員工福利措施，故於 106 年第 2 季迴轉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並沖減員工福利費用。

二四、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應付公司債

(一) 本公司於 102 年 8 月 2 日發行 3 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已於 105 年 8 月 2 日到期，本公司將尚未轉換之公司債按債券面額以現金 6,000 仟元一次償還，有關可轉換公司債之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四。

(二) 於 105 年度，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帳面價值為 46,428 仟元，轉換股數約計 1,297 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12,967 仟元。另資本公積認列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六(二)。

(三) 於 105 年度認列公司債折價攤提之利息費用為 487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財務成本。

二五、退職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所適用之「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另子公司敏盛（天津）公司、敏盛怡仁（北京）公司及亞太（北京）公司之退休辦法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之規定，亦屬確定提撥計畫，按一定比例的員工基本工資提撥退休養老基金，並存入指定之退休養老基金專戶。

有關合併公司確定提撥計畫認列之退休金成本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七(六)。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敏成公司及方鼎資訊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敏成公司及方鼎資訊公司分別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6%及 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另依合併公司之員工退休辦法規定，員工於任職期間如有於合併公司所屬之敏盛集團體系間各事業體調動時，其退休金給付方式係按該員工於各事業體所累積之年資相對比例，由各事業體依比例給付其退休金。前述退休辦法為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亦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518	$ 26,40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511)	(12,483)
提撥短絀	$ 12,007	$ 13,918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帳列項目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二十）	($ 2,582)	($ 2,216)
淨確定福利負債	14,589	16,134
	$ 12,007	$ 13,91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6年1月1日餘額	$ 26,401	($ 12,483)	$ 13,91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29	-	929
利息費用（收入）	388	(194)	194
認列於損益	1,317	(194)	1,12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0	7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03	-	20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19	-	51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922)	-	(2,92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200)	70	(2,130)
雇主提撥	-	(904)	(90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5,518	($ 13,511)	$ 12,007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247	($ 10,986)	$ 7,261
合併取得	5,835	(566)	5,26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35	-	1,035
利息費用（收入）	295	(210)	85
認列於損益	1,330	(210)	1,12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23	12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37	-	23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879	-	87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27)	-	(12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89	123	1,112
雇主提撥	-	(844)	(84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6,401	($ 12,483)	$ 13,918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534	$ 548
營業費用	625	608
其他收入	(36)	(36)
	$ 1,123	$ 1,120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折現率	1.500%	1.5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3.000%	2.750%
敏成公司		
折現率	1.500%	1.5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2.000%	2.000%
方鼎資訊公司		
折現率	1.250%	1.375%
長期平均調薪率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本公司	敏成公司	方鼎資訊公司
折現率			
增加0.25%	($ 430)	($ 237)	($ 200)
減少0.25%	$ 450	$ 249	$ 211
長期平均調薪率			
增加0.25%	$ 436	$ 243	$ 204
減少0.25%	($ 419)	($ 233)	($ 19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1,079	$ 97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本公司	16.3年	16.9年
敏成公司	14.8年	15.6年
方鼎資訊公司	12.3年	13.3年

二六、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註）	$ 1,000,000	$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79,289	75,584
已發行股本	$ 792,889	$ 755,842

註：本公司於105年6月24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將額定股本1,000,000仟元變更為1,500,000仟元，分為150,000仟股，惟尚未經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2,000仟股（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轉換所增加之股數為874仟股）

本公司以106年9月4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盈餘轉增資配發股票股利37,047仟元，發行新股3,705仟股，並已完成登記程序。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發行溢價（股票及公司債轉換）	$757,950	$757,95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0	80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發行溢價（員工認股權轉列部分）	15,274	15,27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3,511	5,165
已失效認股權	2,553	2,553
	$779,368	$781,022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106及105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發行溢價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已失效認股權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773,224	$ 5,165	$ 2,553	$ 80	$ -	$ 781,022
子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	-	(118)	-	-	-	(118)
組織重組下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三二）	-	(562)	-	-	-	(562)
組織重組下取得股權（註）	-	(2,806)	-	-	-	(2,806)
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附註三二）	-	1,832	-	-	-	1,83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773,224	$ 3,511	$ 2,553	$ 80	$ -	$ 779,368

（接次頁）

（承前頁）

	發行溢價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已認失效股權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737,176	$ 113	$ 2,221	$ -	$ 2,925	$ 742,43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6,048	-	-	-	(2,593)	33,455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	-	332	-	(332)	-
處分子公司股權（附註三二）	-	-	-	2,054	-	2,054
取得子公司股權（附註三二）	-	-	-	(1,974)	-	(1,974)
子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附註三二)	-	(103)	-	-	-	(103)
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附註三二）	-	5,000	-	-	-	5,000
組織重組下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三二）	-	155	-	-	-	15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773,224	$ 5,165	$ 2,553	$ 80	$ -	$ 781,022

註：本公司於106年12月間向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組織重組下取得另一子公司盛雲電商公司之部分股權，本公司將取得價款20,000仟元與取得帳面價值7,952仟元之差額12,048仟元中，歸屬智能醫學公司非控制權益部分2,806仟元調整減少「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2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依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七(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發放金額係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當年度分派之股東股息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 20%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實際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必須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餘額如有迴轉時，可就迴轉部分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6 月 28 日及 105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336	$ 21,667	$	$ -
現金股利	37,047	110,234	0.5	1.50
股票股利	37,047	-	0.5	-

(四)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股數	1,491	1,491
年底股數	1,491	1,491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 103 年 12 月 22 日至 104 年 2 月 21 日間，自公開市場上買回本公司股份計 1,491 仟股，共計 57,135 仟元，平均每股買回成本為 38.32 元。嗣於 106 年 12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註銷上列庫藏股 1,491 仟股並訂減資基準日為 107 年 2 月 13 日，已於 107 年 2 月 14 日經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五)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1,920)	$ 2,27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56)	(4,986)
相關所得稅	214	848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543	-
相關所得稅	(445)	-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之換算差額份額	(532)	(71)
相關所得稅	91	12
年底餘額	($ 2,305)	($ 1,920)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21,772	$ 30,2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9,597)	(8,48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295)	-
年底餘額	($ 10,120)	$ 21,772

(六) 非控制權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157,859	$124,06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子公司宣告發放現金股利	(3,266)	(3,099)
本年度淨（損）利	(2,391)	1,252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92)	(292)
採用權益法認列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兌換差額	(314)	(32)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出售子公司股權	-	2,326
取得子公司非控制權益	-	(2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附註三二）		
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	383	323
子公司現金增資	28,168	5,000
組織重組下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562	(155)
企業合併（附註三一）	-	28,511
子公司非控制權益變動	2,806	(12)
年底餘額	$183,715	$157,859

本公司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七、淨　　利

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損失）	$ 242	($ 616)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62	-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迴轉	53	27
因營業用地徵收所獲得之補償	-	6,200
估計徵收營業損失	-	(1,000)
	$ 357	$ 4,611

合併公司所租賃之營業用地於105年8月10日由桃園市政府為道路拓寬而徵收，合併公司取得桃園市政府營業損失補償款計6,200仟元並認列應負擔之拆除支出1,000仟元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235仟元。

(二)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 4,608	$ 8,018
股利收入	2,013	2,428
利息收入	1,295	1,122
其　　他	7,861	8,467
	$ 15,777	$ 20,035

105年度之其他收入－其他包含合併公司向實質關係人收回返還之款項，請參閱附註三七(八)。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減損損失（附註十三及十五）	($ 5,781)	($ 4,75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4,390)	1,009
什項支出	(500)	(442)
處分投資利益	-	1,7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淨損失	-	(5)
	($ 10,671)	($ 2,392)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806	$ 5,21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196)	(4,208)
淨（損失）利益	($ 4,390)	$ 1,009

(四)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780	$ 6,301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487
其　　他	-	11
	$ 10,780	$ 6,799

(五)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7,795	$ 78,173
投資性不動產	1,333	1,334
無形資產	22,357	20,097
合　　計	$111,485	$ 99,604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4,036	$ 74,554
營業費用	5,092	4,953
	$ 89,128	$ 79,507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108	$ 6,924
營業費用	15,249	13,173
	$ 22,357	$ 20,097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福利（附註二五）		
確定提撥計畫	$ 13,374	$ 12,836
確定福利計畫	1,123	1,120
	14,497	13,956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及獎金	280,355	226,018
其　　他	38,990	30,686
	319,345	256,704
員工福利合計	$333,842	$270,660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50,394	$127,603
營業費用	183,484	143,093
其他收入	(36)	(36)
	$333,842	$270,660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6%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1 日及 106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6%	6%
董監事酬勞	1%	1%

金　　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 10,106	$ 10,212
董監事酬勞	1,684	1,7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決議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八、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9,892	$ 43,557
以前年度之調整	58	(1,244)
遞延所得稅	(880)	24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9,070	$ 42,554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161,046	$167,17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27,378	$ 28,419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352	(1,944)
永久性差異	4,184	929
未認列之虧損後抵	2,385	5,835
當期抵用之虧損後抵	(2,521)	(353)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度	105年度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182	$ 9,61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58	(1,244)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52	1,29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9,070	$ 42,554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調整增加 1,411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62)	$ 18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1)	86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453)	$ 1,056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應收退稅款	$ 367	$ 383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23,732	$ 31,047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210	($ 196)	$ -	$ 14
存貨跌價損失	192	97	-	289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1	13	-	14
未實現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08	-	-	808
兌換損失	90	442	-	532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3,088	270	-	3,358
確定福利計畫	2,064	97	(362)	1,79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64	(64)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32	-	(91)	441
應付休假給付	520	221	-	741
	$ 7,569	$ 880	($ 453)	$ 7,996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719	($ 509)	$ -	$ 210
職工福利分年攤銷	22	(22)	-	-
存貨跌價損失	2,126	(1,934)	-	192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	1	-	1
未實現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808	-	808
兌換損失	-	90		90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2,097	991	-	3,088
確定福利計畫	1,769	106	189	2,06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25	39	-	6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532	532
應付休假給付	393	127	-	520
	$ 7,151	($ 303)	$ 721	$ 7,56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2	($ 62)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5	-	(335)	-
	$ 397	($ 62)	($ 335)	$ -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 5,781	$ -
備抵呆帳	1,943	1,226
存貨跌價損失	513	120
確定福利計畫	37	53
應付休假給付	11	21
	$ 8,285	$ 1,420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5,561	$ 13,225
112 年度到期	15,265	17,053
113 年度到期	10,084	10,149
114 年度到期	21,997	23,671
115 年度到期	36,291	34,325
116 年度到期	6,630	-
	$ 95,828	$ 98,423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之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 - （註）	$227,904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註）	$ 61,034
	106年度	105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26.66%

註：107 年 2 月公布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位於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年度
本公司	104 年度
中原醫管公司	104 年度
智能醫學公司	104 年度
方鼎資訊公司	104 年度
敏成公司	104 年度
緁邦公司	104 年度
膜王公司	104 年度
瑪科隆公司	104 年度
敏盛醫藥公司	104 年度
品質科技公司	—
盛雲電商公司	—
精準健康公司	—

二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盈餘	$ 1.60	$ 1.59
稀釋每股盈餘	$ 1.59	$ 1.58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6 年 9 月 4 日。因追溯調整，105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盈餘	$ 1.67	$ 1.59
稀釋每股盈餘	$ 1.66	$ 1.58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124,367	$123,36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404
可轉債金融工具評價損益	-	5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124,367	$123,773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7,798	77,34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593
員工酬勞	319	37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8,117	78,315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子公司－敏成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為吸引及留住公司發展所需之重要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子公司敏成公司於101年4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子公司敏成公司普通股1,000股。該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5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存續期間屆滿後，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認股權人或其繼承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認股權人除被撤銷其全部或部分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2年後，可依下列時程行使其認股權利：

(一)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就被授予本員工股權憑證數量之 50%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二)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3 年後，可就被授予本員工股權憑證數量之 100%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 101 年 4 月 11 日發行並授予子公司敏成公司員工及投資持股比率超過 50%符合一定條件之子公司員工。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認股選擇權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114	$ 11.00	134	$ 11.90
本期執行	(26)	10.20	(20)	11.00
本期失效	(88)		-	
期末流通在外	-		114	
期末可執行	-		114	

子公司敏成公司員工認股權之認股權人於 106 及 105 年度，分別以每股平均認購價格 10.20 元及 11 元認購子公司敏成公司普通股 26 仟股及 20 仟股，共計 265 仟元及 220 仟元，致本公司對子公司敏成公司之持股比例下降，有關本公司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請參閱附註三二。

於 106 及 105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子公司敏成公司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34.28 元及 38 元。

三一、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所有權權益／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方鼎資訊公司	醫療資訊軟體服務	105年8月15日	51	$ 51,000

(二) 移轉對價

	方鼎資訊公司
現　　金	$ 51,000

合併公司為拓展業務，於 105 年 8 月間與他人簽訂股權買賣契約，參酌股權評價報告以每股 100 仟元購入方鼎資訊公司普通股 510 股，共計投資 51,000 仟元。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方鼎資訊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303
應收款項	4,455
其他流動資產	2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57,657
存出保證金	519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5,70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02)
其他流動負債	(793)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7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269)
	$ 58,186

(四) 非控制權益

方鼎資訊公司非控制權益（49%之所有權權益）28,511 仟元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

(五)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方鼎資訊公司
移轉對價	$ 51,000
加：非控制權益(方鼎資訊公司之49%所有權權益)	28,511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58,186)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 21,325

收購方鼎資訊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及方鼎資訊公司之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不可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六)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方鼎資訊公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51,000)
加：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03
	($ 42,697)

(七)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方鼎資訊公司
營業收入	$ 10,859
本年度淨損	($ 1,230)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5年度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擬制淨利分別為 2,350,309 仟元及120,607 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三二、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106 年度

(一)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間因敏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致持股比例由64.33%下降為 64.24%。

(二) 本公司於 106 年 8 月及 11 月間透過持股 76.71%之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及子公司方鼎資訊公司部分股權予另一子公司盛雲電商公司，致本公司與智能醫學公司之非控制權益發生權益交易。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於 106 年 8 月間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盛雲電商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本公司及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對盛雲電商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下降為 62.5%。

(四)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間向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取得另一子公司盛雲電商公司之部分股權，致本公司與智能醫學公司之非控制權益發生權益交易。

105 年度

(一)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4 月間因敏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65.10%下降為 65.02%。

(二) 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間處分其對敏成公司 0.69%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65.02%下降為 64.33%。

(三) 本公司於 105 年 10 月間透過持股 100%之子公司瑪科隆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予持股 85.24%之另一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本公司將上開交易視為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致本公司與智能醫學公司之非控制權益發生權益交易。

(四) 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間取得子公司敏盛醫藥公司 30%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70%增加至 100%。

(五) 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間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85.24%降至 76.71%。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06 年度		
	智能醫學公司	盛雲電商公司	敏成公司
收取之現金對價	$ -	$ 30,000	$ 265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轉入）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3,368)	(28,168)	(383)
權益交易差額	($ 3,368)	$ 1,832	($ 118)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3,368)	$ 1,832	($ 118)

	105 年度		
	敏成公司	敏盛醫藥公司	智能醫學公司
收取（給付）之現金對價	$ 4,600	($ 2,000)	$ 10,00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轉入）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2,649)	26	(4,845)
權益交易差額	$ 1,951	($ 1,974)	$ 5,155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054	($ 1,974)	$ -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03)	-	5,155
	$ 1,951	($ 1,974)	$ 5,155

三三、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一)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6 及 105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支付現金數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180,520	$ 94,846
預付設備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淨變動	51,736	-
應付票據淨變動	(3,860)	-
長期應付票據淨變動	(9,180)	-
其他應付款淨變動	(41,302)	42,866
支付現金數	$177,914	$137,712
無形資產增加	$ 8,783	$ 4,404
其他應付款淨變動	(325)	500
支付現金數	$ 8,458	$ 4,904

(二)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6 及 105 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現金數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價款	$ 1,333	$ 3,615
應收款項淨變動	1,633	853
取得現金數	$ 2,966	$ 4,468

三四、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10 年。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3,856 仟元及 6,402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8,737	$ 49,514
1～5年	24,542	47,970
超過5年	-	2,184
	$ 43,279	$ 99,668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及醫療儀器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65,870	$ 52,347
1～5年	47,667	41,792
	$113,537	$ 94,139

三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三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0,120	$ -	$ -	$ 10,120
興櫃股票	46,516	-	-	46,516
	$ 56,636	$ -	$ -	$ 56,636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0,085	$ -	$ -	$ 10,085
興櫃股票	76,148	-	-	76,148
	$ 86,233	$ -	$ -	$ 86,233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5 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期初餘額	$ 11
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5)
處分－公司債轉換	(6)
期末餘額	$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472,003	$1,313,2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539,865	523,162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260,464	1,074,09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活存及定存)、長期應收租賃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活存及定存）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應付票據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應付款項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敏感度分析則可評估利率或匯率於 1 年中合理可能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匯率及利率敏感度分析內容分別列示如下：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四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

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係表示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相對貶值5%時，則為相反方向之影響金額。

	106年度	
	美元之影響	歐元之影響
損益	($ 3,496)	($ 260)

	105年度	
	美元之影響	歐元之影響
損益	($ 2,284)	($ 100)

以上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避險之美元及歐元計價之外幣存款、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23,640	$508,290
金融負債	567,501	438,02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具現金流量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20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88)仟元及 141 仟元，主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所產生利率風險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興櫃市場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06 及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4,652 仟元及 7,61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兩大客戶，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9%及 65%。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短期融資額度		
－已動用金額（含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 475,715	$ 318,418
－未動用金額	948,285	884,082
	$ 1,424,000	$ 1,202,500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至6個月	7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09,108	$ 112,115	$ 2,601	$ 9,180	$ -
浮動利率工具	76,624	301,039	26,614	73,737	89,487
固定利率工具	-	59,959	-	-	-
	$ 585,732	$ 473,113	$ 29,215	$ 82,917	$ 89,487

105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至6個月	7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11,940	$ 374,145	$ 2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386	212,629	36,469	50,332	138,205
固定利率工具	-	49,966	-	-	-
	$ 212,326	$ 636,740	$ 36,492	$ 50,332	$ 138,205

三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楊弘仁	管理階層（本公司之董事長）
楊敏盛	實質關係人
盛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敏盛綜合醫院	實質關係人(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敏盛綜合醫院附設護理之家（以下簡稱三民護理之家）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敏盛護理之家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龍潭敏盛醫院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龍潭敏盛醫院附設護理之家（以下簡稱龍敏護理之家）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大園敏盛醫院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大園敏盛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大園敏盛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怡德養護中心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怡德養護中心承辦蘆竹長期照護中心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中敏護理之家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中敏居家護理所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盛康連鎖藥局	實質關係人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員工診所	實質關係人
祝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博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蕭中正醫院	實質關係人
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代表董事)

(二) 營業交易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營業交易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 852,934	$ 798,128
租賃收入	79,241	67,765
勞務收入	431,021	422,105
	$1,363,196	$1,287,998

	銷貨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 700,812	$ 633,393
其他	150,857	162,439
	851,669	795,832
聯屬公司	284	739
關聯企業	981	1,557
	$ 852,934	$ 798,128

1.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以進貨成本加5%以上計價。
2.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售藥品及醫材等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90天～180天收款。
3. 子公司敏成公司對關係人銷售醫材之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30天～120天收款。
4. 子公司緁邦公司對關係人銷售醫材之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90天～120天收款。
5. 子公司瑪科隆公司對關係人銷售藥品及醫材等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120～180天收款。
6. 子公司敏盛醫藥公司對關係人銷售藥品及醫材等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180天收款。
7 有關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銷貨金額達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請參閱附註四二之附表四。

	租賃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 62,260	$ 54,330
其他	16,981	13,435
	$ 79,241	$ 67,765

上列租金係雙方協議後訂定租約，收款期間為 30 天～120 天。

	勞務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383,758	$368,842
其他	47,263	53,263
	$431,021	$422,105

1. 本公司勞務收入主係與醫療院所合作承攬健檢及檢驗業務等，依雙方協議後訂定契約，收款政策為月結 30 天～120 天，嗣於 106 年 7 月間經本公司與關係人重新擬定後修改為月結 30 天~180 天。
2. 子公司敏成公司勞務收入係提供各醫療院所布服租賃業務產生之勞務收入，交易價格係以議價方式決定，貨款依月結 30 天～60 天收款。
3. 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勞務收入係提供影像醫學之承攬服務、健康管理服務及資訊人力派遣服務等業務之收入，係雙方協議後訂定契約，收款期間約為 30～60 天。

4.子公司品質科技公司勞務收入係提供醫院管理顧問服務之收入，係雙方協議後訂定契約，收款期間約為 30～60 天。

(三) 營業成本

	進貨淨額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 823	$ 14,499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付款期限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付款期間約為驗收後 30 天。

	勞務成本－整合服務費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161,796	$ 33,724

勞務成本－整合服務費主係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為提供長期照護服務業務整合行銷及合作等所支付之成本，依雙方協議後訂定契約，付款期間約為2個月。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588,876	$432,113
其　　他	114,842	81,256
	703,718	513,369
聯屬公司	140	104
關聯企業	107	291
減：備抵呆帳	(5,021)	(2,738)
	$698,944	$511,02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龍敏護理之家	$ 1,848	$ 1,984
三民護理之家	-	2,000
其　　他	650	-
	2,498	3,984
關聯企業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395
減：備抵呆帳	(2,497)	(2,000)
	$ 1	$ 12,379

有關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請參閱附註四二之附表五。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 5,975	$ 7,250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 1,456	$ 1,685
聯屬公司	637	249
管理階層	186	-
母公司	83	84
	$ 2,362	$ 2,018

(六)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價款／應收租賃款現值		處分利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 747	$ 3,425	$ 63	$ 361

(七) 取得金融資產

105 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實質關係人	子公司	900 仟股	敏盛醫藥公司股票	$ 2,000

上述取得價款業已付訖。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175,315	$175,315
其他	77,243	72,499
	252,558	247,814
母公司	608	596
聯屬公司	-	180
	$253,166	$248,590

勞務成本及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 6,763	$ 13,642
母公司	3,952	3,768
聯屬公司	-	1,600
	$ 10,715	$ 19,010

營業費用－勞務費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 3,000	$ -

營業費用－其他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 -	$ 4,4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楊敏盛	$ -	$ 2,100
其他	-	1,546
	-	3,646
聯屬公司	-	114
	$ -	$ 3,760

1. 合併公司對敏盛綜合醫院及敏盛醫療體系之存出保證金主係營運保證金、履約保證金及租賃保證金等，其重大組成項目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十。
2. 租金支出係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教育訓練場地及運輸設備，租金依一般市場行情訂定，按月支付。
3. 勞務費係關係人向合併公司提供人力派遣及相關服務，依雙方協議後訂定契約，按月支付。
4. 其他費用係實質關係人提供合併公司勞務及品牌授權等支出。
5. 其他收入主係合併公司於 105 年第 1 季請求實質關係人返還以前年度支付之勞務報酬款項，於實際收款時予以帳列其他收入。

6. 合併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係由楊弘仁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7. 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及膜王公司委請金融機構保證發行商業本票係由楊弘仁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891	$ 24,121
退職福利	596	666
	$ 23,487	$ 24,787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長期照護服務整合行銷業務之信用卡簽帳交易及政府補助計畫之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受限制資產－活存	$ 13,250	$ 12,250
受限制資產－定存	8,100	4,000
	$ 21,350	$ 16,25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受限制資產－定存	$ 6,000	$ 6,000
受限制資產－活存	4,953	6,598
	$ 10,953	$ 12,598
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152,641	$152,641
房屋及建築淨額	32,446	33,779
	$185,087	$186,420

三九、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一) 合併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因購買原料及商品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為 25,000 仟元及美元 391 仟元。

(二) 合併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長短期借款所開立予金融機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1,149,000 仟元及美元 2,500 仟元。

(三) 合併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發行商業本票而開立本票予票券公司之金額為 10,000 仟元。

(四) 合併公司與系統設備商簽訂系統維護合約，由系統設備商於維護期間內對合併公司之醫療儀器設備進行系統維護或升級，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承諾及未認列之金額為 38,988 仟元。

(五)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858	$ 39,256
購置無形資產	1,517	-
	$ 27,375	$ 39,256

四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註銷庫藏股 1,491 仟股並訂減資基準日為 107 年 2 月 13 日，本公司沖減「庫藏股票」57,135 仟元、「普通股股本」14,910 仟元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42,225 仟元，業已於 107 年 2 月 14 日經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二) 本公司為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投資以及充實營運資金，於 106 年 1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5,000 仟股及募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50,000 仟元，並於 107 年 1 月 17 日經金管會證期局申報生效在案。

本公司嗣於 107 年 1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每股價格為 30 元，預計募集股款 450,000 仟元，尚在募集進行中。

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日為107年2月9日，其應募款 150,000 仟元已於 107 年 2 月 12 日募集完成。

四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682	29.753（美元：新台幣）	$ 79,810
美元	333	6.519（美元：人民幣）	9,697
歐元	146	35.570（歐元：新台幣）	5,207
			$ 94,714
非貨幣性項目			
美元	9,294	32.318（美元：新台幣）	$ 300,369
人民幣	8,787	4.565（人民幣：新台幣）	40,112
			$ 340,48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658	29.760（美元：新台幣）	$ 19,587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956	32.250（美元：新台幣）	$ 63,093
美元	438	6.985（美元：人民幣）	13,646
歐元	59	33.970（歐元：新台幣）	2,009
			$ 78,748
非貨幣性項目			
美元	9,416	32.382（人民幣：新台幣）	$ 304,893
人民幣	24,526	4.616（人民幣：新台幣）	113,206
			$ 418,099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963	32.250（美元：新台幣）	$ 31,065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歐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新台幣：新台幣）	($ 3,636)	1（新台幣：新台幣）	$ 122
人民幣	4.5172（人民幣：新台幣）	(754)	4.8571（人民幣：新台幣）	887
		($ 4,390)		$ 1,009

四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醫藥流通事業部、健康管理事業部、醫療生技事業部、科技材料事業部、醫院事業部及其他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6年度							
項目	醫藥流通事業部	健康管理事業部	醫療生技事業部	科技材料事業部	醫院事業部	其他部門	銷除部門間收入及損益	合計
來自企業外客戶收入	$1,243,599	$ 368,448	$ 244,913	$ 243,244	$ 64,065	$ 452,430	$ -	$2,616,699
部門間收入	62,115	-	265	-		21,500	(83,880)	-
部門收入	$1,305,714	$ 368,448	$ 245,178	$ 243,244	$ 64,065	$ 473,930	($ 83,880)	$2,616,699
部門（損）益	$ 59,726	$ 140,731	$ 18,235	$ 26,794	$ 41,337	($ 122,623)	($ 3,154)	$ 161,046
部門資產（註）	$ -	$ -	$ -	$ -	$ -	$ -	$ -	$ -

	105年度							
項目	醫藥流通事業部	健康管理事業部	醫療生技事業部	科技材料事業部	醫院事業部	其他部門	銷除部門間收入及損益	合計
來自企業外客戶收入	$1,236,668	$ 359,282	$ 199,251	$ 218,343	$ 59,221	$ 257,417	$ -	$2,330,182
部門間收入	19,738	-	32	844	-	15,775	(36,389)	-
部門收入	$1,256,406	$ 359,282	$ 199,283	$ 219,187	$ 59,221	$ 273,192	($ 36,389)	$2,330,182
部門（損）益	$ 52,107	$ 139,131	$ 25,924	$ 24,733	$ 44,135	($ 112,360)	($ 6,500)	$ 167,170
部門資產（註）	$ -	$ -	$ -	$ -	$ -	$ -	$ -	$ -

註：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無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藥品及醫材	$1,489,405	$1,437,634
濾材不織布	243,244	218,343
其　　他	39,890	24,316
小　　計	1,772,539	1,680,293
租賃收入		
營業租賃收入	82,234	73,655
資本租賃利息收入	3,047	2,130
小　　計	85,281	75,785
勞務收入		
健檢及檢驗承攬服務	360,256	348,217
長期照護服務整合行銷業務	188,660	37,591
醫療管理顧問服務	73,396	59,220
布服租賃管理服務	32,948	31,603
其　　他	103,619	97,473
小　　計	758,879	574,104
合　　計	$2,616,699	$2,330,182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亞　　洲	$2,589,636	$2,306,663
歐　　洲	22,878	18,949
大 洋 洲	2,964	3,584
美　　洲	1,221	986
	$2,616,699	$2,330,182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以上者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敏盛綜合醫院（註）	$1,146,830	$1,056,565

註：係分別來自於銷貨收入、租賃收入及勞務收入。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2）	期末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4）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備註
													名稱	價值			
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40,000	$ -	$ -	2.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	營運週轉所須之資金融通	$ -	無	$ -	$ 186,334	$ 372,66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本公司對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期限為一年，業已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到期。

註4：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為限，對單一對象之貸款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為限。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1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方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	$ 4,609	$ 2,648	$ 2,648	$ 2,648	$ -	6	$ 21,850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之限額如下：

(1)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屬於本公司業主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43,701 仟元×20%＝8,740 仟元）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交易之總額（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 4,609 仟元）。

(2) 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屬於本公司業主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43,701 仟元×50%＝21,850 仟元）為限。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及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71	$ 10,120	-	$ 10,120	
	股　　票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代表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9	$ 46,516	8.21	46,516	
〃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5	$ 5,000	3.16	-	註2
〃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代表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0	8,550	18.61	-	〃
〃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代表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50,000	2.86	-	〃
〃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	60,000	7.50	-	〃
〃	彩新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5,000	3.70	-	〃
〃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oration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58	273,103	2.15	-	〃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20	18,640	3.33	-	〃
〃	尚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	2,025	1.41	-	〃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6	6,000	3.50	-	〃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和瑞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0	2,411	18.00	-	〃
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耀聖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42,500	10.00	-	〃
					$483,229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註3：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銷貨收入	$ 592,940	23	月結 18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40,077	59	
			租賃收入	62,260	2	月結 120 天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6,579	1	
			勞務收入	331,034	13	月結 30~180 天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023	-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	〃	銷貨收入	102,411	4	月結 12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096	4	
			勞務收入	17,786	1	月結 30 天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銷貨收入	5,204	-	月結 12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23	-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勞務收入	29,509	1	月結 30~6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78	1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	銷貨收入	257	-	月結 30 天			-	-	
品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勞務收入	5,429	-	月結 30 天			-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40,077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6,579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024	2.13	$ 867	期後收回	$ 156,621	$ - - -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096	3.14	-	—	18,148	-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23	2.96	-	—	598	-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78	4.13	-	—	4,788	-

註：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期後收款金額係截至107年3月2日計算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 3）	交易條件（註 4）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5）
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 3,826	－	0.15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淨額	13,913	－	0.5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049	－	0.24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費用	4,327	－	0.17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淨額	54,682	－	2.09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202	－	0.63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本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本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本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本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係本公司將超過重大性之交易予以列示。

註 4：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註 5：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不織布製造加工及醫療衛材之銷售	$ 173,595	$ 173,595	12,322	64.24	$ 219,490	$ 19,582	$ 8,317	子公司（註3）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藥品批發及買賣	99,210	99,210	6,450	100.00	53,749	701	848	子公司（註3）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影像醫學判讀服務及長期照護服務整合行銷業務	46,778	46,778	3,833	76.71	35,353	(10,748)	(8,245)	子公司（註3）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投資管理業	44,831	44,831	1,500	100.00	35,922	4,749	4,749	子公司（註3）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管理顧問業	11,389	11,389	1,000	100.00	11,567	1,582	1,582	子公司（註3）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藥品批發及買賣	23,000	23,000	3,000	100.00	1,869	1,735	1,735	子公司（註3）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生物技術服務業	39,605	39,605	3,961	25.00	32,179	(7,743)	(3,022)	關聯企業
	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	50,000	-	4,000	50.00	31,810	(13,734)	(6,567)	子公司（註3）
	精準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健康管理服務	1,000	-	100	100.00	1,000	-	-	子公司（註3）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藥品及醫療衛材之買賣	18,000	18,000	1,860	81.76	2,199	1,327		孫公司（註3）
	膜王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醫療生技業	15,000	15,000	1,500	75.00	3,296	(6,621)		孫公司（註3）
	Puriblood Medical（Cayman）Inc.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事業之管理	22,437	22,437	11,250	22.50	16,267	(16,429)		合資公司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方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醫療資訊軟體服務	6,000	51,000	-	6.00	5,825	4,652		孫公司（註3）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藥品批發買賣及資訊軟體服務	-	10,740	-	-	-	(2,839)		關聯企業（註2）
	品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醫療管理諮詢服務業	3,000	-	300	100.00	4,910	1,214		孫公司（註3）
	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	10,000	-	1,000	12.50	7,952	(13,734)		子公司（註3）
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方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醫療資訊軟體服務	45,000	-	-	45.00	43,690	4,652		孫公司（註3）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藥品批發買賣及資訊軟體服務	10,000	-	493	40.04	2,408	(2,839)		關聯企業（註2）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	MissionCare USA Co.	美國加州	健康照護支援服務	3,186	3,186	-	100.00	2,807	(172)		孫公司（註3）

註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2：106 年 8 月間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將關聯企業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處分予同一集團內之另一子公司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註3：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7）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	紡織業	$ -	(1)（註 2）	$ 17,737	$ -	$ 10,219	$ 7,518	($ 325)	100	($ 325)	$ -	$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11,885	(2)（註 3）	11,885	-	-	11,885	4,273	100	4,273	7,898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4,824	(2)（註 4）	4,824	-	887	3,937	1,020	100	542	-	-	
品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4,824	(1)（註 4）	-	887	-	887	1,020	100	478	2,061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	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	(1)（註 5）	10,000	-	6,349	3,651	(1,212)	100	(1,212)	-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5,124	(1)（註 6）	5,124	-	-	5,124	(1,104)	100	(1,104)	4,190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8）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32,115	$ 32,115	$ 1,228,234
品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7	887	2,946

註 1： 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 2： 該公司業於 106 年 5 月及 8 月間註銷匯回投資款美金 338 仟元（折合新台幣 10,219 仟元）並於 106 年 9 月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60021478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3：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設立，於 102 年 3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並於 102 年 4 月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20013342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4：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設立，於 103 年 1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嗣於 103 年 5 月間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30010410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嗣於 106 年 10 月間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將該公司之全數股權以人民幣 164 仟元（折合新台幣 887 仟元）轉讓與另一子公司品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董事會通過財務報告日止尚未經投審會備查在案。

註 5： 該公司業於 106 年 3 月間註銷匯回投資款美金 1 仟元及人民幣 1,418 仟元（折合新台幣 6,358 仟元）並於 106 年 6 月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60012259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6：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係本公司原經由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轉投資設立，於 103 年 9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嗣於 104 年 1 月間實際匯出投資款項 5,124 仟元，並於 104 年 5 月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40008445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另於 104 年 10 月間由本公司簡易合併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後，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股權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註 7：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8：係分別以合併公司及子公司品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權益之 60%計算。

會計師查核報告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勞務收入之認列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售客戶為敏盛綜合醫院及其醫療體系等關係人，106 年度對關係人之營業收入為 1,216,534 仟元，佔營業收入 72%，其中對關係人之勞務收入為 360,724 仟元，佔勞務收入達 80%，對個體財務報告影響係屬重大；又收入是否真實發生，係審計準則公報所預設之風險，因是本會計師將著重於對關係人勞務收入認列之查核。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另重大關係人營業交易揭露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三三(二)。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勞務收入之認列，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對關係人之勞務提供等相關內部控制程序，據以設計因應該風險之相關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與關係人進行勞務提供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本會計師向管理階層取得勞務收入明細，確認其明細完整性後，自其中對關係人之主要勞務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相關勞務合約、覆核管理階層評估勞務提供之履約程度情形暨確認款項收回情形，以確認是否於滿足相關交易條件時方認列勞務收入，暨其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帳列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淨額為 763,174 仟元，佔總資產 27%，管理階層於評估應收款項之減損時，係個別考量客觀減損證據後，並參酌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評估，依過去經驗按比率提列備抵呆帳，前述評估過程係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是本會計師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另關於應收款項之重大

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說明及相關附註揭露請分別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及附註九。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管理階層訂定銷售客戶之交易信用額度及評估管理階層所作應收款項估計減損等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並進行控制執行之有效性測試。
2. 本會計師向管理階層取得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提列政策及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款項帳齡情形，測試應收款項帳齡期間之完整性與正確性，並依據銷售客戶歷史付款狀況、檢視當年度呆帳沖銷情形，以及參酌整體經濟狀況，對估計減損之相關假設與依據與管理階層討論，藉以評估備抵呆帳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3. 本會計師亦查核期後期間對應收款項收回之情形，據以評估管理階層估計備抵呆帳之適足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及獨立董事）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

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永　富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謝　建　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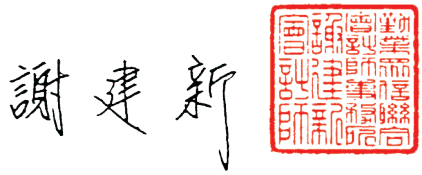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1　日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28,621	8	$ 276,269	1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0,120	-	10,085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五、九及三三）	3,407	-	3,816	-
1172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五及九）	95,040	4	85,073	3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九、十及三三）	631,134	23	441,831	17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五、九及三三）	2,189	-	12,540	1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47,928	2	61,384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及三四）	5,077	-	4,44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023,516	37	895,444	34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46,516	2	76,148	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三）	411,653	15	407,853	1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四及三三）	425,129	15	405,512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五及三三）	270,490	10	240,359	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六、三三及三四）	211,565	7	211,347	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七）	38,458	1	42,838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五）	5,558	-	6,301	-
1945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附註五、十及三三）	31,404	1	13,83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及三三）	326,026	12	308,042	1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766,799	63	1,712,236	66
1XXX	資產總計	$ 2,790,315	100	$ 2,607,680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220,000	8	$ 140,000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九）	29,976	1	29,966	1
2150	應付票據	403	-	1,20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三三）	408,686	15	388,675	1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三）	96,307	3	60,669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19,601	1	25,952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7,179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450	-	2,83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85,602	28	649,308	2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132,821	5	140,000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二）	8,552	-	10,280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41,373	5	150,280	6
2XXX	負債總計	926,975	33	799,588	31
	權益（附註二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792,889	28	755,842	29
3200	資本公積	779,368	28	781,022	3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2,943	3	80,607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67,700	10	227,904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60,643	13	308,511	1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05)	-	(1,920)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120)	-	21,772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2,425)	-	19,852	-
3500	庫藏股票	(57,135)	(2)	(57,135)	(2)
3XXX	權益總計	1,863,340	67	1,808,092	6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790,315	100	$ 2,607,68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金　額	%	105年度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三三）				
4110	銷貨收入	$1,155,304	68	$1,079,547	67
4170	減：銷貨退回	(1,589)	-	(1,823)	-
4190	減：銷貨折讓	(1,042)	-	(1,364)	-
4300	租賃收入	84,757	5	75,215	5
4600	勞務收入	451,213	27	452,945	28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688,643	100	1,604,520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四及三三）				
5110	銷貨成本	1,060,076	63	993,359	62
5300	租賃成本	62,514	4	58,224	4
5600	勞務成本	276,586	16	275,005	17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399,176	83	1,326,588	83
5900	營業毛利	289,467	17	277,932	17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28,585	1	31,882	2
6200	管理費用	103,056	6	95,758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1,641	7	127,640	8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四）	69	-	428	-
6900	營業淨利	157,895	10	150,720	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金　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　額	105年度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四及三三）				
7010	其他收入	$ 9,692	-	$ 13,26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04)	-	(4,834)	-
7050	財務成本	(5,803)	-	(3,987)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3,244)	-	3,12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59)	-	7,566	1
7900	稅前淨利	156,636	10	158,286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五）	32,269	2	34,922	2
8200	本年度淨利	124,367	8	123,364	8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二）	2,298	-	(506)	-
833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48)	-	(21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五）	(391)	-	8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15	-	(4,986)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9,597)	(2)	(8,482)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金　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　額	105年度 %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69)	-	($ 59)	-
8382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十四）	(2,295)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五）	(231)	-	84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30,418)	(2)	(13,310)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3,949	6	$ 110,054	7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 1.60		$ 1.59	
9850	稀　釋	$ 1.59		$ 1.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普通股股本	股本 待登記股本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46,839	$ 96,036	$ 742,435	$ 58,940	$ 237,072	$ 2,277	$ 30,254	($ 57,135)	$ 1,756,718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三(三)）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1,667	(21,667)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10,234)	-	-	-	(110,234)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123,364	-	-	-	123,364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631)	(4,197)	(8,482)	-	(13,310)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2,733	(4,197)	(8,482)	-	110,054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二一）	109,003	(96,036)	33,455	-	-	-	-	-	46,422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80	-	-	-	-	-	8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5,052	-	-	-	-	-	5,052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55,842	-	781,022	80,607	227,904	(1,920)	21,772	(57,135)	1,808,092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三(三)）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2,336	(12,336)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37,047)	-	-	-	(37,047)
B9	股票股利	37,047	-	-	-	(37,047)	-	-	-	-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124,367	-	-	-	124,367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59	(385)	(31,892)	-	(30,418)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6,226	(385)	(31,892)	-	93,949
H3	組織重組（附註二三(二)）	-	-	(2,806)	-	-	-	-	-	(2,80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二三(二)）	-	-	1,152	-	-	-	-	-	1,152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92,889	$ -	$ 779,368	$ 92,943	$ 267,700	($ 2,305)	($ 10,120)	($ 57,135)	$ 1,863,34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56,636	$ 158,28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0,855	66,533
A20200	攤銷費用	7,314	7,36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	5
A20900	財務成本	5,803	3,987
A21200	利息收入	(330)	(792)
A21300	股利收入	(1,759)	(2,110)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3,244	(3,12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4)	(428)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5)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4,750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1,543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09	16,931
A31150	應收帳款	(9,967)	(9,09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0,936)	(91,61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4)	426
A31200	存　　貨	23,441	(14,56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31)	338
A31990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7,568)	2,055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000	(2,000)
A32130	應付票據	(805)	(2,296)
A32150	應付帳款	20,011	(3,64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688)	10,62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12	(86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70	61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4,641	141,38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30	79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6,102)	($ 3,48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8,499)	(27,34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370	111,35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十三）	(3,800)	(273,103)
B02200	設立子公司（附註十四）	(21,000)	-
B02300	處分子公司（附註十四）	16,577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附註十四）	10,39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二九）	(127,791)	(119,27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二九）	2,381	4,34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附註二九）	(1,081)	(2,505)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41	-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附註二九）	(219)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2,00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71,506)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5,889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7,627	7,69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0,981)	(456,34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0,000	14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	29,966
C01300	償還公司債（附註二一）	-	(6,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8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7,047)	(110,234)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附註十四）	(30,000)	(2,000)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	-	4,38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963	56,03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47,648)	($　288,96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6,269	565,232
E00200	年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8,621	$　276,2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92 年 10 月 13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業務係從事藥品批發買賣與出租資產供各醫療院所承攬相關醫療服務之租賃業務以及與醫療院所合作承攬國人體檢、外勞檢驗及駐廠醫療支援服務、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業務，嗣於 103 年 9 月起增加承攬血液透析事業管理，並自 104 年 9 月起新增承攬眼科醫療管理等業務。

本公司於 97 年 12 月 24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於 100 年 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 100 年 3 月 1 日上櫃交易。

本公司於 104 年 10 月 1 日與持股 100%之子公司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太健康公司）依企業併購法規定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亞太健康公司為消滅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對本公司普通股之持股比率分別為 34.77%及 34.78%。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106年12月31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初步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IFRS 9而改變：

(1)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興櫃股票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IFRS 9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IFRS 9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2)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受益憑證，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依IFRS 9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IFRS 9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IFRS 9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106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IFRS 9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106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年1月1日調整後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10,120	$ 10,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40,356	440,3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120	(10,12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6,516	(46,51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1,653	(411,653)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25,129	19,341	444,470
資產影響	$ 893,418	$ 1,528	$ 894,946
保留盈餘	$ 360,643	$ 4,870	$ 365,5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120)	10,12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3,462)	(13,462)
權益影響	$ 350,523	$ 1,528	$ 352,051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IFRS 15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本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預計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

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企業合併

本公司未採用收購法處理組織重組下之企業合併，而係採用帳面價值法，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以前年度比較資訊。並將消滅公司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之股權於權益項下單獨表達，消滅公司損益中原屬外部第三人所享有之份額則作為總損益（即本公司與消滅公司損益之合計數）之減項，認列為個體損益表中之「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淨利（損失）」。

(五)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藥品、醫材及醫療設備等。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

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將同一經濟個體之股權移轉視為組織重組，不採用收購法處理，本公司將取得權益投資帳面價值超過支付現金部分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之資本公積項目。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不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

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

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對具控制之採用權益法投資，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減損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

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現金、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

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付款項之利息費用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健檢、檢驗及長期照護之承攬以及醫療管理顧問服務收入，於勞務提供且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其交易結果可合理估計時予以認列收入：

(1)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2)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3) 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交易完程度能可靠衡量；及

(4)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

前淨利。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非屬取得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此外，原始認列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

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應收款項減損評估

本公司評估應收款項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應收款項之減損,參酌過去收款經驗按比率提列備抵呆帳。該等估計受管理階層判斷而具不確定性，可能會影響該等估計之結果。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166	$ 2,545
銀行支票、活期及外幣存款	226,455	273,724
	$ 228,621	$ 276,269

本公司之活期存款部分設定質押做為銀行借款之備償專戶，列於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表達，請參閱附註十二。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與主債務商品分別認列，轉換公司債之選擇權（贖回權及賣回權）依公允價值認列為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5 年度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評價淨損失為(5)仟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表達。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 10,120	$ 10,085
非 流 動		
國內投資		
興櫃股票	$ 46,516	$ 76,148

(一) 本公司股利收入資訊如下：106 及 105 年度收取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分別為 1,759 仟元及 2,110 仟元。

(二) 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之未實現評價損失金額分別為 29,597 仟元及 8,482 仟元。

(三) 該投資公允價值之決定，請參閱附註三二(二)。

(四) 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有價證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八之附表二。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非關係人	$ 3,401	$ 3,767
因營業而發生－關係人	6	49
	$ 3,407	$ 3,816
應收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95,897	$ 85,073
減：備抵呆帳	(857)	-
	$ 95,040	$ 85,073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623,673	$428,877
應收租賃款－流動（附註十）	12,446	14,954
減：備抵呆帳	(4,985)	(2,000)
	$631,134	$441,831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租金－關係人	$ 2,005	$ 2,137
應收減資款－關係人（附註十四）	-	10,395
應收款項逾期轉列－關係人	-	2,000
其　　他－非關係人	2,032	4
其　　他－關係人	-	4
減：備抵呆帳	(1,848)	(2,000)
	$ 2,189	$ 12,540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設備租賃及勞務提供之授信期間為 60 至 180 天。本公司評估應收款項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應收款項之減損，參酌過去收款經驗按比率提列備抵呆帳。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四)。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以逾期天數為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 逾 期	$ 3,407	$ 3,816

(二)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以逾期天數為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 逾 期	$718,852	$519,234
30 天以內	6,820	6,898
31～90 天	341	1,435
91 天以上	6,003	1,337
合　　計	$732,016	$528,904

上列於資產負債表日部分已逾期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2,000	$ 2,000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4,985	(1,143)	3,84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4,985	$ 857	$ 5,842
105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	$ 2,000	$ 2,000

(三)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0～90天	$ 160	$ 11,220
91天～1年	2,998	3,320
1年以上	879	-
合　　計	$ 4,037	$ 14,540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2,000	$ -	$ 2,000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848	-	1,84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2,000)	-	(2,00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848	$ -	$ 1,848
105年1月1日餘額	$ 5,670	$ -	$ 5,67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3,670)	-	(3,67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000	$ -	$ 2,000

十、應收租賃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總額	$ 53,313	$ 32,150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9,463)	(3,360)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 43,850	$ 28,790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	$ 12,446	$ 14,954
非流動（帳列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31,404	13,836
	$ 43,850	$ 28,790

上述以新台幣計價之設備融資租賃協議，租賃期間為 2～10 年，租約隱含利率為 5%～8%，上列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一、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藥　　品	$ 38,887	$ 39,252
醫　　材	4,917	4,813
醫療設備	4,124	17,319
	$ 47,928	$ 61,384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60,076 仟元及 993,359 仟元。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2,397	$ 1,944
受限制資產－活存	2,000	2,000
其　　他	680	502
	$ 5,077	$ 4,446

受限制資產－活存係銀行存款設定質押做為銀行借款之備償專戶，融資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60,000	$ 60,000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彩新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8,550	4,750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poration	$273,103	$273,103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5,000	5,000
	$411,653	$407,853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411,653	$407,853

(一)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二)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間參與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以每股 10 元認購 380 仟股，投資 3,800 仟元。

(三)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美金 1.6 元向他人購買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股份 5,258 仟股，共計投資美金 8,413 仟元，嗣於 105 年 5 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後將上開投資款匯出，折合新台幣為 273,103 仟元，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持股比例分別為 2.15%及 2.24%。該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投資管理業，主要係投資於大陸地區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及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

(四) 本公司業已按被投資公司產業環境及經營狀況評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並參酌由第三方獨立評價師所出具之評價報告或以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予以衡量其投資股權價值，其中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持續虧損，本公司依該公司股權淨值評估可回收情形後，於 105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750 仟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五) 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有價證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八之附表三。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392,950	$368,016
投資關聯企業	32,179	37,496
	$425,129	$405,512

(一) 投資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成公司）	$219,490	$217,610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瑪科隆公司）	53,749	52,901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盛弘香港公司）	35,922	32,513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智能醫學公司）	33,353	30,783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原醫管公司）	11,567	9,985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太北京公司）	4,190	5,372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盛醫藥公司）	1,869	134
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盛雲電商公司）	31,810	-
精準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精準健康公司）	1,000	-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敏弘公司）（註1）	-	10,890
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河洛公司)（註1）	-	7,828
HealthCare Corporation of Asia (Cayman Islands)（註2）	-	-
MissionCare Hospitals Co., Ltd (Samoa)（註2）	-	-
	$392,950	$368,016

註1：河洛公司及上海敏弘公司已於106年度註銷並匯回剩餘投資款共計16,577仟元，本公司認列處分投資損失(1,543)仟元。

註2：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對該子公司匯出投資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司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敏成公司	64.24%	64.33%
瑪科隆公司	100.00%	100.00%
盛弘香港公司	100.00%	100.00%
智能醫學公司	76.71%	76.71%
中原醫管公司	100.00%	100.00%
亞太北京公司	100.00%	100.00%
敏盛醫藥公司	100.00%	100.00%
盛雲電商公司	50.00%	-
精準健康公司	100.00%	-
上海敏弘公司	-	100.00%
河洛公司	-	100.00%
HealthCare Corporation of Asia (Cayman Islands)	-	-
MissionCare Hospitals Co., Ltd (Samoa)	-	-

1. 本公司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因企業合併取得而包含於投資子公司－敏成公司、瑪科隆公司、智能醫學公司及盛雲電商公司之無形資產（客戶關係及商譽）分別計53,701元及67,331仟元，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於106及105年度並未有重大減損情形。
2. 106及105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損益份額分別為(222)仟元及4,427仟元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202)仟元及(5,256)仟元，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3. 本公司於106年5月間以20,000仟元投資設立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計2,000仟股，持股比例為100%，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軟體服務業，嗣於106年8月以10,000仟元未按持股比例參與該公司之現金增資1,000仟股，並於106年12月間以

20,000 仟元向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取得 1,000 仟股，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對該公司之持股比例為 50%。

4.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間以 1,000 仟元投資設立精準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計 1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100%，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健康管理服務業。
5. 本公司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之權益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八。
6. 本公司與關係人金融資產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三（六）。
7.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八之附表五。
8. 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八之附表六。
9. 106 及 105 年度分別取得子公司敏成公司之現金股利 5,868 仟元及 5,588 仟元。
10.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四。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2,179	$ 37,496

1.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3,022)	($ 1,306)
其他綜合損益	(2,295)	-
綜合損益總額	($ 5,317)	($ 1,306)

2.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 12 月間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減資退還股款，本公司按減資比例 20.79%沖減採用權益法投資並認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395 仟元，業於 106 年 2 月間收訖。
3.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關聯企業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八之附表五。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租賃權益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48,070	$ -	$ 5,599	$ 313,058	$ 27,920	$ 11,519	$ 11,555	$ 417,721
本年度增加	7,423	-	297	88,942	601	129	13,562	110,954
本年度處分	(720)	-	(1,029)	(4,599)	(914)	(645)	-	(7,907)
本年度重分類	-	-	-	-	-	-	(11,555)	(11,55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54,773	-	4,867	397,401	27,607	11,003	13,562	509,21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14,098	-	4,652	141,191	13,874	3,547	-	177,362
折舊費用	6,467	-	490	56,511	2,856	2,260	-	68,584
本年度處分	(636)	-	(962)	(4,598)	(698)	(329)	-	(7,22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9,929	-	4,180	193,104	16,032	5,478	-	238,723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34,844	$ -	$ 687	$ 204,297	$ 11,575	$ 5,525	$ 13,562	$ 270,490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46,643	$ 345	$ 5,273	$ 281,323	$ 23,350	$ 5,226	$ 1,402	$ 363,562
本年度增加	1,933	-	383	51,409	4,570	7,021	10,153	75,469
本年度處分	(506)	(345)	(57)	(19,674)	-	(728)	-	(21,31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48,070	-	5,599	313,058	27,920	11,519	11,555	417,72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8,709	345	4,004	105,202	10,038	3,005	-	131,303
折舊費用	5,895	-	705	52,599	3,836	1,270	-	64,305
本年度處分	(506)	(345)	(57)	(16,610)	-	(728)	-	(18,24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14,098	-	4,652	141,191	13,874	3,547	-	177,362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33,972	$ -	$ 947	$ 171,867	$ 14,046	$ 7,972	$ 11,555	$ 240,359

(一) 本公司106及105年度出租資產重大新增主係出租供醫療院所使用所購置之醫療設備及為承攬檢驗業務而購置檢驗儀器等相關醫療設備；106年度重分類主係設備完成驗收後轉列融資租賃設備。

(二)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提供做為質押或擔保。

(三) 本公司106及105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四)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三（五）。

(五)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106及105年度經評估並未有重大減損跡象，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2至8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至10年
出租資產	
醫療儀器設備	3至8年
租賃權益改良	3至10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56,113	$ 62,147	$ 218,260
本年度增加	-	2,489	2,48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56,113	64,636	220,7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6,913	6,913
折舊費用	-	2,271	2,27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9,184	9,184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156,113	$ 55,452	$ 211,565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156,113	$ 62,147	$ 218,26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156,113	62,147	218,26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4,685	4,685
折舊費用	-	2,228	2,22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6,913	6,913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156,113	$ 55,234	$ 211,347

(一)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106及105年度經評估並未有重大減損跡象，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29年

(二)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公司於各資產負債表日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所採用之評價方法及其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

	評價方法		重要不可
投資性不動產座落地點	土　　地	建　　物	觀察輸入值
桃園市大園區	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	成本法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台中市西區	比較法及收益法	比較法及收益法	收益資本化率

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251,951	$245,816

(三) 投資性不動產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七、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經營權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1,150	$ 68,572	$ 89,722
單獨取得	1,400	-	1,400
本年度處分	(370)	-	(370)
本年度重分類	1,570	-	1,57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23,750	68,572	92,32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18,312	28,572	46,884
攤銷費用	1,599	5,715	7,314
本年度處分	(334)	-	(33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9,577	34,287	53,864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4,173	$ 34,285	$ 38,458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645	$ 69,524	$ 88,169
單獨取得	2,505	-	2,505
除列	-	(952)	(95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21,150	68,572	89,72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17,019	23,453	40,472
攤銷費用	1,293	6,071	7,364
除列	-	(952)	(95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18,312	28,572	46,884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2,838	$ 40,000	$ 42,838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於106及105年度經管理階層評估並未有重大減損跡象，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2～4年
經營權	12年

十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268,883	$305,772
預付設備款	57,143	2,270
	$326,026	$308,042

(一) 存出保證金重大組成內容如下：

1. 本公司為保障提供予醫療院所及長照事業機構之經營管理顧問服務時各項權利能順利執行，並保障其營運之合理績效，分別提供敏盛綜合醫院及其醫療體系營運保證金，以達成實質有效之經營管理成果。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營運保證金總額分別為157,301仟元及178,301仟元。另本公司為承攬敏盛綜合醫院之血液透析相關醫療管理業務而支付履約保證金46,200仟元，關係人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三(七)。
2. 本公司與醫療器材廠商共同合作承攬檢驗科整合業務，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相關履約保證金餘額均為47,800仟元。

(二) 預付設備款主係本公司承攬檢驗業務而預付購置檢驗儀器設備等款項。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220,000	$140,0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皆為1.42%~1.62%。上述擔保借款之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0.73%	$ 30,000	1.1%	$ 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4)		(34)
		$ 29,976		$ 29,966

本公司之應付商業本票係由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證發行。

(三) 長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140,000	$140,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7,179)	-
長期借款	$132,821	$140,000

重大條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借款期間：105.04.01～120.04.01 借款銀行：上海商業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140,000仟元 還款辦法：按月付息，自107年5月起按季攤還本金。 借款利率：1.96%	$140,000	$140,000

上述擔保借款之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十、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41,465	$ 1,159
應付員工酬勞	30,198	27,675
應付薪資及獎金	12,937	11,432
應付勞務費	1,976	6,680
其他	9,731	13,723
	$ 96,307	$ 60,669

應付設備款主係為承攬檢驗業務而購置檢驗儀器等相關醫療設備。

二一、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一) 本公司於102年8月2日發行3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500,000仟元，每張面額為100仟元，已於105年8月2日到期，本公司將尚未轉換之公司債按債券面額以現金6,000仟元一次償還，有關可轉換公司債之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四。

(二) 於 105 年度，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帳面價值為 46,428 仟元，轉換股數約計 1,297 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12,967 仟元。另資本公積認列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二)。

(三) 於 105 年度認列公司債折價攤提之利息費用為 487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財務成本。

二二、退職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之「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有關本公司確定提撥計畫認列之退休金成本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四(六)。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另依本公司之員工退休辦法規定，員工於任職期間如有於本公司所屬之敏盛集團體系間各事業體調動時，其退休金給付方式係按該員工於各事業體所累積之年資相對比例，由各事業體依比例給付其退休金。前述退休辦法為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亦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251	$ 13,43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699)	(3,157)
提撥短絀（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8,552	$ 10,28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437	($ 3,157)	$ 10,28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29	-	929
利息費用（收入）	202	(51)	151
認列於損益	1,131	(51)	1,08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9	19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9)	-	(3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19	-	41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697)	-	(2,69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17)	19	(2,298)
雇主提撥	-	(510)	(51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2,251	($ 3,699)	$ 8,552
105年1月1日餘額	$ 11,833	($ 2,678)	$ 9,15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21	-	921
利息費用（收入）	207	(51)	156
認列於損益	1,128	(51)	1,07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0	3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3	-	3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30	-	53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87)	-	(8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76	30	506
雇主提撥	-	(458)	(45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3,437	($ 3,157)	$ 10,280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0%	1.5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3.000%	2.7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430)	($ 529)
減少0.25%	$ 450	$ 557
長期平均調薪率		
增加0.25%	$ 436	$ 542
減少0.25%	($ 419)	($ 51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686	$ 477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6.3年	16.9年

二三、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註）	$ 1,000,000	$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79,289	75,584
已發行股本	$ 792,889	$ 755,842

註：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將額定股本 1,000,000 仟元變更為 1,500,000 仟元，分為 150,000 仟股，惟尚未經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00 仟股（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轉換所增加之股數為 874 仟股）

本公司以 106 年 9 月 4 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盈餘轉增資配發股票股利 37,047 仟元，發行新股 3,705 仟股，並已完成登記程序。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發行溢價（股票及公司債轉換）	$ 757,950	$ 757,95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0	80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發行溢價（員工認股權轉列部分）	15,274	15,27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3,511	5,165
已失效認股權	2,553	2,553
	$ 779,368	$ 781,022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106 及 105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發行溢價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已失效股權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合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3,224	$ 5,165	$ 2,553	$ 80	$ -	$ 781,022
子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	-	(118)	-	-	-	(118)
組織重組下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562)	-	-	-	(562)
組織重組下取得股權（註）	-	(2,806)	-	-	-	(2,806)
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	-	1,832	-	-	-	1,832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73,224	$ 3,511	$ 2,553	$ 80	$ -	$ 779,368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7,176	$ 113	$ 2,221	$ -	$ 2,925	$ 742,43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6,048	-	-	-	(2,593)	33,455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	-	332	-	(332)	-
處分子公司股權	-	-	-	2,054	-	2,054
取得子公司股權	-	-	-	(1,974)	-	(1,974)
子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	-	(103)	-	-	-	(103)
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	-	5,000	-	-	-	5,000
組織重組下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55	-	-	-	155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73,224	$ 5,165	$ 2,553	$ 80	$ -	$ 781,022

註：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間向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取得另一子公司盛雲電商公司之部分股權，本公司依相關規定將取得價款 20,000 仟元與取得帳面價值 7,952 仟元之差額 12,048 仟元中，歸屬智能醫學公司非控制權益部分 2,806 仟元調整減少「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依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四(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發放金額係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當年度分派之股東股息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 20%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實際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必須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餘額如有迴轉時,可就迴轉部分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6 月 28 日及 105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336	$ 21,667	$	$ -
現金股利	37,047	110,234	0.5	1.50
股票股利	37,047	-	0.5	-

(四)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股數	1,491	1,491
年底股數	1,491	1,491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103年12月22日至104年2月21日間，自公開市場上買回本公司股份計1,491仟股，共計57,135仟元，平均每股買回成本為38.32元。嗣於106年12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註銷上列庫藏股1,491仟股並訂減資基準日為107年2月13日，已於107年2月14日經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五)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1,920)	$ 2,27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56)	(4,986)
相關所得稅	214	848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543	-
相關所得稅	(445)	-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之換算差額份額	(441)	(59)
期末餘額	($ 2,305)	($ 1,920)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21,772	$ 30,2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9,597)	(8,48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295)	-
期末餘額	($ 10,120)	$ 21,772

二四、淨　　利

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4	$ 428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5	-
	$ 69	$ 428

(二)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 897	$ 897
－其　　他	1,890	5,221
利息收入	330	792
股利收入	1,759	2,110
其　　他	4,816	4,246
	$ 9,692	$ 13,266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十四）	($ 1,543)	$ -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39	(3)
什項支出	(500)	(76)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十三）	-	(4,7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評價淨損失	-	(5)
	($ 1,904)	($ 4,834)

(四)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803	$ 3,500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487
	$ 5,803	$ 3,987

(五)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8,584	$ 64,305
投資性不動產	2,271	2,228
無形資產	7,314	7,364
合　　計	$ 78,169	$ 73,897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9,281	$ 64,530
營業費用	1,574	2,003
	$ 70,855	$ 66,533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308	$ 6,666
營業費用	1,006	698
	$ 7,314	$ 7,364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 6,197	$ 5,507
確定福利計畫	1,080	1,077
	7,277	6,584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及獎金	127,026	114,028
其　　他	16,708	14,013
	143,734	128,041
員工福利合計	$151,011	$134,625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7,508	$ 64,517
營業費用	73,503	70,108
	$151,011	$134,625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6%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1 日及 106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6%	6%
董監事酬勞	1%	1%

金　　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 10,106	$ 10,212
董監事酬勞	1,684	1,7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決議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2,135	$ 35,509
以前年度之調整	13	(1,264)
遞延所得稅	121	67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2,269	$ 34,922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156,636	$158,286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26,628	$ 26,909
永久性差異	2,297	1,084
免稅所得	(299)	(359)
未分配盈餘加徵	3,630	8,55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3	(1,26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2,269	$ 34,922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調整增加 981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391)	$ 8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231)	848
	($ 622)	$ 934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9,601	$ 25,952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785	$ 97	($ 391)	$ 1,491
未實現投資損失	2,827	(358)	-	2,469
未實現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08	-	-	808
應付休假給付	323	140	-	46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5	-	-	4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13	-	(231)	282
	$ 6,301	($ 121)	($ 622)	$ 5,558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594	$ 105	$ 86	$ 1,785
未實現投資損失	2,097	730	-	2,827
未實現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808	-	808
應付休假給付	282	41	-	32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897	(1,852)	-	4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513	513
備抵呆帳超限	509	(509)	-	-
	$ 6,379	($ 677)	$ 599	$ 6,3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35	$ -	($ 335)	$ -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 - （註）	$227,904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註）	$ 61,034

	106年度	105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26.66%

註：107 年 2 月公布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盈餘	$ 1.60	$ 1.59
稀釋每股盈餘	$ 1.59	$ 1.58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6 年 9 月 4 日。因追溯調整，105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盈餘	$ 1.67	$ 1.59
稀釋每股盈餘	$ 1.66	$ 1.58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年度淨利	$124,367	$123,36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404
可轉債金融工具評價損益	-	5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124,367	$123,773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7,798	77,34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593
員工酬勞	319	37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8,117	78,315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取得投資子公司－取得控制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所有權權益／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方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資訊軟體服務	105年8月15日	51	$ 51,000

本公司於 105 年度透過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收購方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一。

二八、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106 年度

(一)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間因敏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64.33%下降為 64.24%。

(二) 本公司於 106 年 8 月及 11 月間透過持股 76.71%之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及子公司方鼎資訊公司部分股權予另一子公司盛雲電商公司，致本公司與智能醫學公司之非控制權益發生權益交易。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於 106 年 8 月間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盛雲電商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本公司及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對盛雲電商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下降為 62.5%。

(四)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間向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取得另一子公司盛雲電商公司之部分股權，致本公司與智能醫學公司之非控制權益發生權益交易。

105 年度

(一) 本公司於 105 年 4 月間因敏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65.10%下降為 65.02%。

(二) 本公司於105年5月間處分其對敏成公司0.69%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65.02%下降為64.33%。

(三) 本公司於105年10月間透過持股100%之子公司瑪科隆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與持股85.24%之另一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本公司將上開交易視為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致本公司與智能醫學公司之非控制權益發生權益交易。

(四) 本公司於105年11月間取得子公司敏盛醫藥公司30%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70%增加至100%。

(五) 本公司於105年12月間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85.24%降至76.71%。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請參閱本公司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二。

二九、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106及105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一) 本公司分別於106及105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支付現金數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110,954	$ 75,469
預付設備款增加	57,143	-
其他應付款淨變動	(40,306)	43,810
支付現金數	$127,791	$119,279

(二) 本公司分別於106及105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現金數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價款	$ 748	$ 3,492
應收款項淨變動	1,633	854
取得現金數	$ 2,381	$ 4,346

(三) 本公司於106年度增添投資性不動產之支付現金數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增加	$ 2,489	$ -

預付設備款減少	(2,270)	-
支付現金數	$ 219	$ -

(四) 本公司分別於106及105年度購置無形資產之支付現金數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無形資產增加	$ 1,400	$ 2,505
其他應付款增加	(319)	-
支付現金數	$ 1,081	$ 2,505

三十、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建物及設備，租賃期間為1至3年。

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1,328仟元及3,875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0,096	$ 36,114
1～5年	4,590	40,567
	$ 14,686	$ 76,681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醫療儀器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1至5年。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65,947	$ 61,384
1～5年	47,497	41,560
	$113,444	$102,944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0,120	$ -	$ -	$ 10,120
興櫃股票	46,516	-	-	46,516
	$ 56,636	$ -	$ -	$ 56,636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0,085	$ -	$ -	$ 10,085
興櫃股票	76,148	-	-	76,148
	$ 86,233	$ -	$ -	$ 86,233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5 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年初餘額	$ 11
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5)
減少－公司債轉換	(6)
年底餘額	$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993,795	$ 835,3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468,289	494,086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895,372	760,51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活存）及長期應收租賃款及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應付款項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敏感度分析則可評估利率於 1 年中合理可能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利率敏感度分析內容分別列示如下：

(1)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28,445	$275,714
－金融負債	360,000	28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263 仟元及減少 9 仟元，主係因本公司之銀行存款及借款所產生利率風險之暴險。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興櫃市場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06 年及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4,652 仟元及 7,61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

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兩大客戶，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皆為77%。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融資額度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短期融資額度		
－已動用金額（含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 275,000	$ 166,947
－未動用金額	690,000	593,053
	$ 965,000	$ 760,000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6 個月	7個月至1年	1 至 3 年	3 年 以 上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20,800	$ 84,596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20,000	1,795	5,384	50,257	82,564
固定利率工具	-	29,976	-	-	-
	$ 640,800	$ 116,367	$ 5,384	$ 50,257	$ 82,564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6 個月	7個月至1年	1 至 3 年	3 年 以 上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37,102	$ 313,450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140,000	-	17,949	122,051
固定利率工具	-	29,966	-	-	-
	$ 137,102	$ 483,416	$ -	$ 17,949	$ 122,051

三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楊 弘 仁	管理階層（本公司之董事長）
楊 敏 盛	實質關係人
盛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敏盛綜合醫院	實質關係人(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敏盛綜合醫院附設護理之家（以下簡稱三民護理之家）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敏盛護理之家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龍潭敏盛醫院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龍潭敏盛醫院附設護理之家（以下簡稱龍敏護理之家）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大園敏盛醫院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大園敏盛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大園敏盛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怡德養護中心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怡德養護中心 承辦蘆竹長期照護中心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中敏護理之家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中敏居家護理所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盛康連鎖藥局	實質關係人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員工診所	實質關係人
祝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博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蕭中正醫院	實質關係人
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二) 營業交易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營業交易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 779,574	$ 678,858
租賃收入	76,236	67,017
勞務收入	360,724	367,660
	$1,216,534	$1,113,535

	銷貨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 592,940	$ 522,685
其他	113,984	130,528
	706,924	653,213
子公司	72,201	24,764
聯屬公司	275	739
關聯企業	174	142
	$ 779,574	$ 678,858

1.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以進貨成本加5%以上計價。

2.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售藥品及醫材等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 90 天～180 天收款。

3. 有關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註三八之附表三。

	租賃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 62,260	$ 54,330
其他	13,976	12,687
	$ 76,236	$ 67,017

上列租金係雙方協議後訂定租約，收款期間為 30 天～120 天。

	勞務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 331,034	$ 325,345
其他	29,690	42,315
	$ 360,724	$ 367,660

勞務收入主係與醫療院所合作承攬健檢及檢驗業務等，依雙方協議後訂定契約，收款政策原為月結 30 天～120 天，嗣於 106 年 7 月間經本公司與關係人重新議定後修改為月結 30 天～180 天。

	進貨淨額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 3,826	$ 6,891
實質關係人	415	14,286
	$ 4,241	$ 21,177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付款期限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付款期間約為 30 天～120 天。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547,679	$378,985
其　　他	89,388	61,072
	637,067	440,057
子公司	30,305	17,515
聯屬公司	141	103
關聯企業	16	41
減：備抵呆帳	(4,985)	(2,000)
	$662,544	$455,716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龍敏護理之家	$ 1,848	$ 1,984
三民護理之家	-	2,000
	1,848	3,984
子公司	157	157
關聯企業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395
減：備抵呆帳	(1,848)	(2,000)
	$ 157	$ 12,536

有關本公司與關係人應收款項達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請參閱附註三八之附表四。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 1,968	2,339
子公司	1,652	2,101
	$ 3,620	$ 4,440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 1,350	$ 1,577
聯屬公司	500	249
管理階層	186	-
母公司	83	84
子公司	-	436
	$ 2,119	$ 2,346

(五)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價款／應收租賃款現值		處分利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 747	$ 3,425	$ 63	$ 361

(六) 取得金融資產

106 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智能醫學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 仟股	盛雲電商公司股票	$ 20,000

上述取得價款業已付訖。

105 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實質關係人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00 仟股	敏盛醫藥公司股票	$ 2,000

上述取得價款業已付訖。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175,315	$175,315
其他	28,386	71,000
	203,701	246,315
母公司	608	596
聯屬公司	-	180
	$204,309	$247,091

勞務成本及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 6,716	$ 13,477
母公司	3,952	3,768
聯屬公司	-	1,600
	$ 10,668	$ 18,845

營業費用－勞務費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 4,498	$ 3,339
實質關係人	3,000	-
	$ 7,498	$ 3,339

其他收入－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實質關係人		
中敏護理之家	$ 968	$ 2,706
龍敏護理之家	922	-
	1,890	2,706
子公司	897	897
	$ 2,787	$ 3,603

1. 本公司對敏盛綜合醫院及敏盛醫療體系之存出保證金主係營運保證金、履約保證金及租賃保證金等，其重大組成項目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八。
2. 租金支出係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教育訓練場地及運輸設備，租金依一般市場行情訂定，按月支付。
3. 勞務費係關係人向本公司提供人力派遣及相關服務，依雙方協議後訂定契約，按月支付。
4. 租金收入係出租辦公室與各關係人，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訂定，按月收取。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581	$ 19,548
退職福利	540	554
	$ 21,121	$ 20,102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受限制資產－活存	$ 2,000	$ 2,000
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152,641	$152,641
房屋及建築淨額	32,446	33,779
	$185,087	$186,420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一) 本公司截至106年12月31日因購買商品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為新台幣25,000仟元。

(二) 本公司截至106年12月31日為長短期借款所開立予金融機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890,000仟元及美元2,500仟元。

(三)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948	$ 23,356

三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本公司於106年12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註銷庫藏股1,491仟股並訂減資基準日為107年2月13日，本公司沖減「庫藏股票」57,135仟元、「普通股股本」14,910仟元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42,225仟元，業已於107年2月14日經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二) 本公司為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投資以及充實營運資金，於106年12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5,000仟股及募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150,000仟元，並於107年1月17日經金管會證期局申報生效在案。

本公司嗣於107年1月31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每股價格為30元，預計募集股款450,000仟元，尚在募集進行中。

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日為107年2月9日，其應募款150,000仟元已於107年2月12日募集完成。

三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非貨幣性項目			
美元	$ 8,585	32.39（美元：新台幣）	$ 278,103
人民幣	8,787	4.565（人民幣:新台幣）	40,112
			$ 318,215

105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非貨幣性項目			
美元	$ 8,585	32.39（美元：新台幣）	$ 278,103
人民幣	12,263	4.616（人民幣:新台幣）	56,603
			$ 334,706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2）	期末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4）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備註
													名稱	價值			
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40,000	$ -	$ -	2.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	營運週轉所須之資金融通	$ -	無	$ -	$ 186,334	$ 372,66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本公司對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期限為一年，業已於106年10月31日到期。

註4：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20%為限，對單一對象之貸款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為限。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基金受益憑證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71	$ 10,120	-	$ 10,120	
	股　　票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代表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9	$ 46,516	8.21	46,516	
〃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5	$ 5,000	3.16	-	註2
〃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代表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0	8,550	18.61	-	〃
〃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代表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50,000	2.86	-	〃
〃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	60,000	7.50	-	〃
〃	彩新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5,000	3.70	-	〃
〃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oration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58	273,103	2.15	-	〃
					$411,653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註3：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銷貨收入	$ 592,940	35%	月結 18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40,077	71%	
			租賃收入	62,260	4%	月結 120 天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6,579	1%	
			勞務收入	331,034	20%	月結 30~180 天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023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40,077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6,579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024	2.13	$ 867	期後收回	$ 156,621	$ -

註：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款金額係截至107年3月2日計算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不織布製造加工及醫療衛材之銷售	$ 173,595	$ 173,595	12,322	64.24	$ 219,490	$ 19,582	$ 8,317	子公司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藥品批發及買賣	99,210	99,210	6,450	100.00	53,749	701	848	子公司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影像醫學判讀服務及長期照護服務整合行銷業務	46,778	46,778	3,833	76.71	35,353	(10,748)	(8,245)	子公司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投資管理業	44,831	44,831	1,500	100.00	35,922	4,749	4,749	子公司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管理顧問業	11,389	11,389	1,000	100.00	11,567	1,582	1,582	子公司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藥品批發及買賣	23,000	23,000	3,000	100.00	1,869	1,735	1,735	子公司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生物技術服務業	39,605	39,605	3,961	25.00	32,179	(7,743)	(3,022)	關聯企業
	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	50,000	-	4,000	50.00	31,810	(13,734)	(6,567)	子公司
	精準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健康管理服務	1,000	-	100	100.00	1,000	-	-	子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7）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	紡織業	$ -	(1)（註 2）	$ 17,737	$ -	$ 10,219	$ 7,518	($ 325)	100%	($ 325)	$ -	$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11,885	(2)（註 3）	11,885	-	-	11,885	4,273	100%	4,273	7,898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4,824	(2)（註 4）	4,824	-	887	3,937	1,020	100%	542	-	-	
品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4,824	(1)（註 4）	-	887	-	887	1,020	100%	478	2,061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	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	(1)（註 5）	10,000	-	6,349	3,651	(1,212)	100%	(1,212)	-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5,124	(1)（註 6）	5,124	-	-	5,124	(1,104)	100%	(1,104)	4,190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8）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32,115	$ 32,115	$ 1,228,234
品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7	887	2,946

註 1： 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 2： 該公司業於 106 年 5 月及 8 月間註銷匯回投資款美金 338 仟元（折合新台幣 10,219 仟元）並於 106 年 9 月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60021478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3：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設立，於 102 年 3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並於 102 年 4 月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20013342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4：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設立，於 103 年 1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嗣於 103 年 5 月間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30010410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嗣於 106 年 10 月間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將該公司之全數股權以人民幣 164 仟元（折合新台幣 887 仟元）轉讓與另一子公司品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董事會通過財務報告日止尚未經投審會備查在案。

註 5： 該公司業於 106 年 3 月間註銷匯回投資款美金 1 仟元及人民幣 1,418 仟元（折合新台幣 6,358 仟元）並於 106 年 6 月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60012259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6：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係本公司原經由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轉投資設立，於 103 年 9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嗣於 104 年 1 月間實際匯出投資款項 5,124 仟元，並於 104 年 5 月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40008445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另於 104 年 10 月間由本公司簡易合併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後，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股權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註 7：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8： 係分別以合併公司及子公司品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權益之 60%計算。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481,025	1,597,493	116,468	7.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6,148	46,516	(29,632)	(38.9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6,929	483,229	46,300	10.6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7,608	50,854	(16,754)	(24.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7,414	396,501	79,087	24.92%
投資性不動產	186,420	185,087	(1,333)	(0.72%)
無形資產	166,463	154,418	(12,045)	(7.24%)
其他資產	371,285	447,273	75,988	20.47%
資產總額	3,103,292	3,361,371	258,079	8.32%
流動負債	931,413	1,127,323	195,910	21.03%
非流動負債	205,928	186,993	(18,935)	(9.19%)
負債總額	1,137,341	1,314,316	176,975	15.5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08,092	1,863,340	55,248	3.06%
股本	755,842	792,889	37,047	4.90%
資本公積	781,022	779,368	(1,654)	(0.21%)
保留盈餘	308,511	360,643	52,132	16.90%
其他權益	19,852	(12,425)	(32,277)	(162.59%)
非控制權益	157,859	183,715	25,856	16.38%
庫藏股票	(57,135)	(57,135)	0	0.00%
權益總額	1,965,951	2,047,055	81,104	4.13%

兩期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者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係明達醫學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之未實現評價損益所致。

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備:主要係帳列投資關聯企業之被投資公司博輝生物科技減資退還股款所致。

3.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承攬健檢、檢驗及其他醫療管理業務所需，增加設備產生之預付設備款及存出保證金所致。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為承攬影像健檢中心之業務而購置相關醫療影像儲存與傳輸軟體。

5.流動負債增加：為營運所需，增加借款所致

6.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被投資公司明達醫學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 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330,182	2,616,699	286,517	12.30%
營業毛利	440,399	492,785	52,386	11.90%
營業損益	159,799	174,572	14,773	9.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371	(13,526)	(20,897)	(283.50%)
稅前淨利	167,170	161,046	(6,124)	(3.6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4,616	121,976	(2,640)	(2.1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24,616	121,976	(2,640)	(2.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634)	(30,824)	(17,190)	126.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0,982	91,152	(19,830)	(17.87%)
每股盈餘	1.59	1.60	0	0.63%

增減變動分析：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者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美金貶值產生之外幣兌換損失、借款利息增加、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增加所致。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減少：主要係帳列備供出售金額資產-非流動之被投資公司明達醫學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未實現評價損益變動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 107 年度銷售預測係依據市場需求與產業發展趨勢等因素做預估。此外本公司將持續開發新市場，不斷提昇服務品質，滿足客戶及與供應商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18.07	5.57	(69.1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1.41	30.86	(1.74)%
現金再投資比率（%）	2.40	0.93	(61.48)%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因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 105 年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514,844	151,012	(450,008)	215,848	不適用	不適用
(1)未來一年度現金量變動情形分析： ①營業活動：預估 107 年度獲利狀況仍穩定成長，呈現淨現金流入。 ②投資活動：本公司將配合業務發展，有購置設備、轉投資股權等資本支出致產生現金流出。 ③融資活動：本公司本年度將因分派現金股利致產生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業務及營運上需求

2.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持股比率	認列被投資公司最近年度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中原醫管(股)公司	100	1,582	營業情況良好	無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	76.71	(8,245)	拓展新業務初期，成本略為增加	持續拓展業務
敏成(股)公司	64.24	8,317	營業情況良好	無
瑪科隆(股)公司	100	848	營業情況良好	無
博輝生物科技(股)公司	25	(3,022)	101 年 8 月成立，正在進行研發階段	持續配合進度規則開發
敏盛醫藥(股)公司	100	1,735	營業情況良好	無
盛弘醫藥(香港)公司	100	4,749	營業情況良好	無
盛雲電商(股)公司	50	(6,567)	106 年 5 月成立，正在進行系統開發	持續配合進度規則開發
精準健康(股)公司	100	0	106 年 12 月成立，尚未有營收	持續拓展業務

註 1: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僅表達本公司單家之投資損益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年度	
	金額	佔稅前淨利比率（%）
利息收入	1,295	0.80
利息費用	10,780	6.6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1)利率：

A.對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於 106 年度之利息收入為 1,295 仟元，佔年度稅前淨利之比率分別為 0.80%，利率波動對整體獲利影響不大。

本公司於 106 年度之利息費用為 10,780 仟元，佔年度稅前淨利之比率分別為 6.69%，利率波動對整體獲利影響不大。

B.本公司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本公司資金需求來源亦多以考量採資本市場籌資，以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本公司定期追蹤金融市場資訊，且除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外，並將隨時掌握利率變化，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以取得較優惠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所造成的之風險。

(2)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經營型態主係內銷型產業，進貨及銷貨大多以新台幣交易為主，故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3)通貨膨脹影響：

本公司產品並非民生基本消費用品，對通貨膨脹之敏感度上無立即感受之壓力，惟本公司仍會密切注意經濟情事之發展，以作妥善之反應。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資金貸與他人業已依照規定程序辦理。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所屬產業為醫療後勤服務，主要重心為業務及通路之擴展，並非屬於研發計畫為導向之公司。本公司係著重於專業人才培育以及營運模式創新，並投入相關費用。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政策均依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必要時諮詢相關專家意見，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提供整合性醫療後勤管理等服務，擁有良好的企業形象及公司信譽。自設立起即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截至目前為止，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若未來遇有影響企業形象之事件時，本公司一級主管所組成的危機處理小組將隨時開會，以因應突發的危機。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並無併購之計劃。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並無擴充廠房之計劃。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狀況說明：

為預防進貨集中的風險，本公司同時與數家供應商維持穩定且具有市場應變性的供貨協議，除了可確保供貨來源之品質與數量無虞之外，更可加強供應鏈的完整度與競爭力。

(2)銷貨狀況說明：

本公司為避免銷貨集中在主要客戶的風險，除了現有緊密合作之穩定基礎客戶之外，未來將憑藉優質產品持續開發客源，擴大銷售通路範圍，以維持穩定之銷貨對象。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經營階層專注公司經營，輔以董監事之協助及支持，並無經營權改變對公司可能產生的風險存在。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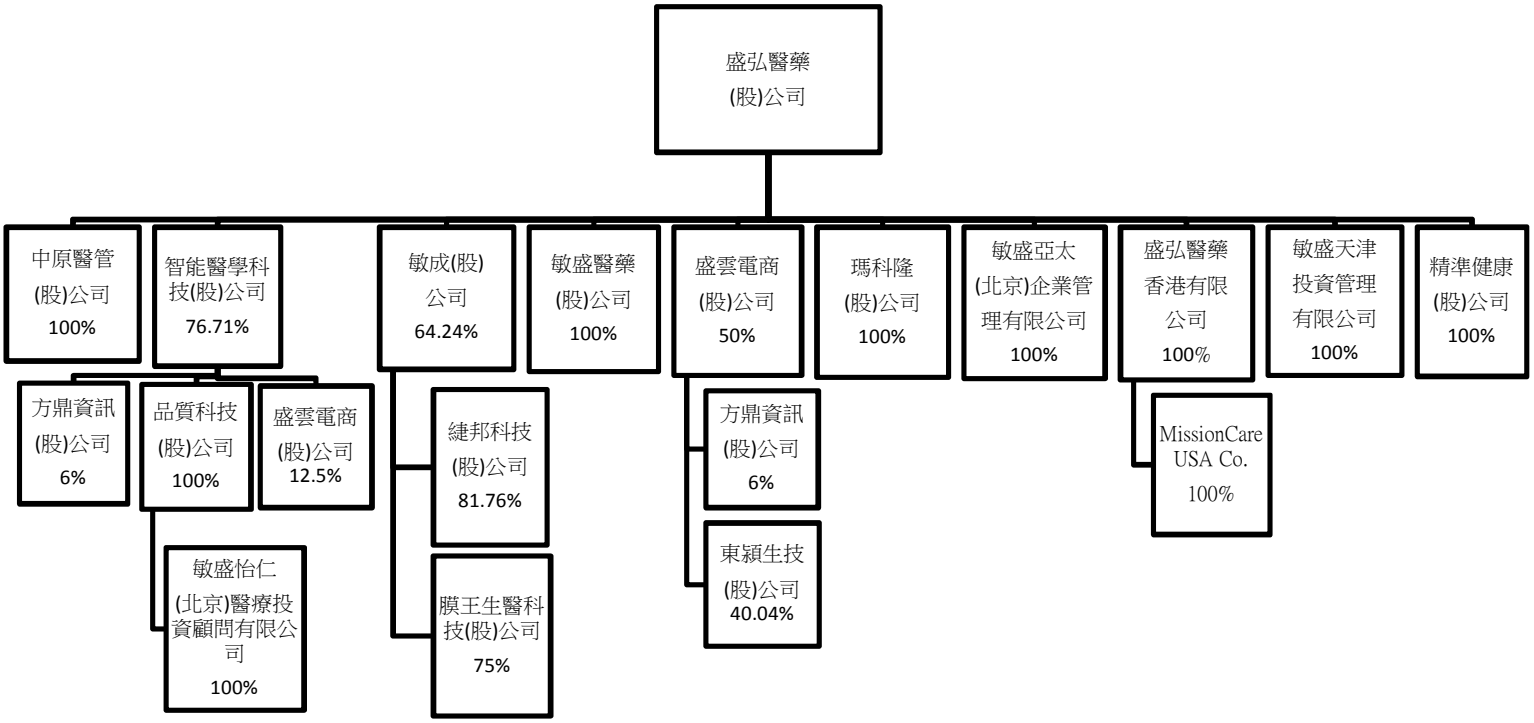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7.04.30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94.07.12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168 號 19 樓	1,000 萬	管理顧問業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05.21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071 號 13 樓之 8	4,996 萬	慢性病與長期照護之服務提供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79.08.06	桃園市中壢區內定里合圳北路 2 段 545 號	19,182 萬	不織布製造加工業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80.06.10	臺中市西區昇平里忠明南路 303 號 18 樓之 3	6,450 萬	醫療器材批發業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膜王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05.11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51號6樓之1	2000萬	醫療用品研發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1.12	桃園市中壢區青峰路一段43號3樓	2,275萬	醫療衛材買賣及經營心導管室業務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104.2.5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071號10樓之2	3,000萬	醫藥零售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03.03	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166號10樓	1,232萬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盛弘醫藥(香港)公司	101.10.25	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30 號新港中心第一座5字樓511室	4483萬	投資控股業務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02.3.5	天津市武清區河西务鎮京津公路(西側)12號	1188萬	投資管理業務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103.1.26	北京市朝陽區南磨房路 37 號1701-1703 室(華騰北搪集中辦公區17899號)	482萬	投資管理業務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103.9.17	北京市朝陽區錦芳路1號院7號樓5層506	512萬	投資管理業務
方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83.9.17	新北市永和區民權路53號7樓	1000萬	資訊軟體服務業
MissionCare USA Co.	105.7.21	916 Lido Lane Foster City, CA 94404	318萬	健康照護支援服務
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106.5.19	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1段82之7號10樓	8000萬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品質科技(股)公司	106.1.4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071號13樓之7	300萬	管理顧問業
精準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106.12.26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168號19樓	100萬	生物技術服務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醫藥採購、設備租賃、管理顧問、不織布製造加工。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7.04.3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文	1,0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志	1,0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明訓	1,000,000	100%
	監察人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玉芳	1,000,000	100%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3,832,762	85.2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3,832,762	85.2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文	3,832,762	85.2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炯琅	3,832,762	85.2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堯弘	3,832,762	85.24%
	監察人	李鴻益	0	0%
	總經理	王堯弘	0	0%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12,322,153	64.2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許盛信	12,322,153	64.2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長榮	12,322,153	64.24%
		古思明	0	0%
		獨立董事：蕭乃彰	0	0%
		獨立董事：陳厚銘	0	0%
		獨立董事：黃恒獎	0	0%
	監察人	楊怡真	68,664	0%
		楊俊仁	233,295	1.22%
		王威	0	0%
	總經理	陸梅珍	0	0%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6,45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文	6,45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6,45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耀元	6,45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蓬萱	6,450,000	100%
	監察人	謝遠東	6,450,000	100%
	總經理	劉慶文	0	0%
膜王生醫科技(股)公司	董事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陸梅珍	1,500,000	75%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長榮	1,500,000	75%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朝源	1,500,000	75%
		賴君義	150,000	7.50%
		張雍	200,000	10%
	監察人	楊弘仁	0	0%
		劉慶文	0	0%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楊弘仁	1,860,000	81.76%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陸梅珍	1,860,000	81.76%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張長榮	1,860,000	81.76%
	監察人	楊怡真	0	0%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楊弘仁	3,0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劉慶文	3,0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謝遠東	3,000,000	100%
	監察人	傅蘭英	3,000,000	100%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展望亞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魏于盛	542,500	44.01%
		展望亞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唐玉玲	542,500	44.01%
		許耀元	98,301	7.98%
		陳正宏	0	0%
		高主安	0	0%
	監察人	張瑞真	0	0%
方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蓬萱	510	51%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510	51%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510	51%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堯弘	510	51%
		陳流長	196	19.60%
		陶鎮榮	157	15.70%
		楊弘成	137	13.70%
	監察人	蔡玉芳	0	0%
盛弘醫藥(香港)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1,500,000	100%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100%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100%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100%
MissionCare USA Co.	無	無	無	100%
精準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斯綱	1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王炯琅	1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楊弘仁	100,000	100%
	監察人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鴻益	100,000	100%
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5,000,000	62.5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炯琅	5,000,000	62.5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俊聰	5,000,000	62.5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5,000,000	62.5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文	5,000,000	62.50%
	監察人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蓬萱	5,000,000	62.50%
	總經理	何俊聰	0	0%
品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楊弘仁	300,000	100%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柯紹華	100,000	100%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王炯琅	100,000	100%
	監察人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斯綱	100,000	100%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191,816	404,562	81,042	323,520	420,322	35,446	19,582	1.02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1,700	133	11,567	1,800	1,679	1,582	1.58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	49,962	190,386	146,685	43,701	250,630	-5,844	-10,748	-2.15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750	31,296	28,606	2,690	68,100	1,464	1,327	0.58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64,500	127,634	69,929	57,705	179,241	997	701	0.11
MissionCare USA Co	3,186	2,809	0	2,809	0	-179	-173	0
盛弘醫藥(香港)公司	44,831	35,922	0	35,922	0	-29	4,749	0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公司	11,885	10,772	2,872	7,900	6,294	3,727	4,273	0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4,824	2,203	141	2,062	3,969	-1,002	-1,020	0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5,124	4,254	63	4,191	436	-883	-1,104	0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33,995	32,126	1,869	37,332	-719	1,735	0.58
膜王生醫科技(股)公司	20,000	14,808	10,413	4,395	0	-6,614	-6,621	-3.31
方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8,898	14,073	4,825	34,480	2,532	4,652	4,652
品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6,364	1,454	4,910	9,331	721	1,214	4.05
精準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0	1,000	0	0	0	0
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96,438	32,818	63,620	0	-7,243	-13,734	-1.72

註 1：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以本表日期當日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 2：方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每股面額為 10,000 元，已發行普通股 1,000 股。

（2）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覆核報告：請參閱第 113~219 頁。

（3）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持續追蹤之上櫃承諾事項

本公司承諾與敏盛體系醫院之藥品買賣及健檢業務訂價及合作模式等政策調整時，須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獨立董事須出席表示意見以及函報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備查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重大訊息。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弘仁